特大號
基督徒心理健康

橄欖
OLIVE

36

3 1761 123940173

er
G51
H643
36
23:no.3
1982:Apr.)
ANADA_HK

APR 2 2 2026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喜樂的心乃是良藥、憂傷的靈使骨枯乾。」 詩篇

李揩雄 3-864883
3-442933

Pretty Good, but lack of deep description of 師傅在教

似曾相識——一個眞實的個案

搜集及整理：黃秀英

或者，你曾經見過他，見過他在教會熱心工作，帶領主日學，策劃團契，參加街頭佈道……；又或者，你根本從未見過他，你從未見過他痛苦的哭泣，你從不能想像他心裡會懦弱恐懼，你也未與他傾談過他的家事，也不清楚他怎麼會信主，你只知道他是你的團友，表現積極，經常聚會；後來，他又漸漸少返教會，很自然地，你已逐漸把他忘記。……

姓名：李志明
年齡：二十五歲
性別：男

今天是星期一。

志明坐在皇后像廣場，無聊地把弄着手指，身旁幾個非籍女庸在喋喋不休地傾談着，比地盤的噪音更難忍受。「爲甚麽？爲甚麽我總沒有一件事辦得好？」想起五分鐘前「波士」那吹鬚碌眼的樣子，他就覺得自己很窩囊。「難道我眞如波士所說，是一個蠢才？」他覺得很疑惑但又有點不服氣，不過，無論如何，被人這樣痛罵一場，面子上總有點過不去。「辭職」，每一次工作上遇到挫折，他的腦海中就會泛現這個念頭。「離開這個環境，一切都會好了，唔，一切都會好了……」

× × ×

志明在一個普通的家庭長大，有兄弟姊妹四人，他排行第三，平日大家沒有太多溝通的機會；小時候各自忙着自己的功課，長大後又各自忙着自己的事業和家庭，相處的機會根本不多。

有時候，志明會在家裏呆呆對着書桌，心想：「我想好好的揍大哥一頓，他的表現實在叫我看不順眼，爸媽都寵他，結了婚還是寵他，怎麽忍受？好，我要找機會好好的教訓他。」

「志明，」忽然響起大哥的聲音，志明心裏一陣震動，像是觸了電似的，一定神，他咬着唇，握緊拳頭，想着無論如何要報復。「我買了本生物參考書給你，你來看看合不合用？」

鄭志標

「唉！」志明深深地倒吸了一口氣，人即時軟了下來，「揍他個屁！好人又怎可以打呢？」剩下是心頭的嘀咕和無奈。

爸爸時常重覆：「明仔，你要學你大哥一樣聽話；俾心機讀書，知道嗎？考個好成績，將來考進大學，不做醫生也要做律師，老豆可以顯威風給其他親戚朋友看。」

「又是大哥。又是讀書。」縱然心裏咕嚕着，他還是唯唯諾諾的漫應道：「是的，爸爸，我知道了。」父親實在是個可怕的人，老是迫他讀書，想起了他，便叫人感到戰慄。在父親面前，志明常要扮着勤力讀書的樣子，要不然，兩下耳光算是最輕的懲罰。

每次捱打，母親總會走來輕聲的呵護：「明仔，我知你已經讀得很辛苦了；來，讓我看看，痛不痛啊？唉，其實，爸爸也是爲你好的，你便順爸爸的意思，再努力一點吧！待會兒我煲些雞粥你宵夜。你現在先專心讀書罷！」

志明的母親是個典型的中國婦女，對丈夫的意見唯命是從，絕不會提出異議；對兒女更是關懷備至，常恐怕兒女有所差錯而不容許他們作任何新嘗試。父親的無理要求，母親的過份保護，令志明在家裏就感到侷促得要死。

學業方面，志明一直沒有經歷過甚麼波折。他的性格內向而沈靜，不擅與人交談，自卑感很重；書本是他惟一的寄托，因此他將全副精神放在書本上，一方面用來掩飾自卑感，另一方面用作滿足父親的要求。至於成績方面，志明的表現一向沒有甚麼問題，普遍在中上之列；順從老師是志明的一貫表現，因他實在沒有膽量抗拒，因此人稱他是「好學生」，但很多同學却在背地裏說他是「書呆子」、「老師寵物」。

在同學群中，志明並沒有知心朋友，他害怕向人表露內心的思想，好像對所有人都沒有信心似的，常恐怕別人會取笑他。有一次，志明曾向一位同學表示對一位女生有好感，豈料這個此消息却被散播出去，此後，就經常有人說：

「志明喜歡××。」

「志明單思囉！」

這些說話令他十分尷尬和難堪，恨不得掘個洞躲起來。這次以後，志明在心裏發誓：「從今以後，我不要再向任何人透露心事，也不再正面看女生。」然而，他却禁不住在暗地裏想念着××或是其他女孩子，這樣，志明感到十分苦惱。

志明就讀的中學是一所基督教學校，在一次偶然的機會下，他參加了一次基督徒團契的聚會。柔揚的樂韻、安寧的環境，使他感到前所未有的舒暢。以後每逢團契聚會，他都會依時出席，找一個隱蔽的角落，安靜地渡過一個小時。對他來說，團契聚會那小小的地方，是最安全的避難所。終於，在一次佈道會中，講員充滿感情的聲線使他無法抗拒。後來，他更受浸加入地方教會。漸漸地，他在教會活躍起來，彷彿在家庭及學校所遇到的挫敗感都一一得到補償，他站起來——就這樣，他便決心成了「基督徒」。

過了一段時間，志明返教會的次數開始減少。他逐漸對教會感到失望。初時，他以爲教會生活可以幫助他減輕從家庭和學業而來的壓力，不過，過了一段日子，他發現教會生活也並非事事稱心的。有一件事就令他感到內心不安，就是當他聽到傳道人大聲疾呼說：

「基督徒在此敗壞黑暗的世界要像明光照耀，在行爲上要聖潔，作神無瑕疵的兒女，在意念上有所偏差都是罪惡。」

「你們要完全，像天父完全一樣。」

「基督徒應該學習順服，要凡事尋求神的旨意。」

每次崇拜，團契講道的時候，他都像聽審判官宣佈自己的罪狀，他的良心不斷受到指控。「你們要效法基督，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傳道人在講台上說。「是的，要效法基督，我一定要效法基督……」他心裏立志，手心却冒出汗來。

傳道人又說：「我們千萬別忘了主臨升天時交付我們的大使命，因此我們要努力傳福音，使萬人得救，辛勤作工、叫主名得榮耀。」

「是的，我要努力傳福音。」志明心裏聲嘶力歇地呼喊着。

志明每一次與非基督徒交談，他都想起傳道人的訓誨。他轉彎抹角的想把話題扯到信仰上去，但舌頭却總像打了結似的。「不要以福音爲耻，福音本是神的大能……」他心中不斷以聖經章節鼓勵自己。終於

，經過一番掙扎，志明暗暗抽了一口氣之後，便生硬地把「福音」內容說了一遍，然後便如釋重負地結束了他們的「談話」。不知何時開始，「傳福音」成爲了一個沉重的包袱，使他背彎了腰，令他透不過氣。

志明又時常覺得自己很混帳。「我眞是個沒用的人，不能實行聖經的教訓，又經常犯罪，傳福音又不盡力……啊，是我沒有依靠神嗎？是我沒信心嗎？……」傳道人激勵信徒傳福音的教訓不絕於耳，志明內心的掙扎連綿不斷，他像是獨個兒被拋棄於汪洋大海之中，眼前是一片迷濛。

教會中弟兄姊妹衆多，志明希望自己不是唯一受信仰問題困擾的人，他冀望有人能與他並肩走出信仰的迷宮；他環顧四周、尋覓志同道合者；細察周圍基督徒的對話時，聽見基督徒甲說：「我感謝神的恩典，給我充足的供給，叫我毫不欠缺。」

「我最近靈修很有得着，神讓我見到他的大能大力。」基督徒乙說。

教會中，個個都好像很「屬靈」，交談時滿口屬靈術語，分享時人人感謝神的恩典，在他們當中好像沒有靈性軟弱這一回事。志明只有把自己的問題收藏起來。

他感到很孤單。

有一次，他終於鼓起勇氣，向一位弟兄透露內心的掙扎，那位弟兄神色凝重的勸誡他：「我想你應該多些祈禱、讀經、親近神，在言語行爲上萬不可得罪神，神自然會給你能力經過困難的。」

志明照做了，却不見得有多大改進，仍然覺得內裏很乏力。相反的，教會仍然時常強調人信主後便不可再犯罪；志明覺得內外受着莫大的壓力，無處可以宣洩，也無人可以傾訴，他變得更加沈默寡言，靜靜的來，悄悄的離去。令他更難以忍受的，是周圍基督徒奇異的目光，像是對他的基督徒身份感到懷疑；有時候，志明自己也會想：

「我到底還算不算是基督徒？」
「我得救了嗎？」
「幹嗎只是我有那麼多問題？」
「究竟是我不妥還是其他人不妥？」

升讀了預科，返教會的次數自然越來越少。間歇地，接到一、兩張弟兄姊妹寄來的問候咭，當他沒有反應的時候，問候咭亦自動消失了。

其實兩年預科，志明都很盡力讀書，有時通宵達旦，有時在睡夢中也背讀着筆記資料。可惜，他還是考不上大學。此後，他就鬱鬱不得志（人變得更加沉默，更加孤單，力不從心的感覺讓他不敢抬起頭來），然而，苦無可傾訴的對象，內心的抑鬱，家人對他的失望使他每一天的日子都是重甸甸的。

後來，他考進了理工學院，但至課程中途，却常因失眠、精神過度緊張而無法專心讀書，他拚命讀經、祈禱，可是，都沒有幫助。經過家人屢次勸告，他終於願意去看醫生，經醫生診斷後，證明患有「焦慮反症」（ANXIETY NEUROSIS），被迫停學一年。這一年是很漫長的一年，他曾打算繼續學業，却沒有信心因而放棄了這個念頭，最後祇有踏出社會工作。一轉眼便是幾年光景，這段期間他轉換過多份工作，却沒有一份做得長久的。

× × ×

人潮開始從各商業大廈中湧出，是下班的時候了；志明看看錶，該回家去了。他踱着步，腦子裏浮現出父親責難的眼神和母親可憐兮兮的表情。在人潮的熙來攘往之中，他委實看不清楚前面的路。

編者按

本文錄取了一個眞實的個案，編輯用小說故事的形式將這位弟兄描寫出來，他患的是「焦慮反應」（ANXIETY NEUROSIS），不同的因素造成不同的病癥，我們原意想另外多描寫一個情況較爲嚴重的個案，但因爲種種的限制，我們無法辦到，只有希望藉着這一個個案，喚起讀者感情的迴響及作進一步思想。

對於心理失常的弟兄姊妹，一般信徒有不同的反應，有些人不相信這是一件事實；有些人只相信基督徒會患上輕微的神經衰弱，却沒有可能整個人精神崩潰；有些人也許覺得心理失平衡的弟兄姊妹根本不是基督徒——有可能他沒有清楚信主的意思；有可能他信主根基不穩固，對信仰發生誤解，做成矛盾；有可能心理失常顯示上帝不再恩待他，不再與他同行，他也不能作基督徒了……。

1st part too dry, too long
Condensed it work this

淺論「心理失常」

李展强（臨床心理學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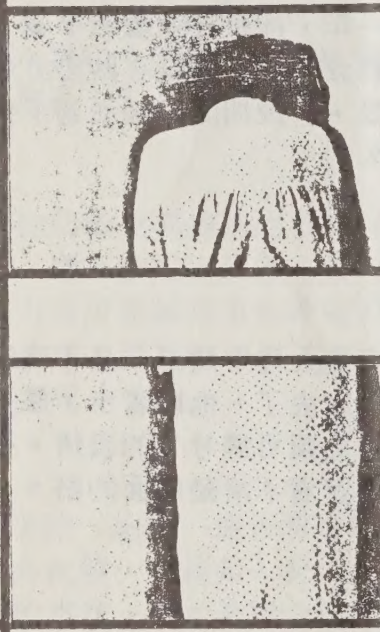

近數年間，香港報章曾多次專題報導或討論精神病患及心理健康等問題，指出心理失常現象在香港人中日趨普遍。有些報導更舉出驚人數字（例如每四個人中便有一個心理不平衡云）以證明其嚴重程度。

緊張而競爭激烈的都市生活固然是使許多人精神負荷過重而變成心理不平衡甚至精神崩潰的原因。但不容忽略的是現代傳播媒介所扮演的角色——它們將精神科醫學及心理學的知識普及化（當然亦簡單化），使一般人對這類現象的敏感度提高。於是「精神分裂」，「神經質」等詞彙已成爲日常用語。而願意因心理困擾求助的人也增加。

本文主旨在簡介「心理失常」之種種現象，並闡述理解這些現象的理論模式。

心理失常之類別

傳統精神科醫學（PSYCHIATRY）對心理失常現象有繁複的分類。就本文目的，我們只介紹其中四大類。

甲　嚴重精神病

（PSYCHOSIS）

此類精神病的特點是患者好像完全與現實世界脫離，而自己却不承認有問題。在這情況中的人，其整體心理狀況受到嚴重損壞，甚至不能獨立地應付日常生活的要求。

(一) 思想混亂

嚴重精神病人之思想功能受損可從其語言反映出來。

例如有些精神分裂症（SCHIZOPHRENIA）患者會語無論次，使別人無法明瞭其意思。又例如興奮症（MANIA）患者思想失去控制、語言急速，不斷轉換話題，却並非眞正與人交談。

(二) 情緒失常

患有嚴重精神病的人，其情緒之變化與常人有異。例如精神分裂症患者不能以正常情緒和別人接觸：有些患者完全沒有情緒反應，有些則表現出與現實境況衝突之情緒，譬如在知悉親人逝世時却表現歡樂。另一方面，抑鬱症（DEPRESSION）患

者之情緒會長期處於極度低落的狀態中，即使沒有明顯原因，其憂愁困擾之情緒仍非常強烈，甚至令其失去生存的慾望，走上自我毀滅之途。

(三) 判斷力失常

嚴重精神病者之判斷能力（CRITICAL FACULTY）會失去正常功能。例如有些精神分裂症患者認爲自己被別人迫害，到處都是敵人或陷阱，甚至連至親的家人也不信任。這現象被稱爲「迫害幻想」（PARANOID DELUSION）。另一些患者會認爲自己是世上最偉大的人物，甚至自稱是皇帝，是拿破崙，或是耶穌……等。這種「幻想」（DELUSION）在患者的思想中非常牢固，即使別人能證明這些想法錯誤，患者也不會相信。這種與現實脫離的情況當然與患者之思想功能受損有直接關係。

(四) 自制力失常

有許多嚴重精神病人會失去自制力，做出暴力事件。有些則不停地重覆一個在別人眼中毫無意義的動作。由於與嚴重精神病者溝通是極困難的事，故此有時很難分辨究竟患者的行動是身不由己抑或是有某種特別意思。

(五) 幻覺（HALLUCINATION）

幻覺與「幻想」（DELUSION）不同。前者是感官上的經驗，後者則是思想上的失常。有些精神分裂症患者會有「聽覺幻覺」（AUDITORY HALLUCINATION）：聽見別人不能聽見的聲音，或聽見有人在談論他，指責他或嘲弄他。另一些患者則有「視覺幻覺」（VISUAL HALLUCINATION）：看見別人看不見的景物或看見周圍的物件變形。「聽覺幻覺」較「視覺幻覺」普遍。

有時這些幻覺經驗會驅使患者作出傷人或傷己的舉動。（例如患者聽見神命令他把刀插在某人身上，或命令他從窗口跳下去。）

乙 心理病（NEUROSIS）

此類問題即一般人所說的「神經質」。特點是患者只是某部份心理功能受影響，因此不會完全脫離現實，可以勉強應付日常生活的要求。有些患者會承認自己有毛病，甚至主動求助。下列是幾類常見的心理病：

(一) 神經衰弱（PSYCHASTHENIA）

患者經常感到疲倦，精神不振，反應緩慢，思想困難。有時有心跳或失眠等現象。

(二) 焦慮反應（ANXIETY NEUROSIS）

患者經常感到徬徨、無助、緊張、恐慌。小小事情也會引起焦躁憂慮。有時也會有心跳失眠等現象。

(三) 恐懼症（PHOBIA）

患者對某些物件或情況有高度恐懼，其嚴重程度足以影響其日常生活。

例如恐懼空曠地方而不能到室外，恐懼與人相交而不能參加任何社交活動，或恐懼蛇而經常提心吊膽，杯弓蛇影。

(四) 抑鬱反應（DEPRESSIVE REACTION）

患者情緒低落，有逃避現實之傾向。但這種情緒低落多數由環境因素造成，例如失業或喪偶，而程度也較嚴重精神病中之抑鬱症輕微。

(五) 强逼性思想及行爲（OBSESSIVE-COMPULSIVE NEUROSIS）

患者不斷受一些重覆之思想困擾（例如腦海中經常出現某一句說話或某一個念頭）。或是不斷地，却非自願地，重覆某一些行爲（例如不斷洗手，或不停檢查窗戶是否已經上鎖）。

(六) 「竭斯底里」症（HYSTERIA）

患者身體某部份（特別是肌肉）失去功能，但却完全沒有生理原因（CONVERSION HYSTERIA）。例如手或腳失去知覺，甚至半身或全身癱瘓。有這類問題的人通常是情緒較易波動，依賴性強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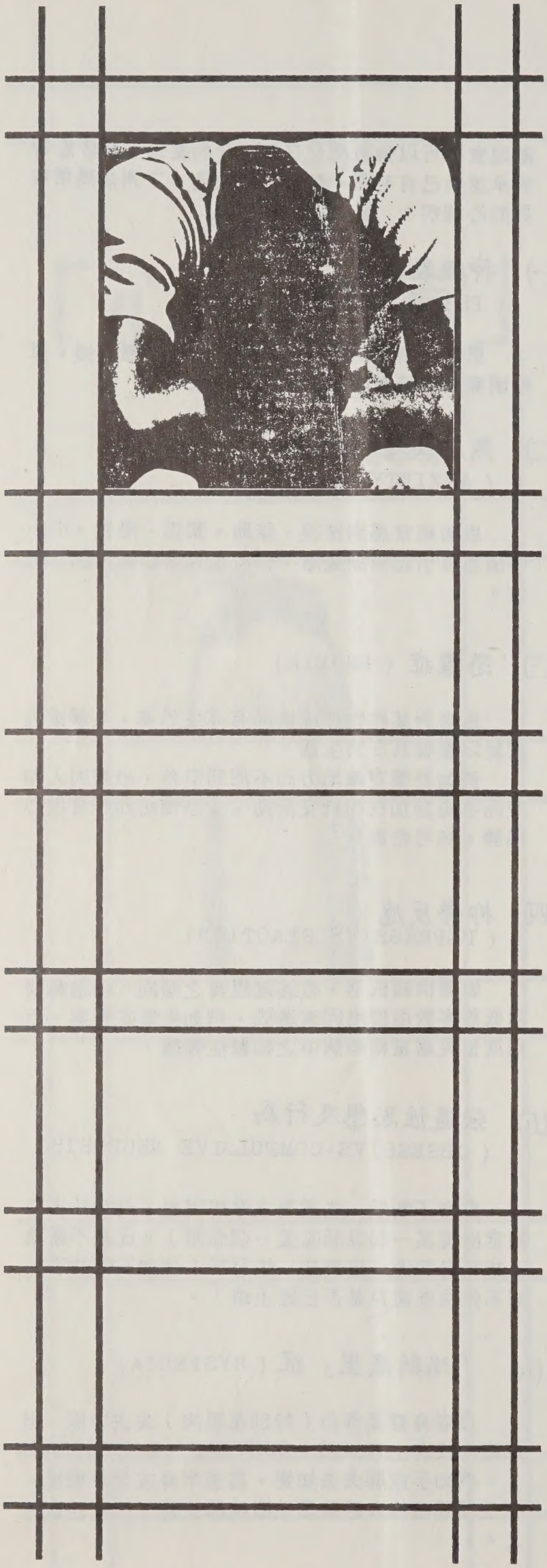

另一種「竭斯底里」症是DISSOCIATIVE HYSTERIA，包括失憶，多重性格等癥狀。

(七) 慮病反應（HYPOCHONDRIASIS）

受此類問題困擾的人對自己的身體過度敏感，經常覺得全身不適，甚至認爲自己患上不治之症。却又不能向醫生明確說出病情，醫生作各類檢查時亦不能找出任何生理上的毛病。

丙 性格失常
（PERSONALITY DISORDER）

雖然有這類問題的人並非被當作傳統「病人」看待，但仍被界定爲不正常。他們的主要問題是性格或行爲超出社會標準之規範而不爲社會接納。被界定爲性格失常的人多數表現「反社會性格」（ANTI-SOCIAL PERSONALITY）—— 不服從規則，反社會上之正統權威，或表現暴力與破壞性的行徑。其中被認爲有先天性犯罪傾向的人被稱爲PSYCHOPATH ，其特點是毫無良知，不畏懼刑罰，重覆犯罪而沒有罪疚感。通常PSYCHOPATH 被認爲是智力頗高的人。

在這些被界定性格失常的人中，藥物濫用（DRUG ABUSE ，包括海洛英、鴉片、迷幻藥、興奮劑等）或酒癮（ALCOHOLISM ）是常見的現象。另一方面，即使是沒有犯罪或暴力傾向，但有濫用藥物或酒癮的人也被列爲不正常處理。

丁 性心理問題

此類問題可分爲兩種。第一種是沒有觸犯法律，而被當作「疾病」來處理的性生活失常。第二種則在許多社會中被當作犯罪來處理，因而被冠以性行爲偏差，甚至性行爲變態之名。

(一) 性生活失常（SEXUAL DISORDER）

指性行爲中之各種困難，而因這些困難使相方未能達至性滿足。例如在男性中有性無能（IMP-OTENCE），早洩（PREMATURE EJACULATION）等。在女性中有性冷感（FRIGIDITY），性交

痛楚（DYSPAREUNIA）等。

(二) 性行爲偏差或變態
（SEXUAL DEVIATION OR PERVERSION）

性行爲之對象或方式不爲社會接納。例如同性戀（HOMOSEXUALITY 或LESBIANISM），露體狂（EXHIBITIONISM），口交（FELLATIO），性虐待（SADO-MASOCHISM）等。

心理失常之成因

心理失常之成因非常複雜，牽涉幾個層面的現象，包括生理、心理及社會性之因素。就某一個心理失常現象來說，這三方面的因素可分爲「潛伏因素」（PREDISPOSING FACTORS）及「觸發因素」（PRECIPITATING FACTORS）。但由於這三個層面的因素有密切的相互作用（INTERACTION），有時很難清楚分辨那一個是「潛伏因素」，那一個是「觸發因素」，要看個別個案而定。

生理因素主要包括遺傳因子、中樞神經系統及內分泌系統之情形。有些心理或行爲失常現象是有明確生理原因的，例如腦部受損壞可能引至類似精神分裂的症狀（ORGANIC PSYCHOSIS）。然而並非所有精神分裂患者皆腦部受損的。沒有明確生理原因的精神病通常被稱爲「功能性精神病」（FUNCTIONAL PSYCHOSIS）。

心理因素包括個人心理成長過程，性格發展過程等，這些因素當然牽涉到家庭中之人際關係、社交經驗及個人之社教化過程等問題。其他社會性因素包括文化結構、政治經濟制度、教育制度等給予個人生活上之各種壓力。

精神科中最普遍被採用的理論架構是醫學模式（MEDICAL MODEL）。這模式以醫學語言爲基礎，將心理失常當作「疾病」處理，心理受困擾的人被稱爲「病人」，專業人員（精神科醫生或臨床心理學家）的工作是「診斷」與「治療」。顧名思義，醫學模式的主要特點是在個人的生理系統中找尋心理失常的原因，而治療之法當然以藥物爲主。若以狹窄的醫學模式來處理心理失常現象，生理因素往往會被過份重視而使其他層面的因素受到忽略。

舉例來說，有關精神分裂症的研究中，不少是以孖生子女作爲對象（TWIN STUDIES）。研究資料顯示「單子孖胎」（MONOZYGOTIC TWINS）同時患上精神分裂症的機會最高，反映出遺傳因子在精神分裂症的成因中扮演很重要角色。由於遺傳因子的具體影響在於生理功能，故不少研究集中在找尋精神分裂症患者與普通人在生理上的差別。

近年醫學界對「人體胺素」（BIOGENIC AMINES）及中樞神經系統（特別是中腦部份）的研究發現，使精神科醫生更肯定心理失常之生理基礎。例如「苯丙胺理論」（DOPAMINE THEORY）便是以人體內之「苯丙胺」（DOPAMINE）的新陳代謝系統（METABOLIC SYSTEM）出了亂子來理解精神分裂症中各種思想及情緒失常之現象。而以適當藥物調整這些出了毛病的新陳代謝系統作爲治療方法。

雖然精神科醫生可以用強力鎮靜劑去減低精神分裂症患者之思想活動而控制其失常狀況。但始終不能令患者從根本康復過來。一些研究顯示，倘若在接受藥物治療中的精神分裂症患者身處一個充滿爭執及彼此針對的生活環境中，藥物對控制其病情的功效會減低。這反映出精神分裂並非純粹生理上的問題。

有些學者以家庭中之人際關係失常作爲引至精神分裂的主因，與醫學模式大相逕庭。DOUBLE-BIND THEORY這個理論認爲倘若一個人長期處於幾種互相矛盾却同等具壓力的要求中（DOUBLE-BIND SITUATION），會感到左右做人難，無法反應。經年累月在這些兩難的處境中生活便導至這個人採取退縮到自己的世界內作爲應付方法，最終自己創造一個完全封閉的世界，與外間現實脫離接觸，這便是精神分裂之現象。這理論認爲家庭是最有機會使一個人陷入DOUBLE-BIND 情況的地方，而母親是最有可能使子女受到此等長期壓力的人。故此有不少研究集中找尋精神分裂症患者之母親的特點，還產生了如「導至分裂型母親」（SCHIZOPRENOGENIC MOTHER）等觀念。

在討論精神問題的成因時，必需分辨「因果關係」（CAUSAL RELATIONSHIP）及「相聯關係」（CORRELATION）二者之分別。當然，每個人的生理系統是不停地活動的。這些活動的變化很複雜，對整個人的狀況有極重要的影響。但一個人的經驗，並非一定是產生於其生理變化上的。雖然人的每一個心理經驗都會有生理上的相聯因素（PHYSIOLOGIC-

AL CORRELATES ），但這些因素未必是引起這些心理經驗的原因。例如當一個人思想的時候，其大腦細胞一定有生理變化，但我們不能說這些細胞活動等如那個人的思想活動，更不能說這些細胞活動引起那個人的思想活動。這裏所涉及的是哲學上的一個很大亦很難解決的問題，就是「精神與肉體之關係」這問題（ MIND-BODY PROBLEM ）。由於這問題牽涉對人的本質的假設，並無任何客觀方法可以解決，故這爭論亦沒有圓滿的結果。

無論如何，可以肯定的是生理與心理有不可分割的關係。但沒有人可以肯定每一個心理現象都是由某一生理現象做成，亦沒有人可以肯定每一個生理現象都是基於某一心理現象。當然，有一些心理失常現象是由生理失常所做成的，例如過量喝酒所造成的酒精中毒（生理失常）會引起失憶，思想混亂等精神失常癥狀。但另一方面，近年來「身心性醫學」（ PSY-CHOSOMATIC MEDICINE ）之發展，顯示出許多生理失常是由心理問題引起的。例如高血壓及胃潰瘍等病症。而這些生理失常又會加深患者的心理失調，做成一個惡性循環。

有人認爲遺傳因素只是精神分裂症的潛伏因素，而社會壓力及家庭關係失調才是觸發因素。但亦有人提出疑問，因爲有些精神分裂患者的病歷中沒有嚴重社會壓力或家庭關係失調的跡象。無疑，要找出心理失常（特別是精神分裂症）的最終原因幾乎是不可能的事。然而仍有不少心理失常現象是有軌跡可尋的。特別是一些所謂「神經質」問題，可以從患者的生活環境中發現起因。例如焦慮反應與競爭有關，抑鬱反應與打擊有關、性生活失常與夫婦之感情有關，藥物濫用與社會風氣有關等等。

撇開理論問題，單從實際工作來看，以醫學模式來處理心理失常現象會容易導至一個將人機械地分類的工作態度。只要某人有某些癥狀（ SYMPTOMS ），便會被歸入某種病症，然後以某幾種慣用的藥物來治療。許多心理失常的人一旦接受了某個病症的「標記」（ LABEL ），例如「精神分裂」，便會被放在一邊，按時接受藥物或電療，再沒有人深入觀察他的「失常」狀況背後可能有的意義及其與別人之關係。還有，接受了這個「標記」的人從此便會被社會「神秘化」（ STIGMATIZED），很難翻身再做「正常人」。

曾經有一個引起極大爭論的研究（註）指出精神科醫生不單對精神病人的行爲有偏見（而這偏見是受

醫生所加諸病人身上的「標記」引起的），更經常只以一兩個癥狀來診症，甚至將假裝病人的研究員也診斷爲「精神分裂」。當一個人接受了「精神分裂」這LABEL 後，他的一舉一動在醫護人員眼中都是不正常的。有時當他做一些一般人也會做的行爲時（例如對醫護人員表示友善），也會被理解爲其病症之癥狀之一。

另一些研究顯示出精神科醫生之診斷往往受病者的社會階層所影響。例如表現同一種癥狀但社會地位不同的人所受的待遇經常迥然有別。社會地位低的人較經常被診斷爲患上嚴重精神病，因而被「監禁」於精神病院中接受純醫藥治療。社會地位高的人則較多被診斷爲受心理問題困擾而施予心理治療，因而其受STIGMATIZATION之害也較輕微。

由於以醫學模式爲根據而將心理失常的人機械地分類的診斷方式並不妥善，近年來已有不少改革的呼聲。其中一個模式是以「人際行爲結構分析」（STRUCTURAL ANALYSIS OF SOCIAL BEHAVIOUR 簡稱SASB ）來代替精神病診斷（ PSYCHIATRIC DIAGNOSIS ）。SASB強調心理失常者與別人的「相互行爲型式」（ RECIPROCAL BEHAVIOUR PATTERN），而從這些行爲型式中尋找問題的癥結及改善之方法。SASB不但避免了傳統診斷的STIGMATIZATION 這不良後果，更引導工作人員較全面地觀察受困擾者之行爲及經驗。

除了醫學模式外，還有許多其他理論架構被應用來處理心理失常現象。由於本文篇幅所限，只能在這裏簡略介紹另外兩個理論——心理分析及行爲主義。心理分析學派（ PSYCHOANALYSIS ）的支流很多，但簡單來說，這學派認爲心理失常之各種癥狀是個人潛意識（ UNCONSCIOUS）內各種矛盾衝突之結果。心理分析學家強調個人幼年時期心理發展的重要性，認爲許多個人潛意識中之矛盾衝突皆源於幼年時期的經驗，特別是與父母的關係。許多心理分析學家很重視精神受困擾的人的性心理，以這爲問題之癥結所在。這學派對心理失常的處理方法是以深切心理治療（ INTENSIVE PSYCHOTHERAPY ）來幫助受困擾的人明白自己潛意識內的矛盾衝突，這樣便可以使其癥狀自然消失。

自從十九世紀末葉心理分析學派興起迄今已近百年，其影響力已非如日中天，但仍有不少追隨者。經常與心理分析學派對抗的是二十世紀初期興起之行爲主義（ BEHAVIOURISM ）。行爲主義者對心理失常現象之研究以「學習理論」（ LEARNING THEORY 爲基礎。他們認爲只有可見的行爲是研究的資料，心理失常現象只能以行爲失常爲據。既然心理失常其實就是行爲失常行爲主義者便不會採用「內心世界」或「潛意識衝突」等觀念，而是以「錯誤學習」（FAULTY LEARNING ）這觀念來理解心理失常現象。處理的方法是讓受困擾的人重新學習一些正確的行爲。所以行爲主義者經常採用有系統（有時是半強迫性）的方法幫助心理失常的人按步就班地學習一些新的，能適應環境的行爲，來取代舊的錯誤行爲。

何謂「不正常」？

上述三個理論架構（醫學模式、心理分析及行爲主義）有一共通點：它們都認爲心理失常是個人本身出了毛病，無論是生理毛病、潛意識衝突、或錯誤學習。找尋病因及治療方法都是將焦點放在個人身上。所謂「不正常」，是指有精神癥狀的人。而量度「不正常」之標準，則是以社會要求爲基礎。

最常用的量度標準是統計標準（ STATISTICAL NORM ）：凡是與社會上大多數人有異的行爲表現都算爲不正常。具體來說，這標準以「認同」、「順從」（ SOCIAL CONFORMITY）及「適應」（ SOCIAL ADJUSTMENT ）等觀念來界定「正常」，與之相反的便是「不正常」了。

儘管這個標準有很多不妥善之處，但仍被普遍採用。原因是精神科和心理學皆是社會建制（ ESTABLISHMENT）的一部份，其功能必然會維護此建制之利益。故此量度「正常」或「不正常」便不能離開社會建制之要求。

這標準在社會上造成一種順從、中庸、「按既定方針辦事」之氣氛及潮流。這是一種「大多數之獨裁」（ TYRANNY OF THE MAJORITY ）。但在這「大多數」之背後，却是一個擁有權力的小數（例如專業人士、執政者等）在控制局面、決定標準及制裁越軌者。「大多數」只是（無知或無助地）服膺在這權力集團之下。當「認同」及「適應」等觀念被奉爲理想時，批判或抗拒社會建制的行爲便不會被接納，強調個人獨裁或創新的態度也會被投以懷疑的眼光。一個較極端的例子就是在某些極權國家內，持不同政見者往往被冠以「心理失常」之名而被關進精神病院內。

即使專業人員如精神科醫生或臨床心理學家承認社會建制是導至心理失常現象的原因之一，他們也不會將建制診斷爲不正常，只會將與建制相違的人當作不正常並加以治療，使其適應在這建制下生活。例如犯罪問題（「性格失常」之「癥狀」）始終被認爲是罪犯本身不正常之結果，應由他自己負責。與犯罪問題息息相關的社會及經濟制度不會受到處分，只有犯罪的人受到制裁。

另一方面，社會標準會因時因地而改變，這事實使界定「正常行爲」或「不正常行爲」倍加困難。例如幾十年前同性戀在西方世界內不單被認爲是不正常行爲，更屬違法之舉。但今天，在許多西方國家中，同性戀合法化是耳熟能詳的口號。縱然仍有許多社會人士反對同性戀合法化，但不少專業人員及團體（例如美國精神醫學會）已經察覺到不能再將同性戀列入心理失常之分類中。又例如在一些部落民族中，幻覺是被接納爲生活中正常經驗的一種，這與西方社會視幻覺爲心理失常癥狀又大相逕庭。況且，目前西方世界正出現一股追求東方宗教及神秘主義中超物質經驗之熱潮，這熱潮所帶來的種種現象及影響亦令精神醫學界難以堅持一個不變的、絕對的「正常」與「失常」之標準。

雖然西方社會興起了一個「個人潛能運動」（HUMAN POTENTIAL MOVEMENT），以強調個人尊嚴及價值爲旗幟。這運動的支持者認爲能發揮個人最大潛能是達至心理健康的途徑。於是在歐美各地出現不少以打破傳統約束，強調開放溝通的訓練性或治療性小組，爲心理受困擾的人提供一個群體性學習機會。從人與人的眞誠接觸中經驗自己的價值，發掘自己的潛能，並發展自己的優點。雖然這個受人文主義（HUMANISM）影響的運動非常重視個人之尊嚴，所以有反建制之趨向。但由於建制所擁有之力量太大，加上人文主義心理學家強調個人「完成自我」（SELF-ACTUALIZATION）而忽略有組織、有系統的社會改革，其表現仍是以個人爲焦點去處理心理失常問題。

整全角度之重要

其實「心理失常」絕對不單是個人內在的問題，而是個人與社會間關係上的問題。倘若兩者之間的某種關係是造成心理失常的原因，那麼治本之法當然是改善這關係。例如焦慮反應是緊張的都市生活加上人與人之間劇烈競爭之結果，服食鎮靜劑或安眠藥遂不能消除導至問題的因素，反會使許多人因依賴藥物而令身體受損。改革造成競爭及緊張生活的社會或經濟結構，並改善個人與這些社會因素的關係才是徹底處理問題之途。「關係」必然是相方的，只將「不正常」這LABEL 加在個人身上而忽略了與個人發生關係的社會，是不公平亦不合邏輯的做法。倘若某一個個人與這個文化或社會的關係出現問題，並不表示他不能與另一個文化或社會建立和諧的關係。強迫他留在這個文化或社會中學習「適應」，是偏見的做法。個人應有選擇生活於那一個文化或社會的自由及機會。

筆者並非認爲心理失常純粹是社會建制造成的惡果，也並非否定生理因素在某些心理失常現象中可能扮演的角色。筆者只是希望指出在界定「正常」與「不正常」這過程中，有許多困難之處。例如「正常」之標準由誰決定，多數人的喜好或習慣是否要小數人也接受，醫學界應否擁有至高無上的權威等。這些疑問反映出界定「正常」與「不正常」並非一個純科學問題，而是一個牽涉道德與權力的問題。故此在研究心理失常現象時，社會分析是不可缺少的。

筆者認爲每一個人都是不容分割的整體，具有心靈與肉身，思想與情感，個體與群體等功能表現。這些功能是彼此配合、息息相關的。從這角度來看，基督徒與其他人一樣，是一個複雜的「身一心一社」「系統」。倘若有基督徒受心理失常困擾，不應被簡化爲「靈性差」，而是要從身、心、社這三個層面作全面的探討。「靈性」是不能與一個基督徒的生理、心理及人際關係割離的。

精神科範疇中之因果關係非常複雜。筆者不同意醫學模式之單從生理角度去理解精神問題，不同意心理心析理論之將焦點放在個人潛意識世界內，亦不同意行爲主義以「適應社會」的行爲作治療目標。筆者認爲一個以「個人與群體（包括社會制度和文化結構）關係」爲骨幹的模式比較合適。在這個「個人與群體關係」的命題下，我們才能整全地處理心理失常之各種現象。

（註）此研究爲：
ROSENHAN,D.L.(1973)" ON BEING SANE IN INSANE PLACES " IN SCIENCE,179,PAGE 250-258

Fairly good.

見仁見智

他們對基督徒心理失常的一點看法

這一番訪問的對話，不單反映了幾個教牧長者及弟兄姊妹的意見，言語間實在告訴了我們今天教會普遍對心理問題認識、教導，以及你我面對心理失常這件事實時的種種心態。

採訪：專題小組
整理：梁玉嬋

前言

隨着社會繁榮、生活緊張，在香港精神病患者越來越多，而信徒患有心理健康問題的亦爲數不少。究竟基督徒爲甚麼會遇到心理健康問題？我們的信仰難道不能保持我們的心理健康？我們就這些問題，以問卷或面談方式訪問了多位教牧長者及一般平信徒，好反映現時教會一般意見和一些較事論性的看法。

我們訪問了以下幾位教牧長者：

李鼎新牧師　（聯合醫院院牧、循道衞理公會牧師）
陳若愚牧師　（中國神學研究院講師、中華基督教會灣仔堂顧問牧師）
張樹一先生　（觀塘喜樂福音堂傳道人）
蘇劉君玉女士（窩打老道山福音堂師母，現參予中神及突破合辦的輔導訓練課程）

另外，我們訪問了十多位平信徒，他們來自各大專院校，修讀的課程包括有工程、社工及教育等。

因被訪者的意見有部份相同，爲免重復，本文以歸納方法處理，使不同意見明確呈現，讓讀者更容易掌握。

文中●代表教牧長者的意見
　　○代表平信徒的意見

請問基督徒會不會有心理健康問題？

○ 基督徒也會有心理健康問題。
● 會有。就我所接觸的，他們多數是在未信主時已有問題，所以問題一直存在。他們的性格多數是寡言、固執和內向的，許多是有理想，但行動又不夠踏實的，因而產生內心矛盾。
● 會！基督徒與非基督徒一樣，都是受一些自然律（心理、生理、環境的律）所影響。比方說，當一個人的信念與現實不能協調時，便會產生心理上的矛盾，罪疚感和其他問題。

請問貴教會有會友曾試過心理失常嗎？他們通常是那一類形的基督徒？

○ 不知道。
○ 本人認識的基督徒，並沒有心理失常的情況。但曾有二人在聚會進行中表現神經失常，一男一女，其中一人需勞動警察。他們都是四十開外，不常參加聚會，可能並非基督徒，亦可能患病已久。

● 在我教會裏，有過一些朋友出問題的。他們都是弟兄姊妹帶返教會的慕道朋友。而本堂的會友很少有這問題。出問題的基督徒對眞理的認識多數是較爲主觀和不通達。而且都是不肯完全信靠神，要常常用自己的辦法「想」通人生的許多問題。
● 有！較嚴重的是精神分裂，輕微的如神經衰弱、沮喪、退縮等都曾出現。在這個充滿壓力的社會中，大部份的人都會神經緊張。

患有心理問題的弟兄姊妹都是由於他們本身的特性嗎？他們『對眞理的認識較爲主觀和不通達，而且不肯完全倚靠神』？

你覺得他們仍然是基督徒嗎？

○ 本人並不認識有神經失常的朋友，不能妄下結論。
○ 怎樣才算是基督徒？我覺得最重要的是視乎他和神的關係。所以他是否還是基督徒不是由我們來判斷的。

○ 如已得救便肯定是基督徒。
● 心理問題本身不會改變他們是基督徒的身份。除非這個問題引致他們否定信仰，否定基督。

人的心理與信仰有關係嗎？心理怎樣影響信仰？信仰又怎樣影响心理呢？

如有心理失常的會友，教會會否覺得羞恥？而會衆對他們的態度又怎樣呢？

○ 不知道。
○ 我並不太了解教會的態度，不過自從在聚會進行中有人表現神經失常以後，本人再未見他們參加聚會，可能教會爲整體聚會氣氛，勸喻他們的家人不再帶他們回來聚會，或是只參加非假日的聚會。

○ 普遍來說，教會是會覺得羞恥的，一般信徒都表現得害怕，不明白爲何他會變成這樣，很可能他們覺得基督徒不會有心理健康問題。
● 大概不會。不過會衆對這些人都是敬而遠之，很少覺得自己有責任去幫助這些人。一方面是怕，一方面是不懂。

有沒有認識其他教牧長者也有心理健康的問題？如有，教會有甚麼方法解決？會否向會衆承認？

○ 不認識。
○ 我未遇過，但我覺得就算有教會多數都不願透露。
● 沒有聽過，可能眞的沒有，亦有可能是教會將事件保密。
● 教牧長者有可能都有同樣的問題，而現時的情況，就有愈來愈嚴重的趨勢。在一些大教會裏，牧師的移民和出國率頗高，以致牧師人數減少，但堂會却不斷增加，令到牧師的工作壓力愈來愈大，以致沒有時間休息。在一般的情況，牧師有問題都不會承認。

教會需要正視「基督徒心理健康」問題嗎？應否在講壇上公開討論？

○ 我認爲神沒有託付教會做這方面的工作，教會有更大的使命，有更重要的工作，似乎無需花時間在這些事上，更不必浪費會衆的時間在講壇上公開討論此問題。

○ 需要。但公開討論並非有效率的途徑。相反，心理衞生及輔導學課程的灌輸却非常重要。

○ 非常需要。我覺得弟兄姊妹之間很少有眞正坦誠的交通，而開放的程度也相應減低。教會自認爲屬靈之家，着重查經，祈禱，但却對信徒的日常生活沒有足夠的認識。

● 教會應該正視這個問題。至於是否需要在講壇上公開討論，我個人認爲不需要。主日講壇應該是傳神的話語，教導眞理的地方。這問題最好是在其他地方討論。例如：團契，退修營等。

● 很應該正視這個問題和公開討論。其實，有關人際關係，家庭，情緒，如憤怒、自卑、孤寂、抑鬱、焦慮等問題都是一些很好的講台題材，也是教會的教育題材。同時，這些題目亦可引發他人對生命和福音感到興趣。又當其他人知道教會所講的都是和他們有切身關係，他們便會繼續返教會，因而有機會聽福音。

今天教會的講壇到底是在傳講着 些什麼訊息呢？教會講壇應該傳神的話語。什麼才 是神的話語呢？什麼講章、題材、內容才可以在講 壇上傳講呢？若然教會眞的需要正視「基督徒心理 健康」問題，具體來說，應當怎樣做呢？

究竟基督徒爲什麼會有心理健康問題？聖經應許信徒會有豐盛的生命，內心平安。難道我們的信仰不能保持我們的心理健康？

○ 可能他們對神認識不足，對神的道缺乏信心，但無論如何我們的信仰肯定不會不能保持我們的心理健康，因爲聖經沒有這個眞理。

● 他們信主之後，信心（不是聚會）往往停頓下來，追求方向比較少向天家，仍然不能脫離舊我。而且許多時，他們思路不通，又喜歡堅持己見，所以思想常有矛盾。日久之後，這就是可能產生心理不平衡的原因。

● 有幾方面的原因，中國人不擅表達自我的感受，也不輕易表露內心的喜怒哀樂。我們在情緒上有波動時，往往加以壓抑，不向別人傾訴，所以日積月累，到不能再容忍時，便會出現問題。另一方面，「心理健康」問題和信徒在教會所接受的教導有很大的關係。信徒的生活標準定得很高，但當他們做不到時，便會產生內咎，而教會又不教導他們如何處理內咎。教會太着重律法，太少着重恩典。只強調罪的刑罰，忽略了罪的赦免。致令一些信徒於犯了一件嚴重的罪後，往往無「翻身」的機會。其實赦罪之恩典是大過我們的過犯的。

罪咎感是形成心理問題的 一個重要因素。自負和自我批判往往造成更大的罪 咎，會不會那位遇上心理問題的弟兄姊妹也一樣在 檢討自己，在埋怨自己對神認識不足，對神缺乏信 心，未能脫離自我，人自己努力的掙扎又是否可以 解決問題呢？

~~not~~ only personal problem ?

聖經要求很高，基督徒實踐信仰時會感覺困難。而教會的教導往往令基督徒不能自由地說出自己的感受和焦慮。你認爲怎樣？而教會和信徒當有什麼反省和行動？

○ 聖經要求雖高，但却不是不易行得上，因爲走這條路不是靠我們，而是靠神。教會可在團契或主日學讓弟兄姊妹有更多的交通，但更要緊的就是加重培靈，使弟兄姊妹與神建立起穩定的良好關係，這才是根治的辦法。弟兄姊妹也當愛神，認眞地走這十字架的路。

● 一方面，弟兄姊妹不曉得與人相處和分擔困難，但有問題的信徒本身的性格也有弱點，當別人不接受他，他立刻退縮。通常弟兄姊妹不夠勇氣提出自己的問題，而又覺得傳道人不關心他們。這觀念是完全錯的，當弟兄姊妹肯坦白提出時，可能其他信徒也有同樣的困難，於是便能彼此支持和鼓勵。

● 對，有些牧者的訊息有時和現實脫節，很多時，牧者都不明白現今的潮流，他們又不看電影和電視，以致對現今的文化很生疏，不能將聖經的教導和社會聯合起來。另外，一些牧者本身的自覺性不高，沒有個人的成長，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最後，一些牧者本身的神學亦有問題。一些福音派的教會往往着重神的超然性，忽略了神的人性。順便一提，有些神學院不准神學生談戀愛，看電影。神學生在這階段已習慣了壓抑情緒，試問當他們牧養教會時，怎能了解會衆？怎能了解他們身處的時代及現代人的心態呢？

社會上有很多行業，如大衆傳播、商界等，基督徒在其中很難實踐信仰，例如：不容許誠實、不合聖經原則的生活方式、或在某些制度下身不由己。信徒應怎樣面對衝突？是否基督徒根本不應在這些行業中工作？

○ 聖經吩咐基督徒遠避試探，主教門徒禱告求神不要叫他們遇見試探，故此若沒有神特別的指示，基督徒實在不應投身於富有試探性的行業中。

● 是，信徒不應爲打入某些行業而使自己犯罪，聖經沒有這樣的教導。在黑白分明的地方，一定要堅守主道。保羅也說：「我不能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如果不能堅守主道，就應退出。如果眞有神的意思，要自己在某行業中作見證，我深信就一定有神奇妙夠用的恩典，叫我能活出榮美的見證。是的，因爲是羊入狼群中間，困難是意料中事，就當有受苦心志作兵器，信靠神有夠用的恩典叫自己安然渡過。憑着良心向神負責。

試想一想我們教會裡就業團契的弟兄姊 妹是幹些什麼職業的，我們都畫清界限，潔身自愛 地在「非試探性行業」中服務罷，根本上，弟兄姊 妹所面對的是什麼困難呢？單單信仰的概念能否支 持我們應付現實的處境呢？

教會怎樣處理有心理健康問題的信徒？讓信徒自動消失？抑或給他們輔導？

○ 很多時牧者都無能爲力，唯有讓信徒自動消失。

○ 爲他們禱告，幫助他們解決困擾他們的難題。

● 我認爲應鼓勵信徒，在禱告中常和有這種困難的肢體接觸。要和他一同在神面前讀一些有關的、有安慰的、有指引他問題的經文，一齊把他和他的問題帶到神面前禱告。

● 首先教會必須給他支持，由牧者給他輔導，但如果問題太複雜或牧者不能花太多時間來作長期的輔導時，便應將個案轉介給其他基督教輔導機構。例如突破。

● 很多牧師都不曉得怎樣處理這問題。最大困難是牧師缺乏這方面的知識和輔導技巧。另一方面，牧者在牧會之餘很難抽出時間來兼顧這問題。當遇到問題時，單單祈禱是不夠的，應給他適當的輔導。

教牧長者應有什麼裝備去面對這些問題？

○ 不知道。

○ 對聖經有深入的認識，有從神而來的說話和愛心。

○ 屬靈，以致有能力幫助他們。除此之外，也應對心理健康及心理輔導有些認識。

● 牧者不單只在講壇上傳講神的話，還要和會衆有個人的接觸，做輔導的工作。但牧者不一定要在輔導學上有訓練。如果牧者有足夠的人生經驗，就更能勝任愉快了。近年來，神學院都喜歡收年紀較大一點，有社會經驗的學生。

● 教牧長者應該接受輔導訓練，也應該參加一些個人成長小組，使自己不斷去成長，有高度的自覺性，因爲輔導是一個生命去影響另一個生命，假如輔導者本身的生命出問題，便很難幫助別人了。

其次，他們應多撥時間多方去了解他們身處的社會及潮流，亦應在教會教導會衆如何與人相處，處理感情、情緒等問題。更應鼓勵弟兄姊妹坦誠傾訴內心感受，切實過肢體的生活。

最後，牧者或一些屬靈領袖，也應活出「人性」來，他們往往有傾向迫自己活出他人所要求的形像，要做一個超級屬靈人，因而失却自我的身份，也容易走上律法主義這條路。

『牧者或 一些屬靈領袖，也應該活出「人性」來，他們往往 有傾向迫自己活出他人所要求的形像，要做一個超 級屬靈人，因而失卻自我的身份，也容易走上律法 主義這條路。』

你對「神學十輔導」這類課程有什麼意見？

○ 無意見。
○ 甚好，但不應隨便盲目向信徒灌輸。
● 很好！輔導工作，無論在目標、內容、或方法上，都應建基在聖經的眞理上。神的啓示是針對整個人的，而輔導工作是幫助人，在這個不完全、罪惡滲透的社會中，活得像一個人，就是神的形像，反映神的榮耀。「神學與輔導」課程剛剛開始，仍未能作確切的計價；我個人認爲兩年太短，最好有三至四年，就更好了。

聖經的觀點如何？有否聖經人物例子？

○ 聖經的觀點是「將一切卸給神，讓神解決人的問題。」
○ 神看待人是整全的，不會把人抽離現象。
● 一時間想不起有甚麼聖經人物例子。本人以爲今天專家們對心理問題也沒有給我們明確的範圍，所以不易回答你的問題。
● 聖經有很多例子，如撒萊和夏甲。夏甲因小看撒萊而被苦待，所以逃到礦野去。耶和華對她說：「撒萊的使女夏甲，妳從那裏來，要往那裏去？」在這裏可以看出耶和華是很好的輔導者，首先提醒夏甲的身份，使她知道她之所以落到如此地步，是因爲她不接納自己的身份，然後要她積極地盡上責任，回到主母那裏，順服她，並應許她祝福。此外，看到列王紀上十七章，以利亞求死的故事，也看出一些輔導的原則。

心理學和聖經的基本假設有衝突，所以用心理學來輔導信徒時有一定的矛盾。你認爲怎樣？

○ 聖經的眞理足能解決人的需要，故此人無須向心理學求教。況且我們既深信聖經全是對的，心理學與聖經有衝突和矛盾時，必是心理學錯了，基督徒何必捨易取難，捨近圖遠，去倚靠不完全的、屬地的心理學來解決問題呢？
● 對不起，我以爲聖經沒有假設。而二者有衝突，輔導信徒時有一定的矛盾，我個人認爲是可能存在的。不過，因爲它也實在是一門學問，研究出人墮落後的心態是如何的，所以只要這些專家學者能將他們的研究作出忠實的報告，列出由許多事例而得的「成因」，我們不視之爲「眞理」，而是「事因」，它就有用，有價值了。
● 我會說，與聖經有衝突的是「現代」心理學，不是心理學本身。基督徒要重建一個基於聖經的世界觀和人觀的心理學（以往的心理學家大部份是非信徒），而又將輔導學建立在這新的立場上。當然，非信徒雖然不接受神，不接受聖經，但由於普世恩典，他們在心理學上許多研究結果對我們是有幫助的，這就證明人雖然反叛神，他仍然要活在神所造的世界中，甚至不自覺地他還會基於一些原則去作研究，而這些原則唯有假設有神才能確立！

『基督徒 何必捨易取難一捨近圖遠，去倚靠不完全的、屬地 的心理學來解決問題呢？』 我們深信聖經的眞理能 解決人的需要，其他一切在聖經以外的屬地的學問 都可以棄如敝屣了？

這一番訪問的對話，不單反映了幾個教牧長者及弟兄姊妹的意見，言語間實在告訴了我們今天教會普遍對心理問題認識、教導，以及你和我面對心理失常這件事實時的種種心態。

訪問基督徒輔導機構

採訪及整理：
專題小組

楊震

基督教楊震社會服務中心

受訪者：陳玉駒（楊震社會工作者）

基督教楊震社會服務中心，是一所綜合性的社會服務機構。（隸屬於循道衞理聯合教會，雖然機構是一所基督教會開辦的機構，但中心的職員無需一定是基督徒。）心理輔導服務是該中心所提供的多種服務中的其中一項。

楊震社會服務中心明文的宗旨有以下幾點：

㈠本著基督徒的愛心與受託精神，爲凡需要之人服務。

㈡不問信仰或國籍。

㈢爲社會公義及經濟制度表達基督徒應有的態度。

㈣向工業化及發展中之社會提供計劃，以解決未獲滿足之需要，同時讓社會人仕知道這些計劃的價值。

輔導服務，便是在這四個宗旨下運作。只要不違反機構的大原則。輔導員各人有很大的自由去處理個案，輔導員之間的看法，意見和輔導方法都未必相同。故此，受訪問的輔導員陳玉駒先生聲明他的意見未必一定代表機構的意見。

V. Good

輔導目標

機構有它本身成立的宗旨（如上），而具體來說，就我個人的意見，輔導最終目的是促成人格方面的成長，以期達到自由發展自己潛能的階段，幫助受導者解除生理、心理及社會文化的困擾，從中獲得自由

在輔導過程中，談到所謂「幫到人」可從兩個層面去看。第一個是預防性層面，即能夠幫助受導者人格成長，但這是一個理想，並不是每位受導者都可以成功地達到這個目標。第二個是補救性層面，即是只能幫助受導者解決問題，並不能促使他個人人格成長，但能夠幫助受導者解決問題也有它的價值。

許多時候，由於種種限制，例如時間、資源不足，受導者求助動機等等，輔導員不得不停留在補救性層面的輔導階段，解除受導者所受的痛苦（SYMPTOMATIC RELIEF），或減輕問題的嚴重性，無可否認，精神病患者可能會「舊病復發」，因他未能培養抵抗壓力的能力；然而，在輔導過程中，能夠給予受導者支持、鼓勵和引導，使他重新投入社會，得到家庭接納，重返工作崗位已算收到輔導的功效。

對心理健康的看法和理解

■正常・不正常■

我認爲心理健康祇是一個理想，一個人在一生中是沒有可能完完全全達到心理健康的狀態，完全的心理健康及完全的心理不健康是兩個極端，二者成一延續線，不同的人站在這延續線上不同的位置，有人接近其中一個極端，也有人接近另外一個極端。亦即是說，沒有一個人是百分之百心理健康，只可以說他比以前成長了，更接近一個理想。

如果說基督徒不可能會心理失常，這是一個錯覺。其實，基督徒所遇到的問題與非基督徒所遇到的問題，性質是一樣的，例如因父母關係不良而產生問題，或青少年人在成長期中遇到的困惑。雖然基督徒擁有不同的生命力及價值觀，但在現實中，他們解釋問題及面對問題的方法與非基督徒沒有多大分別。例如，基督徒一樣會逃避問題或將問題合理化。況且，基督徒很容易把心理問題加上屬靈的外衣，利用信仰作爲逃避問題的藉口，事實上，基督徒信主後罪性仍然存在，需要靠主克服人性的軟弱，可是，許多時候，基督徒不願意承認他們的軟弱，也不能誠實地面對神和自己。所以，基督徒更會額外遇到一些與信仰有關，而非基督徒却不會遇到的問題。

■成因■

其中一個主要的原因是由於基督徒感到信仰與現實不協調而產生衝突及內疚感，心理壓力由此形成。這個不協調很多時是源於對信仰有偏差或不全面的了解，例如，信仰對於一些基督徒來說只是一個觀念，於是他們所追求的更純粹是理性的觀念，有時候這些觀念甚至與現實生活對立，以致他們否定生活中其他方面的價值，如家庭、娛樂、社交、情感、性等方面的需要。

此外，教會的教導也可以導致嚴重的後果，教會的教導可能是正確的，但很多時却特別強調基督徒的責任，使會衆把信仰視作教條，例如：星期日要到教會崇拜，星期六參與團契週會、星期三出席祈禱會，每月作十一奉獻等，而忽略了基督徒生命中其他重要的東西，如參與社會。與此同時，教會強調基督徒熱心事奉、廣傳福音，却沒有重視如何實際地幫助他們解決生活上的難題。

這麼，很容易給予信徒一個錯覺，不作某些事情便是犯罪，便不是一個好基督徒，漸漸地，教會的教導樹立了一個標準，而信徒皆以此標準作爲他們對自己的期望，倘若達不到標準，便是犯罪，形成一種無形的壓力。再者，教會或會把所屬宗派傳統與聖經教導混爲一談，甚至高舉宗派傳統成爲絕對眞理，不容納信徒其他的看法，如是種種，也造成心理問題的成因。

另一方面，青少年成長時期與父母不良的關係可以造成日後不良的影響，這些年青人於未信主時已經有着不少問題，一旦加入教會，問題更複雜化，在這個情況下，對信仰正確的了解會幫助他們面對問題，反之，對信仰錯誤的理解會使兩代之間的衝突劇化。

輔導方法、基督徒輔導員的立場

輔導方法、基督徒輔導員的立場

採取一個整全的人觀作起點，輔導員需要覺察到人有靈、魂、體各方面的需要。透過角色模擬（ROLE MODELLING）的過程，受導者可以認識到輔導員的價值觀，若傾談中自然地觸及人存在的問題，他們一些終極的關懷（ULTIMATE CONCERN），這時候，輔導員便會交流他個人的看法和經驗，却絕不會強加自己的價值觀於受導者身上。

現時基督徒輔導員對於他們在輔導專業中的位置，並沒有一致的看法，現實上亦不可能。因爲個別輔導員領受不同，接受的心理學學說也不同，並且，對輔導的看法、以及如何帶出信仰的看法各異，例如，突破輔導中心的輔導員就有他們獨有的看法。

基督徒與非基督徒輔導員在立場上、輔導方法及背後原則的分別，可從兩個角度去看：第一個是FACTUAL QUESTION，意即事實上有沒有分別。第二個是NORMATIVE QUESTION ，意即應該有沒有分別。

從第一個角度看（FACTUAL QUESTION），兩者肯定是有分別的，因爲每個輔導員都有他個人的獨特性，但個人的因素（如輔導員的性格、受訓的經驗）較之信仰的因素可能是更主要的分別。

從第二個角度看（NORMATIVE QUESTION），兩者也是應該有分別的。基督徒輔導員的價值觀念、世界觀念影響到他們的處事方法，基督徒輔導員以聖經作起點，對於人、對於人性的看法，及輔導的深度與非基督徒輔導員應該有所不同，但在一些基本的輔導技巧却沒有甚麼大分別。

至於基督徒輔導員應否有一套特別的輔導方法，則是一個富爭論性的問題。有些人認爲輔導是一些世俗的方法，而把所有心理問題都提昇到屬靈的層面，以宗教方法（如讀聖經、祈禱）來處理問題。無可否認，聖經中提及的方法是正確的，但根據過往的經驗，許多受導者於求助前都曾與牧師傾談，或曾經嘗試禱告求問神，但問題仍然存在。我認爲人的心理方面是不容忽略的，需要心理輔導來解除心理困擾，單靠祈禱讀經是不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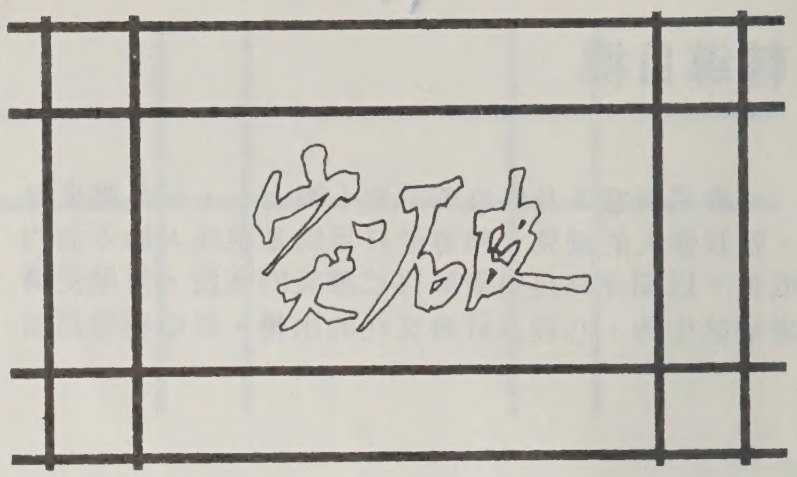

突破輔導中心

受訪者：葉萬壽（突破輔導員）

《突破》雜誌創刊號於一九七四年初正式面世。它的出現是由一羣基督徒，察覺到社會文化敗壞、道德觀念面臨崩潰，而社會文化與基督徒文化形成對立的形勢，但社會與教會之間的隔膜又無法打破，他們深深體會到神賦予他們一個負擔，就是親身跑進社會去尋找和拯救失喪的靈魂，用聖經的眞理去影響和改變那個已經被魔鬼掠奪的文化。鑑於當時市面上沒有一份適合年青人而有基督徒立場的雜誌，因此，《突破》雜誌便應時而生。簡言之，《突破》同工把持着一個異象，就是「叩文化的門」，並肩負起「作福音鬆土」的使命。

本着同一宗旨，「突破輔導中心」於一九七五年正式成立。輔導中心的產生與《突破》雜誌內的「明心信箱」很有關係，「明心信箱」的原意是用作接觸年青讀者藉此認識及了解他們，意外地，讀者反應異常熱烈，爲了適應讀者的需要，我們增設了熱線電話服務，在服務中，我們更加發覺個人面談的需要，於是正式成立了突破輔導中心。

輔導目標

「突破」輔導中心的工作的目標亦即是整個「突破機構」的工作使命。很奇怪，在突破設創辦的同年，其他福音機構亦如「互愛」、「工福」亦先後出現。我們與其他福音機構一樣，承擔了福音鬆工的工作，出去尋找那些不會主動與福音接觸的人仕。一九八一年突破輔導通訊有以下的一段說話：

> 「除了「守」在輔導中心外，我們嘗試主動「出擊」，透過不同的媒介去接觸更多的人，協助他們成長。」

我們不會用一個超級屬靈的語調去接觸非基督徒，因爲這樣會被他們拒絕，通常我們會跟他由個人成長說起，例如交友、戀愛，繼而談到個人需要，進而涉及到人永恆的需要，這樣，他們會較易接受福音。有時候，我們在輔導過程中由始至終都沒有講及耶穌，但受導者會主動提出請我們帶他返教會，其實，反映出許多人都在尋找信仰。若果他們問及信仰的問題，我們會勇敢地回答他們，表示我們的看法，分享我們的經歷，有時候這些深入的分享會刺激到他們整晚無法入睡，甚至主動要求返教會。

故此，「突破輔導中心」不單只引起人對福音的興趣和動機，我們嘗試帶他們信主，至於這些人對教會生活的認識，則需要教會去作跟進和栽培的工作。故福音機構和教會的合作是非常重要的。

在過去一年，到本中心求助的求導者當中，基督徒却佔了百份之六十，他們當中亦包括了聖職人員和學生領袖。面對這群基督徒，我們仍然抱着一個福音工作的態度，幫助他們恢復信心，能繼續努力傳福音及事奉神。有時候，我們感覺到幫助到一個傳道人就好像幫助到一個宋尚節，拯救到一個宋尚節就等於拯救到十萬靈魂。

要應付輔導領域內多方面的挑戰，我們不能單靠中心幾個同工的努力，所以我們從開始便致力於訓練工作。我們每年都開辦非專業輔導訓練課程，培養一班義工擔任輔導工作。在一九八〇秋季開始，輔導中心還與港九幾間神學院合辦一些神學生輔導訓練課程，神學院能加強這方面的訓練是一件可喜的事。此外，輔導中心又有機會與中國神學研究院合作，開辦一項基督教研究碩士輔導課程，爲有心志在輔導事工方面發展的信徒提供訓練機會。

對心理健康的看法和理解

■正常・不正常■

在心理學上，我們不能界定一個人正常或不正常。通常患精神病的人是心理和情緒方面受到較深的困擾，以致需要接受精神科醫生的治療，或接受住院服務，也有些接受醫生治療後，情緒比較穩定時再到中心接受輔導。要了解一個人的時候，不同的角度會產生不同的觀點。例如，心理學家看人便異於神學家看人，所以，基督徒輔導員應該在神學和心理學上先有造就，以免偏重於某一方面。

■成因■

神學與心理學對心理失常的成因都有不同的看法。從心理學的角度來看，心理失常的成因是因爲人的適應能力（ COPING SKILLS ）出現問題，例如不能接納自己，缺乏人生宗旨，沒有統一的價值觀念，人際關係不良等等。心理學家將這些問題現象化，而集中去處理這些現象。神學家則認爲這問題是源於人的墮落、罪的出現，以致人離開神，若果要解決這個問題，人必須返回神那裏去。

但有時基督徒也會來尋求輔導的。沒錯，他雖然已經恢復了與神正常的關係，問題還未完全得到解決，因爲他除了是基督徒外，他也是一個人，有人的性格和人性的表現，所以，他除了要與神有良好的關係外，亦要攻克己身，讓神幫助自己，學習過更豐盛的人生。基督徒信主後仍會犯罪，會有心理困擾，事後的處理，便需要輔導工作介入。

有人說心理失常的成因是一個謎。若說是由於環境的因素，但亦有人在安靜的環境下精神崩潰。若說是其他關係，又沒有人能斷定。其實，這裏引伸到人的主權及獨特性，同時關乎到人的本質，這本質除了受環境的影響外，更受先天因素影響。至於基督徒，他們也是人，也會遇到一般人所遇到的問題，甚至因爲信仰的緣故比其他遭受更多的壓力和困擾。

在教會裏，信徒所受的教導許多時候都被「極端化」，把得救和成聖的經歷看得太簡單，把人的價值和地位過份貶抑，其實，人的成長是漸進的，靈性倒退的情況也隨時會出現。從聖經的人物中，如耶利米、米利暗等，我們可以察覺到人是有情緒的，需要有感情的流露，但很多時候，教會製造出一個屬靈的假像，鼓勵信徒去壓抑情感，因而不斷產生罪疚感，不敢開放自己，不能容讓各人不同的獨特性格存在。

至於教義對信徒心理健康的影響則因人而異。有些人能跟隨一套完整的眞理，活潑地應用在生活上，於是，教條對他們有積極作用。但有些人過份嚴謹，僵硬地遵從教條表面的要求，於是，容易陷入迷惘和困惑中。

輔導方法、基督徒輔導員的立場

正如我們一直強調的，基督徒輔導員必須同時在神學和心理學上接受訓練，他才可以對人性有較準確的掌握。所以，我們十分著重融合的功夫，我們著力於融匯西方神學、心理學及本色化的工作，「突破」的輔導員都或多或少受過神學訓練，而最近，我們還跟國學老師讀四書五經，看儒家思想對人有甚麼看法。另方面，我們都注意香港本土的特色，這是一個中西文化混合的地方，我們必須了解本地的文化，舉例，有新同事從外國留學回來，我們要求他到工廠做工，教一個月夜校才正式上工。

固然，這些融合的功夫不是一年半載可以完成的事。我們希望有機會到台灣和中國大陸接受一些衝擊，作多方面的研討和交流，現在來說，許多心理學和神學的理論仍然想不通，例如，怎樣看人性、怎樣看神、怎樣看信神的經歷？要詳細地說恐怕太長篇。雖然這些問題都很複雜、很困難，但我接受一個事實，作先鋒的永遠都是孤單的。

在心理輔導的模式中，我們所採用的較接近人文主義模式。但在其中有一定的修改，我們相信人有自由、有尊嚴，但是是有限度的。聖經告訴我們神的標準，我們會明顯地告訴受導者我們的看法，讓他自己取捨決定。有人會批評我們在倫理道德的輔導問題上太「教條化」，可是，我們却相信有一套絕對的是非標準，比喻，我們不會因爲照顧對方的尊嚴而贊成他去做妓女，相反，我們會勇敢地告訴他有絕對的眞理，希望他回轉。

同樣地，我不明白沒有信仰的人怎麼可以做輔導？中心的輔導員都有一定的認信；認定人有價值、有尊嚴，可以改變、可被塑造，需要認識神。否則，爲甚麼要做輔導工作呢？

祇是，我們在輔導工作中常強調幾方面的態度，第一，輔導員抱着眞誠的動機善意輔導，而不是講道式教導。第二，我們與受導者同行困苦的路，一同掙扎，一同哭泣，與受導者建立關係，幫助他分析及了解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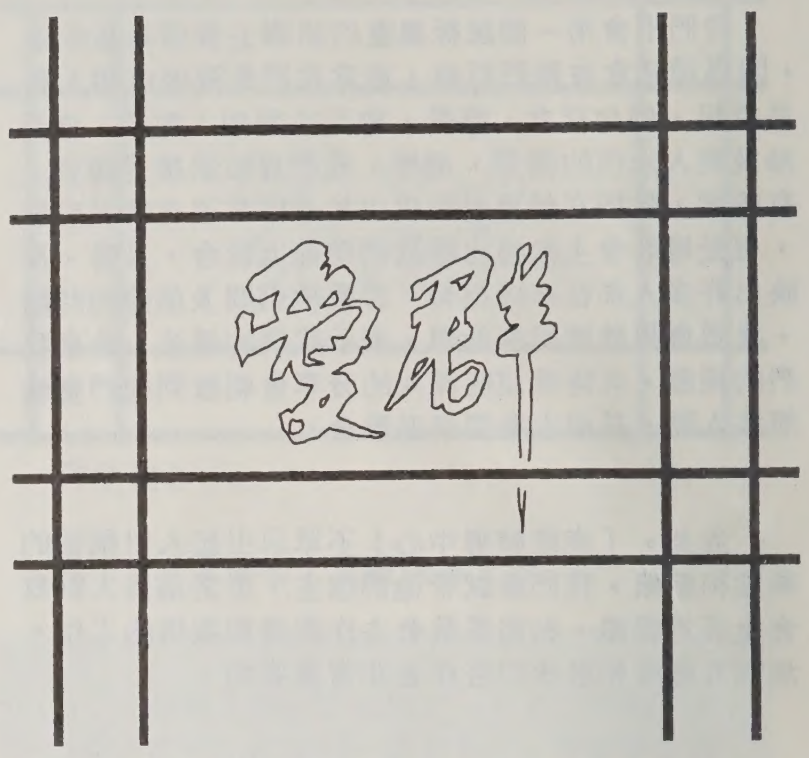

基督教愛羣社會服務處

受訪者：陳寶蓮（輔導服務部）
萬靄雲（精神康復部）

機構宗旨及特色

座落於灣仔的「浸會愛群社會服務處」，是個成立了不過兩個月的基督教服務機構。它的特色之一，是除了以服務爲主之外，同時推展訓練和研究工作來作配合，希望在這三者相輔相承之下，邁向「愛群」以專業知識揉合基督教信仰，來實踐全人關懷的宗旨。

這宗旨蘊含着「愛群」同工們的一個信念：基督教信仰有一套價值和倫理標準，有待我們配合本地文化特質去付諸實行。並且這套價值和標準，對於協助「整全人格」的發展，能提供正確的方向和準則。

從人的「整全人格」——生理、感情、思想、靈性、群性、和其他方面的需要——爲出發點，「愛群」嘗試用一個多元化的服務模式去向個人、家庭和社區提供一點關懷。在這前提下，機構成立了五個服勝單元：社區茶座、圖書館和溫習室、小組及社區服務、精神康復服務，和輔導服務。在這些單元中，輔導服務擔當了一個配合和連絡的角色。其他服務單元可以廣泛地接觸不同階層的社會大衆，而輔導部就針對個別服務對象的需要來提供深入的專業輔導。這種廣度和深度的配合，是「愛群」的整體工作方針之一，希望藉此培養良好的心理健康——「整全人格」的平衡。

輔導目標

■挑戰■

精神病在香港似乎是一個無可奈何的問題，很多人覺得精神病患者既可憐又無可救助，結果他們至今仍是最被忽略的一群，雖然病徵（ PSYCHIATRIC SYMPTOMS ）受到控制，但不少患者仍然住院，或經常復發而不斷進出醫院，或過着受人淘汰的生活。

另一方向，很多人因着個人的限制及人際與環境的壓力，而有精神崩潰的傾向，不斷上升的精神病患者數字形成了一種新的社會壓力。

■輔導最終目的■

輔導服務最終目的是協助個人和自己、和周圍的人、和大自然及創造主建立一和諧關係，使受導者能達到全人發展，潛能得以在不同境況下充份地發揮，能現實地去面對自己，不再過著疏離和情緒不安的生活。

當然輔導服務因每位受導者當時面對問題而作下短期目標，這些却與最終目標有一定關係。

對心理健康的看法和理解

■正常·不正常■

其實良好的心理健康，應該始自個人與週圍人、物的和諧共處。可惜在這高度城市化的文明中，社會架構不獨無助於整全人格的發展，反而使很多人因着人際和環境壓力而有心理不平衡的傾向。這種不平衡的狀況，有時會從怪異的思想行徑中表現出來；有時却身在「正常」的外表後，在人的內在心理裏不斷打結，使人的情緒不安起來。

不同學派對正常及不正常有不同的觀念，很難一概而論，就個人意見而言，個人的情緒，行爲及生活形式都是個人內在及外在環境之動力相交及互相影響而形成的（ A RESULT OF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INNER AND EXTERNAL FORCES ），被視爲不正常者，只不過是他們的情緒、行爲或生活形式有異於大多數人，不爲衆人接受，而其有異之處亦影響其自由地發展與他人及環境互助的關係。作爲一個社會工作者，不應亦無須去着眼在正常及不正常的定義，乃須注力了解有甚麽動力去形成個人的獨特行爲而須加入甚麽動力去。改善其與環境之關係。

作爲一個基督徒，我們更無須把「正常」與「不正常」看爲善與惡的分野。「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縱使在人看來正常，也難逃罪性的沾染。事實上，從聖經角度看心理不平衡，正好說明了人性的軟弱和罪惡的環境的相互影響，而並非純不平衡者個人的問題。

■成因■

在教會中，心理失常者比率逐漸增高，而精神病患者中自稱基督徒者也不鮮，有人會問：「既然基督給人重生，爲何基督徒中有心理不平衡者？」

討論這問題之先，必須明白一個事實，不少人在加入教會以前，已有心理失常的病徵，他們不爲人所接受，或自己不接受社會，以教會爲避難所；而其個人情緒問題，直接影響其對聖經原則之了解及應用，單憑教牧人員或弟兄姊妹的能力，又不足夠全面的協助他們，故他們心理不平衡的情形未能改善。

基督徒心理失常的原因是錯綜複雜的。一方面，基督徒跟一般人一樣的面對個人的限制及社會壓力，一般心理失常的成因，如個人生理、心理成長、家庭及社會問題等等，也就是基督徒心理失常的其中因素，這些人及社會問題的因素當然是與神學定義的罪有關，是每個生活在這有罪的世界的人所必須面對的，即使得到新生命的信徒也不能例外。

另一方面，教會牧養及跟進工作的方向及重點也對基督徒心理有一定的影響，有些教會的弟兄姊妹過份偏重理論化的屬靈人觀念，而忽略了社會意識及情緒成長也是門徒生命長進的重要環節。尤其是生活於香港這個政治及社會問題多多的社會，基督徒面對的是怎樣以一個切實的生命去抵抗社會激流，怎樣立身於信仰與社會價值觀的矛盾中。因此基督徒比一般人更容易遇上困惑，也由於自我要求高及自我審問的態度強，基督徒往往有着更多的罪惡感及矛盾。教會却未必能經常負起引領基督徒面對社會狂潮及預防心理矛盾。有時更因對「屬靈」的誤解而間接加重不平衡的基督徒不少心理壓力，弟兄姊妹之間亦難成爲實際生活的肢體。在這情形下，若剛才所提之個人、家庭或社會問題一旦臨到，基督徒就很容易有心理不平衡的現象了。

輔導方法、基督徒輔導員的立場

直至如今我們仍然沒有一套完整的基督徒輔導理論基礎，工作準則及輔導技巧。有不少人開始覺得有需要用聖經知識去詳細察驗現有不同輔導心理學門派，務求在應用這些門派知識及技巧時能帶出基督徒立場。比方現將流行的學派：人民主義心理學派、行爲學派。他們對人的基本看法與信徒不是一致，如前者着重人能實踐自我，自主地抉擇自己的生活方式、價值觀等；高舉人的能力，注重人、個人和其橫面的發展，却忽略了人最能爲自己選擇的莫不過於得到神的帶領及順服於聖經的默示，人的能力泉源來自至高的神。

據一份研究報告顯示（ TORREY,1972 ），有基督教信仰的輔導員與一些沒有宗教背景的輔導員基本上相同處多於不同處，當然這報告並沒有將輔導員和信仰關係作一詳盡調查，可是亦指出基督徒與非基督輔導員在多方面沒有太大的差異，這包括對人和問題的分析方法，輔導技巧等。

基督徒輔導員因其信仰立場却有以下別於非信徒的看法：

㈠肯定永恒的存在，因而對時間觀念有新理解。
㈡罪對人有一定影響。
㈢接受聖經的權威和順服它的教訓。
㈣使用聖經、祈禱、認罪、和好等屬靈資料。
㈤關注人靈性增長和改變。
㈥依靠神和聖靈工作。

可是在實際輔導時，有多少基督徒能一貫地去應用這些立場？這却是一個疑問。爲要使基督徒與非基督在輔導工作上的分勞不祇停留在立場和觀念的層面上，明顯地基督徒應積極地以聖經原則探求及研究一套合適香港人的輔導知識與技巧。

也許，「基督化」輔導和「普通」輔導的主要分別，在於哲學立場和價值觀的層面，再加上輔導員本身生命的流露。致於方法和技巧，可能是這些因素的相關因子。一旦掌握着基督徒的獨有立場，在技巧上就可以去蕪存菁了。不過這祇是個粗略的想法，有待經驗的指引和啓導。

基督化社會工作在實行上之困難

前瞻信仰和專業相配合的漫漫長路，有幾個要點不妨討論一下。第一，人手和資源的短缺，造成工作者疲於奔命、祇管埋首於當前急務，而疏忽了個人生命的投入。須知要成爲眞正的基督徒輔導員，必須是個成功的輔導員，同時又是個得勝的基督徒。輔導員本身與神同行的經驗，是這嘗試中不可或缺的要素，又豈能在繁忙工作中不斷支取？

其次，談到信仰和專業的揉合，往往令人集中於前綫工作者的範籌。其實一個機構要達致眞正的信仰實踐，它的整體行政和內部配搭正負起了生活見証的帶頭作用。既然如此，「基督化行政原則」的重要性，就絕不次於「基督化輔導」的探討了。

最後，就心理健康工作而言，個人輔導祇是其中一個層面的服務。在進行這層面工作的同時，我們不能忽略社會整體的支持：經濟和物質資助、社會政策的修訂、羣衆意識和社會風氣的改變等等。要能與基督化輔導相配合，信徒們必須對社會投入和關懷，務求在這些較廣的層次上漸漸看見基督徒信仰的影響。另一方面，教會弟兄姊妹的支持，本身已經是與專業輔導的良好配合。一個活潑互助的肢體，實在是個無限的資源。

後記

編輯走訪了三位基督徒輔導員，他們分別在不同的機構做輔導工作，反映了幾種對輔導工作不同的觀點和意見，而香港現存的基督教輔導機構對輔導工作的做法和背景的理解亦眞的有很大差距，可謂百花齊放，自由發展。亦由於輔導工作的目標一般比較空泛和寬濶，故此輔導員就較大的彈性去從事他的工作。

專題小組走訪的三間機構，各具其獨特的目標和工作手法。有關詳細的比較和分析，我們會將這個權利留給讀者，編輯只希望在此提出使人感興趣的問題，讓關心輔導專業的弟兄姊妹不斷去尋求解答。

△基督徒與非基督徒輔導員有甚麼不同呢？
△基督徒是否比非基督徒更有條件去幫助受導者呢？
△甚麼才叫做眞正幫助到求助的人呢？
△輔導與其他行業如教師、護士、工程師有沒有甚麼差異？抑或它本身是一項特殊的使命？
△幫助到一個人心理恢復健康而沒有帶領他信主，這個工作也有意思嗎？
△三間受訪問的輔導機構重要的分別在那裡？
(1)「收復失地」？廣傳福音？
(2)人文主義的信念：萬事有人！
(3)環境系統的交互影響：和諧關係。

這一系列的疑問牽涉到一套對人的理解和對心理的詮釋，這却正是還存着種種爭論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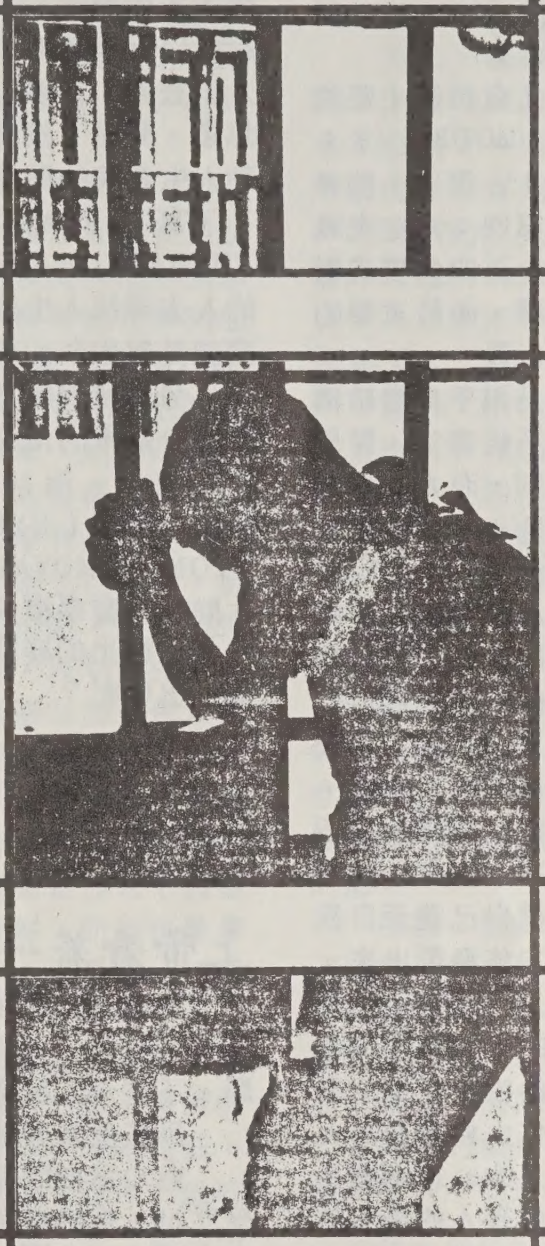

誰之過？

口述：石丹理（港大心理學博士學位候選人）

編者按：

這一期的主題是基督徒心理健康。要深入瞭解這個問題，無可避免一定會牽涉到許多心理學或醫學等專門知識。在陳列這裡兩篇文章的作者，都是擁有這方面的專業知識，而觀點又頗不相同。希望讀者比較分析這兩篇文章的觀點，進一步思考自己的看法。基督徒心理健康的問題是一個複雜且未曾普遍討論的題目，作者有作者的觀點，自然亦有其局限和偏差的地方，編者希望在這方面有研究的信徒及各位讀者可以表達你們不同的觀點，作一些迴響，本文由作者口述，編輯筆錄。

我們是照着誰的形象造的？

在討論及處理心理問題上，大致上有四個主要的模式：第一、醫學模式（ MEDICAL MODEL ）；第二：行爲主義（ BEHAVIORISM ），第三：精神分析學（ PSYCHO ANALYSIS ），第四：人文主義（ HUMANISTIC PSYCHOLOGY ）。這四個模式對精神病的成因及治療方法有不同的解釋，而最重要的是不同的模式各持着對人不同的基本假設。

醫學模式認爲精神病的成因主要是視乎身體結構，遺傳因素，荷爾蒙的成份和腦神經系統等等，醫學模式解釋人的行爲與動物沒有多大分別，而人的心理大致等於人的生理。行爲主義假設人的心理主要受外界環境影響。著名的行爲心理學家如史堅勒（ SKINNER ）就是持這個觀念，所以人的心理問題最終歸咎於環境的因素，而人不需要爲他的問題負責任。精神分析學認爲人基本上是不理智的，他無法控制自己的行爲，人的潛意識絕對控制人的行爲，於是，人表現出來的行爲可以是被社會接納或不被社會接納的，而精神分析學者就從人的本能或潛意識去解釋那些不被社會接納的行爲。人文主義假設人基本上有他的潛能和良好的一面，人可以靠自己去突破自己達至自我人格化，人可以盡用自己的潛能，將本能發揮出來。

各種模式不同的基本假設代表著人所遭遇的心理問題一套不同的解釋，也意味著不同的治療方法。舉例說，醫學模式的治療方法採取藥物治療或電療，香港的精神科醫院採取這種治療方法的佔大概百份之九十。行爲主義的治療方法則認爲解決人的心理困難在於轉變人的環境，而心理分析著重於處理人的潛意識使他能夠明白自己的問題，人文主義學者却認爲提高人的自覺性，自我接納和自我認識可以解決人自己的問題。

介紹過幾種主要的心理分析模式後，我希望提出其中幾個值得注意的問題。以上首三個模式都假設著人沒有自由意志，沒有選擇的餘地，人的行爲完全被生理因素、環境及潛意識所決定（ HARD DETERMINISM），這裏值得我們發出疑問，因爲這是忽略了人的責任問題，因基本上他們並不承認人是有需要爲他們的行爲負責任。究竟精神病患者需要付上多少責任是很值得斟酌的，人文主義分析跟其他三種分析有點不同，它承認人需要爲自己的問題負責任，然而，我仍然會反問：人的本能或能力是否被誇大了呢？人當然需要對自己負責任，但人又是否能承擔得起呢？其實，人到底要負上多少責任呢？這是一個矛盾（ DILEMMA ），頭三個分析認爲人完全無需負責任，而人文主義學者又以爲人可以完全負起自己的責任，我將在下文再詳細闡述人到底需要（能夠）爲自己的問題負上多少責任？其次，這四個傳統的心理分析模式都忽略了人有許多個層面，包括感情、行爲、思想等多個層面，及最重要的人有靈性這層面。故此，這些分析亦忽略了人生命最根本的問題：生命價值和人生意義。許多心理研究都指出人的精神問題與人的焦慮、憂慮，沒有安全感等有密切關係，亦同時涉及到人生意義的問題，例如有一位心理學家，法蘭高（ VICTOR FRANCO ）設立一個新的治療法（ LOGOTHERAPY ），治療的方法就是去幫助遭遇心理困難的人去尋找人生意義，一些心理病的癥象如有自殺傾向就是與生命的意義有很大關係。

另一個問題是這些模式只能控制病精不會惡化，而對於基本的治療（尤其是嚴重性的精神病）顯得束手無策。而且，這些模式又往往被批評爲一些「病癥除去」（ SYMPTOM SUBSTITUTION／SYMPTOM REMOVAL）的方法，而忽略了精神病者的基本問題。醫學模式在這個問題上顯得尤其嚴重。最後我希望提出的疑問是：精神病患者爲甚麼會有復發的情形出現呢？

上帝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

在創世記裏面記載：「上帝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今天，我們却竟然發現基督徒都會產生精神問題，不禁令人疑惑不明。

爲甚麼基督徒會患有精神病呢？

對於這個問題，人自從始祖犯罪墮落以後，大地受咒詛，疾病痛苦臨到人間，在某一程度來說，心理病亦等於其他疾病，是人類墮落後的一個結果。另一方面，我以爲上帝亦會透過痛苦和災難對人講說話，使人知道自己的限制和生命的無奈，精神病就如普通疾病一樣，說明了人自己的限制和生命的悲歡，有許多例子告訴我們，一個曾遭遇心理精神問題的人，性情上減少了許多高傲和囂張。

那麼，我們應該很容易接受基督徒有精神病？並不是的，我們容易接受人患傷風感冒、胃病，但很難接受一位弟兄姊妹患精神病進入青山精神病院，我希望再嘗試從狹義方面去探索精神病的成因，這是我一直思考反省的看法，也純粹是我個人對聖經的領受。

首先，我想先澄清一些錯誤觀念。其中一個普遍的誤解是認爲精神病是由於犯罪的結果，教會常常會排除（ OUTCAST ）精神病患者，有意無意地覺得他總是有些不對勁（也許在行爲上犯了罪，也許曾做出傷天害理的事情）。此外，一個錯誤的觀念是認爲精神病是出於神的懲罰（因爲精神病患者得罪了神），這未免太武斷。很多基督徒往往多從一個律法主義（ LEGALISM ）的角度來批判有精神病的弟兄姊妹。這是極度危險的，因爲我們可能犯了約伯的幾個朋友

的同樣錯誤。而且，當我們持批判的眼光來對待這些弟兄姊妹時，我們已經忘記了我們傳（和信）的並不是批判，而是赦罪的福音；我們得救不是本乎行爲，而是在乎神的恩典。

我個人把精神心理病界分爲兩類，在我個人的定義裏，當一個人情緒到達一個極點以致不能自我控制，產生傷害別人或傷害自己的行爲，就算作精神問題，例如酗酒，盛怒殺人等。故此，較輕微的精神問題如短暫場合性情緒困擾（TRNSIENT-SITUATIONAL DISTURBANCES），普遍精神問題如遭遇失戀、考試、親人去世等而變得焦慮，抑鬱、精神緊張等。首先我們必須記着基督徒也是人，基督徒也可能遭遇情緒問題，需要或們接納和正視。事實上，聖經人物也有不少情緒困擾的例子，大衛與別士巴生了一個兒子後，心情十分痛苦，亦嘗有極度抑鬱，他的心理困擾完全表現在他寫的詩篇上，此外，以利亞先知知道耶洗別要殺他的時候，他是極度抑鬱而向上帝求死，又如摩西下西乃山，在盛怒中打碎神所頒佈的十誡等等，這些都是聖經上重要的偉人，都曾經在特別的情況下，短期性經歷心理很大的困苦。四福音裏所記載的主耶穌也是一樣。祂不是超級的屬靈偉人（但當然祂沒有犯罪）。主耶穌會哭，會發怒，而祂也像普通人一樣，在痛苦臨到的時候，會「心裏憂傷，幾乎至死」。

在每個人的生命旅途中，從一個階段踏入另一個階段，都會遇上許多環境的變遷和適應問題，舉例由預科試放榜到入大學的時期，都會有不少情緒高低，畢業後，從校園的環境轉入社會的環境，也會引起許多的反省和感想，引起適應的問題，此外，一個人由獨身的處境進入結婚的環境，都會引起抑鬱及心理問題，從上述種種來看，我們很難說基督徒完全沒有精神問題。

至於關乎一些嚴重的精神問題，甚至要入住精神病院，我們又該怎樣解釋呢？我認爲其中有五個可能性。

第一，聖經記着說：「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所以，精神病可以算是人種的一個結果，我深信如果我們是遵從聖經的教訓生活，是神鍾愛的，基督徒是不會也不可能有精神病的（當然這是十分在乎我們怎樣理解聖經化的生活），但這裏有兩點我們需要注意的。第一、這不是代表說死守律法能免除精神的困擾。我想守律法的正確動機應在乎渴慕神和愛神，如果我們有了這動機，聖經化的生活就不會成爲律法主義式的了。第二，正如上文提及，往往我可會有誤解，認爲精神病的弟兄姊妹是因犯罪的原因。這可能是對的，也可能是不對的，因爲不遵守神的律法並不一定引致精神病。在某些情況下，不遵守聖經教訓（例如縱慾）引致精神病的機會可能並不大。所以，除了這個可能性外，其他可能性也會引致基督徒的精神有毛病。

第二，像約伯的例子，精神病可以爲一種苦難和試煉，叫人經歷上帝，例如尼布甲尼撒王（雖然他不是基督徒），聖經上說明，因爲他高傲自大，上帝要改變他，他有幾年變得精神失常，與野獸同睡。所以，精神病的產生是有神的計劃和目的的，但神是否會容許信他的人患有嚴重的精神病（如嚴重至精神分裂）中，以致連神也不認識，也不曉得崇拜，那就不得而知了。

第三，精神病與一個人的心理衞生很有關係。世界上所有管理人的自然定律都適用於基督徒，因爲基督徒並不是超人，比喻說一個人三日三夜不睡覺，他生理上一定會覺得疲倦，甚至看見幻象，嚴重工作過勞，最後會引致精神崩潰。因此，基督徒亦一樣受到自然心理定律限制，是十分合理的。但強調神學主義的基督徒，往往會有一個錯誤的觀念，認爲基督徒「應當」是不受情緒的控制，「應當」是「水火不侵」的，「應當」是一些超級的屬靈偉人。這個觀念十分危險，也十分錯誤，因爲他們忽略了我們整個人，包括人的感情、情緒、脾氣，都是神的創造，需要適當的處理。

第四，精神病也會牽涉到有關一個人的價值觀念。比喻一個人覺得十分抑鬱，因爲自己沒有地位，沒有錢財，不被人看重等，遲早會有精神病，如果一個基督徒沒有正確的價值標準及人生取向，很快就會出現問題。一個基督徒如果同時活出聖經的教訓和擁有一套屬世的價值觀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他會漸漸不信或會陷入一個痛苦的掙扎中，以致精神發生問題。另一方面，太律法主義式的價值觀也是對基督徒不健康的。例如我們時常強調基督徒需要「竭力」的事奉主，以致我們會認爲「適當」的休息是躲懶和不盡忠，和我們忘記了事奉主不單是工作上的事奉而已，更是生命上的事奉。往往基督徒是把這些律法假像放在自己身上，以致假的罪疚感出現。

第五：精神病並非單單個人的問題，其中一個很重要的成因關乎教會生活。教會經常強調人的行爲以致一些「假罪惡感」（PSEUDO-GUILT）會出現，教會一貫教導往往強調「好」與「不好」，而忽略了一些倫理是非的灰色地帶，例如，以往教會牧師會教導不要看電影，黑暗的氣氛最適合撒旦的工作，又例如信徒不要去「的士高」，那是罪惡的溫床，教會教導習慣了只是看行爲的表面，後來不追問行爲背後的動機，倘若弟兄姊妹不明白信仰的本質，就會很容易成爲教條的奴隸，一般基督徒就很教條式和反射式地遵守道德誡律，更推而普遍化（GENERALISED），却不去察看到底神喜悅我們做些甚麼。教會通常只有思想觀念的灌輸，而忽略了個人能力的泉源，基督徒成長模式一旦出現問題，就會有許多理想的定形（IDEAL-TYPE）構成；一個好的基督徒必然是多出

席聚會，多參予事奉工作，但可惜這理想的公式却未必代表能導致健康的心理。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假」罪疚感，就是基督徒不能接納自己的情緒和感情問題。我們會認爲情緒低落是「不屬靈」的表現，或憂慮是不倚靠神的表現。當然，情緒問題是一定程度上反映我們屬靈的狀態，但這並不代表我們不需要認識，承認和接納自己的感情。

以上所提的五點，除了第二點外，其他都涉及人神的關係，牽涉到人本或神本的生命問題，一個神本的生命，一切感情、情緒、思想、行爲都在神的帶領下產生（ SPIRIT-CONTROLLED TEMPERAMENT ），一定不會有精神病，例如當你想多工作幾個小時，神就會提醒你要有節制和紀律；當你憎恨一個人的時候，上帝會提醒你去饒恕。這樣出錯的機會就很少，除非一個人偏行己路。歸納來說，一切橫切面的問題，好像憎恨、憤怒、妒忌、戀慕等等其實都代表着一個垂直面的問題—人與神的關係。當然，這並不是一個律法的問題，而是一個生命的問題，但往往我們習慣把這兩樣東西混爲一起。神本的生命並不是單單很律法式地遵守聖經的誡命。它是有神同在的自然生命流露。有了它，我們曉得校訂自己的方法和價值取向，接納自己的軟弱和有力量改變，和凡事曉得交托和仰望。

另一方面，很多聖經的教導是很有治療功效的（ THERAPEUTIC ）。當然這些治療的功效只有在神本的生命中才能發揮。例如聖經提到弟兄姊妹的分擔，交通、勸勉（腓二：二）和近代的一些心理學方法（如成長小組（ SENSITIVITY GROUP)等)很相同（當然這並不代表它們是本質上相同）。

求主憐憫的時代

這是一個需要求主憐憫的時代。新約聖經哥林多前書描述到一個肢體不俊美，整個教會都不俊美，面對弟兄姊妹患上精神問題，即同時反映出整體有罪，教會整體出了毛病。我想有好幾方面教會需要去反省的，第一是教會教導方面，弟兄姊妹常常感到頭腦明白的知識與生命能力有一段差距，教會長者常提一些方法怎樣去控制情緒却沒有理會到生命的問題，例如一位弟兄姊妹在考試期間十分緊張，教會牧師只教你去祈禱和讀聖經，但那時候這一些對你並不實際，我並不是說祈禱、讀經沒有意思，但一個基督徒的生命若不是神本，不明白生命的本質，這些方法就顯得沒有意思。而且，現代的神學教導太着重個人的「修煉」，缺乏了弟兄姊妹們在個人認識和成長中的重要性。往往個人的情緒問題是需要弟兄姊妹的支持和幫助。但由於上述「假」罪疚感的原因，有問題的弟兄姊妹不敢向人訴說（免得人批評他不屬靈），或即使訴說，也或許不能得到接納。

當我們提到生命本質的時候，我想指出教會另一個現況，在基督教圈子裏我們缺乏榜樣，我們沒有前人的經驗和例子作參考，現時有許多教會領袖一樣遭遇過許多問題，患上精神衰弱，情形十分嚴重。毫無疑問，現今教會太強調「超級屬靈偉人」這個觀念，認爲基督徒是沒有情緒問題的，而牧師更是「應當」心理十分平衡和沒有情緒的困擾。某些問題是從教會而來的，教會在某方面認同了社會價值，增加了人的無能感，例如認爲唸書多的比沒有唸書的基督徒好、唸港大的比唸中大的好、賺錢多的人可以作執事，這樣無形中強化了一個觀念：成功和財富都是代表上帝的祝福。少讀書、社會地位低微的人就會自覺有許多問題，或者犯了罪，得不到神的祝福，影響了他的自我形象。其他一些錯誤的流行觀念例如好基督徒的標準在於他參予事奉的多寡：有些基督徒爲求長進，負擔許多事奉工作，最後工作過量，精神不能支持以致精神崩潰，或者走上不信的道路。基督徒若在教會裏感到壓力，不能經體豐富生命的實質，他無疑祇可能放棄信仰，或者變得心理失平衡。

這是一個必須面對的問題，教會有許多禁忌（ TABOO ），基督徒心理衞生問題是其中一個。許多時候，教會不想提或不願提。即或提及，也只是用作反証的例子，單單強調一個人信主就平安無事，不信主才會產生問題。這是於事無補的，我們相信神會爲我們解決任何問題，但我們還保留着中世紀基督徒的傳統，認爲只要憑單純的信心，撓起雙手問題就迎刃而解，其實，積極面對基督徒心理健康的問題，教會是責無旁貸的，基督徒需要先培養一個對自己正確的認識，瞭解縱使基督徒也會不快樂、會憎恨人、貪錢、妬忌等等，再而學會怎樣依靠神去控制自己的情緒，一個健康的基督徒需要怎樣自我認識，自我接納，靠着上帝認識自己的罪，平常我們所說的罪都流於太表面化和膚淺，教會應該重視教育方面，教會基督徒心理衞生的常識，今日教會在這方面知識和人手是否足夠呢？

總括來說，我深信每一個基督徒是人——有感情、情緒、軟弱和跌倒。信耶穌並不是把我們的感情除掉，使我們成爲「水火不侵」的超人。反而，信耶穌會令我們更多的明白自己的軟弱，而只有透過祂復活的大能，我們才曉得怎樣控制情緒，和把問題放在主的跟前。所以，律法式的教導和割裂性的神學思想並不能讓我們更多的認識自己，現今教會是過份低估了基督徒心理健康的問題。我想只有透過對心理學的正確認識，生命式的教導，價值觀的重新思想和徹底的信仰反省，才能給我們帶來基督所應許的豐富的生命。這是華人教會需要面對的一個很大的挑戰！

由心理失常說到教會傳統

口述：會家達（臨床心理學家）

認知架構（Perspective）的重要

我認爲基督徒產生心理問題的成因與其他人基本上是一樣的。在解釋基督徒心理問題的成因之前，我想先提出自己對世界的看法。

我對世界的看法比較接近現象學派。我以爲對人的看法在於我們採取甚麼認知架構（PERSPECTIVE）去看，舉例，有人將人的生物性及政治性部分強調，如馬克思，又有人強調人靈性及精神部分，心理學家強調心理部分，有些人強調社會部份，這些部分究竟是否存在呢？事實上並不知道，你有個怎樣的認知架構就有怎樣的看法，所以，如果你問基督徒爲甚麼會有精神病？我的看法也大大受我所有的架構影響。舉個例，這是一個我較爲不同意的一種看法：有一種學說，認爲所有精神病人都是社會上一羣處於不利處境的人，他們學不到社會認可的方法來滿足自己的需要，因而行爲偏差，換句話說，精神病代表社會壓逼的後果，治療也是另一種壓逼，故此，需要接受治療的不是個人，而是社會，因爲社會存在着不健全的系統。我不能說這種講法不對，對於某些個案，這個分析可能十分準確，但並非全部如此，我只是想藉此例說明一個人的認知架構（PERSPECTIVE）怎樣影響他的看法，正如一些人強調屬靈因素，認爲人內心衝突是由於不順服神的主權，不過，我對這個看法有許多保留。

我相信精神病成因是不容易切割的，有一些明顯地有先天因素，有一些却找不到先天遺傳因素（例如歇斯底里症），較複雜的如精神分裂，經過長期研究，發現病因包括遺傳因素、生化基礎，也有社會——心理背景的影響，每種說法都有臨床和實驗支持，其實，幾種講法都互有關連，不過，某人可能多一些生理因素，某人多一些機能和生化因素影響（如因酒精中毒，大腦中樞神經受損等等），亦有一些由心理因素影響身體功能（例如：HYSTERICAL CONVERSION），或者心理影響生理構造（PSYCHO-PHYSIO LOGICAL CONDITIONS），故此，不能一句話說甚麼原因引起精神病，正如問人爲甚麼會有病一樣，就個別情況會有特殊原因，但很難籠統地歸納出結論。

教會傳統三大特點

那麼，基督徒與非基督徒患精神病會有不同嗎？我個人並不相信有甚麼不同。如果說基督徒患精神病的特性會否與信念系統有關？這倒有可能。一些國際性的數字（註）顯示，有宗教信仰人仕，如基督教、天主教、猶太教，他們的信徒患精神病比率比一般人口爲高，在香港沒有正式統計數字，但我和同事的印象都感覺到這個現象。

到底信念系統本身有甚麼東西會引致精神心理問題？

我相信一個對神準確的掌握和認識不應該導致精神病。據我觀察，許多基督徒患精神病是起源於對信仰沒有準確的掌握。當然，這並不表示我對信仰的掌握才正確，這是一個嚴重的神學問題，我只是說，有許多人對信仰的看法並不現實，別人可能不當一回事的，那人却硬是感覺不妥當，我在這裡舉出一些特點用以分析，純粹從我經驗所得，也許是非常粗略的普遍化推論（GENERALIZATION）

第一，教會傳統（教會傳統並不相等於信仰本身）有幾個特點，僵硬、直線、不夠彈性，受着西方語言分析的哲學傳統影響，要求一定要有理性和合邏輯，我並不覺得基督教必然要是這樣，其實，這也不過是其中一個認知架構（PERSPECTIVE）要求基督徒去面對現實，是其中一種理解和組織信仰的方法。但這不是唯一的方法，這方法在某些場合有不少幫助，倘若將信仰驗證全建築在這上面，這個我不接受，幾乎是說，信仰若沒有理性基礎就會無價值可言，就必須揚棄，我看聖經裡的人物並不這樣建造信仰的，如果你捉着彼得問他有甚麼理性基礎，他可能只是說：「我與耶穌生活了許多年，所以我相信，就那麼簡單。」因此，現時教會傳統所強調的語言分析方法祇是其中一種重整現實或組織現實的方法，而不是唯一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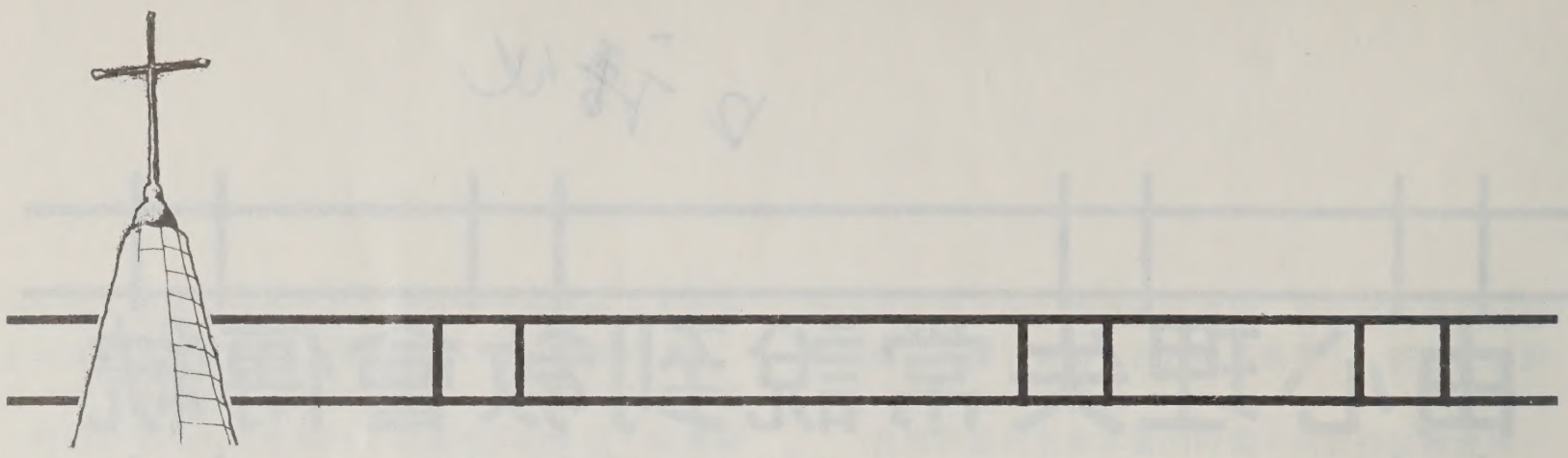

第二，教會強調教條，雖然理論上說教會現在是處於恩典時代，但我們強調教條的程度却與法利賽人無異。

舉一個例，今日教會的基督徒對一些行爲偏差的人，第一個反應就是去判斷，而不是去接納、去瞭解、去幫助，所以假若一個基督徒來問我：「我與一個非基督徒談戀愛對不對呢？」我第一個反應不會去想對錯是非，我會去瞭解他經驗了些甚麼，他們之間的關係如何，在這一個經驗裡有甚麼關於自己的發現。而不是先去判斷這人是否犯了罪。還有一點是非常重要的，如果有人判斷某人「不對」，我會指出他們這個判斷人的態度才是「不對」，也許這是我個人的偏見。

第三，教會不鼓勵人誠實，相反地却鼓勵人虛僞。這是我的經驗，如果我告訴弟兄姊妹一些自己眞正的經歷，他們會十分震驚，首先，判斷我有沒有罪，然後教訓我甚麼應該做、甚麼不應該做。故此，我們無法誠實，誠實變成了不可能，我有過許多這些尷尬而痛苦的經驗，倘若我們不誠實，我們就會贏得尊重、景仰和敬慕，明明是出於我個人的野心我就說爲上帝的旨意，讀書、賺錢、升級、轉換工作、移民，一切都是上帝的旨意，我們眞的清楚這是上帝的旨意嗎？（上帝的旨意這個概念本身還有許多問題），這裡經已離開了信仰的實質了。

就以上幾個教會的特色來看，基督徒患上精神病是十分自然的，一點也不奇，當教會着重理性時，人就不講情緒。在我來說，情緒是一個現實，而且十分重要，教會教導一套不很科學的看法，認爲人的思想可以控制人，而聖經處處提醒我們，思想不能夠控制人。心理學也告訴我們，思想能夠影響我們，但不能完全控制我們，例如很多人都知道抽煙會影響身體健康，但仍然繼續抽下去。

單單知道一件事情不能夠幫助我們，我們的行爲多半受情緒和感性影響，但是因爲大家都注重理性，我們於是假裝情緒並不存在，或者排除情緒的重要性，例如，我們常勸導人不要感情用事，要理性一點。可是，感情是一個存在的現實，是我們經常經驗的，於是我們只有抑壓自己的情緒或否定自己的情緒，結果就是不誠實，表面上維持一個完整平衡的自我形象，而事實上祇是將問題埋藏着，沒有理會而已！

由於我們注重理性，不理會經驗及情緒的現實，教會將人大部份基本需要予以否定，或者只留下一個局限的出路。但很有趣，教會並不否定其他的基本需要，甚至加以鼓勵，例如一些教會經常聚餐，強調口慾的需要，放縱這個慾念並沒有問題，但其他的需要却避諱不談，例如性和侵略性動態（SEX & AGGRESSIVE DRIVE）此外，教會也強調一樣很有趣的需要——成就動機（ACHIEVEMENT MOTIVE）。其實，教會着重人的成就，只是換了另一套語言來表達：「這是上帝祝福我」、「是上帝的旨意」等等，有些教會雖然沒有明說，但却清楚反映在行業取決上，例如，唸大學的比沒有唸大學的弟兄姊妹好；有社會地位的比沒有社會地位的更容易處於領導位置。

當我們對自己的慾望和需要不誠實，我們很明顯對一些慾望和需要無法處理，例如：性，我們在這方面的迂腐程度很恐怖，恐怖是最貼切的形容，普遍基督徒對性一無所知，不能坦白地面對性是上帝賜給我們的一部分，教會從來不會教導我們怎樣處理，只會教導我們不要理會，這個態度本身已經是有些神經質了！

許多時候，我們對性和婚姻的觀念都攪不清楚。比喻我們勉強說一夫一妻制是耶穌設立的，其實，婚姻並不是聖禮，聖經所記載的聖禮只有兩種：守主餐和受洗，其他如死人葬禮、婚禮都是使徒時代後期教會所制定的，我們却奉爲金科玉律。

此外，我們往往強調道德倫理的角度（ETHICAL PERSPECTIVE），甚至到一個地步信仰之所以與世俗不同是由於他合乎倫理道德。我個人並不同意，世俗也有世俗的倫理，信仰的特別地方在於它對世界對人的一種看法，在物質的環境裡面對生活現實也是對神的尊重，這整個基本態度值得我們探討。

教會趨向教條化，所關心的都是對與錯的問題，而不先問眞與假，比喻說，我聽見A君和B君發生了不尋常的性關係，我們立即的反應就是判斷，這怎樣離開聖經原則，脫離聖經的教導云云，却不會首先去找出究竟發生了甚麼事，這消息是否眞確。在教條的勢力下，使人與人的關係缺乏眞摯，不能毫不計較對方是怎樣的人而自然的與對方交往，看看耶穌與彼得：彼得爲人魯莽、衝動、貪生怕死、好逞英雄，耶穌却很少會責備他，用輔導學的術語來說，耶穌是完全無條件的接納和愛，祂只是告訴彼得雞啼以先他三次不認主，回頭之後要堅固弟兄，完全沒有任何責備的說話。其實，嚴正來說，耶穌被捕到聖靈降臨以前，彼得都有足夠資格堪稱一個大罪人，貪生怕死、忘恩

負義，但耶穌却就是這樣接納彼得，並且幫助彼得接納自己。而我們却不像耶穌——十分注重教條，祇關心是非對錯問題。

另外，我還要提的一個概念，就是罪疚，當我做碩士論文的時候，我嘗試處理「基督徒的罪疚經驗和精神病的關係」這個題目。其實這個問題十分複雜，基督徒常經驗罪疚，覺得自己做錯事，遭受上帝懲罰，爲甚麼我們硬要這樣教訓弟兄姊妹——「你若做某某事，上帝就會不高興。」開設培靈奮興會若不能引起人的罪疚就算是不成功，我們強調上帝是律法的頒佈者和審判官，救恩主義者也會說上帝是有恩典的，祇不過那是「過去」(THERE & THEN)的恩典，沒有人講述上帝此時此刻(HERE & NOW)的恩典和饒恕。

在某一程度上說，教會鼓勵人感到罪疚，認爲這是聖靈的感動或提醒，我個人從聖經中領會則是健康的基督徒應該不受罪疚感的纏繞，基督徒在尋索上帝的路程中常會犯錯，根本上聖經早已很現實的告訴我們，所有聖經中偉大的人物都曾犯錯，其中包括很嚴重的罪，在我來說，他們有沒有犯錯並不要緊，倘若他們犯錯事而不回轉才最重要。我們在罪惡過犯之中才體驗到自己的黑暗面和上帝的愛，這種屬靈經驗比責備自己更加重要。

以上提及的兩點，都是關於過份強調理性和教條怎樣使人不能誠懇的生活，不能對自己有一個現實的看法，強求自己建立一個虛假的形象，而關於第三點，教會鼓勵人不誠實則是十分顯而易見和容易理解的。相信不需要列舉例子說明了。

要我說出基督徒遭遇心理問題的成因，我歸納了以上三點，具體來說，我們對自己不誠實，刻意掩飾自己做事的眞正動機，結果造成病態。

還有是關於基督徒不能處理侵略性或性行爲的衝動而致的心理問題。舉例一個人憎恨父親，表彰於憎恨任何權威，包括神學權威，我自己也經驗過類似的掙扎，直至我與父親的關係有良好的修補，情況才漸漸改善，另一些人無法接受自己的性需要，而對之加以否定和抑制，轉而做出其他同等於心理失常的事情。

由於教會不面對現實，使一些悲劇無法解決，舉個簡單的例子，教會有許多適齡的姊妹找不到對象，於是欺騙自己有獨身恩賜，這同樣是一個不能誠實面對性的好例子，大家深入的思想一下，這反映了一個甚麼問題？

性對年青人的困擾尤甚。我曾經有一個個案，一個年青人來問我有關自瀆的問題，他引出《突破》雜誌說自瀆是自我放縱，對人的靈性和心志都有不良影響，但心理學家又說自瀆是很自然和健康的，他十分困惑。我問他：「你想一想可以怎樣抉擇？」其實，他已經抉擇過許多次，問題是他沒有辦法。不用手來自瀆嗎？結果他睡覺時思潮起伏，縱使他能尅制思想，夢裏思想又重新湧現，甚至夢遺，有人教他多做運動、洗冷水浴，但沒有幫助，事實上，這是一個十分實際的問題，我們沒有教青年人應該怎樣做，我們只是教他們甚麼甚麼不要做，我自己就不相信社交、運動、洗冷水浴可以完全昇華或發洩一個人的性慾，那麼，我們又該怎樣去面對這個問題呢？以前年輕人發育年齡(PUBERTY)是十六、七歲，與結婚的年齡相近，現在年輕人發育年齡(PUBERTY)是十一、二歲，結婚年齡平均是廿四、五歲，相隔十多年怎麼辦呢？聖經說：「與其慾火攻心，不如嫁娶爲妙」，叫他立即結婚嗎？我們知道這是不實際的，我覺得若是認同這些人所遭遇的困難，我便會很現實的接納他們在婚前處理自己的性需要上可以有較大的彈性，但這在教會裡辦不到。

許多時候，教會並不敏銳，許多人利用上帝來滿足自己病態的需要，舉例有一個患精神分裂的基督徒，他受過不少教育，却整日躭在家裏，不願出外找工作做，然後說他將一切交託給神，相信神會爲他預備，那時他事實上是倚靠家人的供養，而他就說感謝上帝的恩典，在輔導的過程中我幫助他看見他心目中的上帝其實祇是他年幼時候母親的象徵，當他明白了，一切就有所轉變。此例子可以反映出人因着教會中的不誠實，因此不能面對現實問題，而我們只有互相欺騙自己。

心理問題與流失

基督徒流失和心理問題有沒有關係呢？我不敢說有絕對直接關係，但我相信二者有一個重要的共通點，就是他們的信仰不能幫助一個人很現實地去生活。所以有些人寧願放棄信仰，因爲他不能放棄現實生活，當然有些人可以放棄現實，繼續生活，結果產生心理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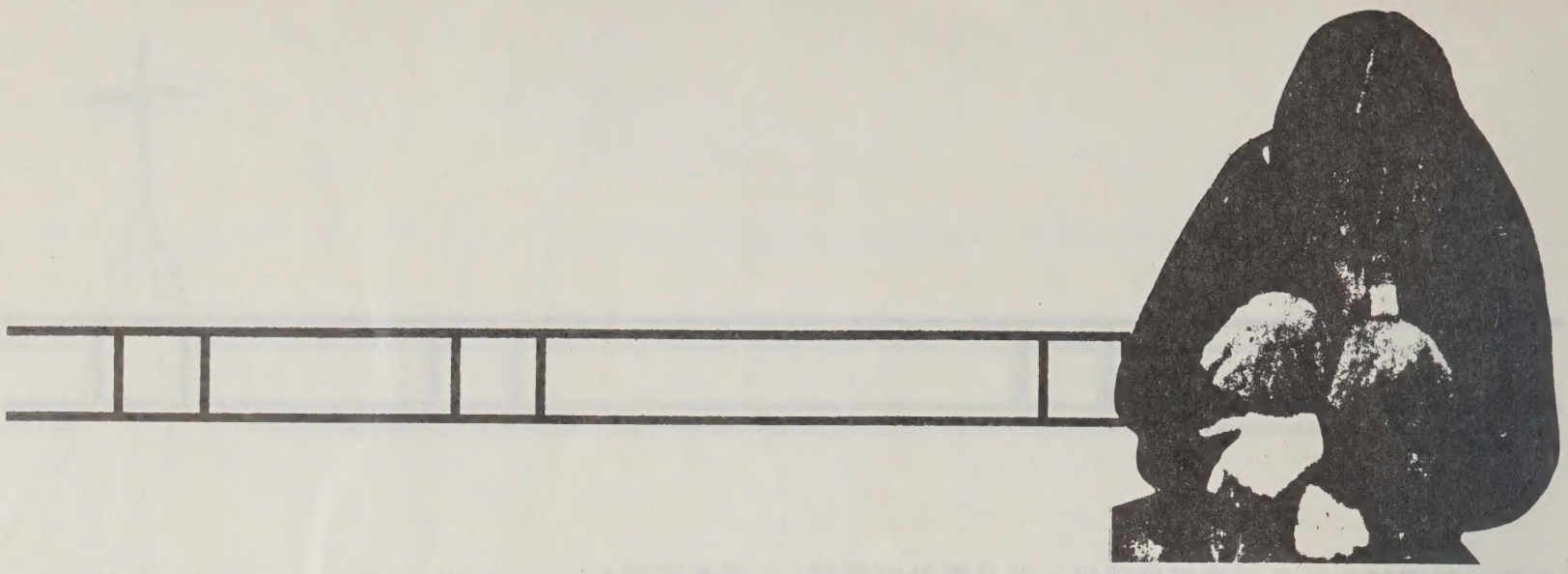

我可以用自己親身經驗去講，在我同輩的弟兄姊妹之中有許多曾經是香港大學基督徒團契熱心的「猛人」，但在畢業之後看不見信仰的眞實性，覺得那一套對世界、對事物、對人的看法在現實社會裡完全行不通，因而懷疑甚至放棄信仰，我身邊就有這些活生生的例子。我個人覺得他們能夠這樣懷疑、這樣發問是出於對上帝的尊重，表示自己的誠實，如果我們所聽所信的與現實生活不協調，根本上很難再相信下去。

我自己也有過這樣的經驗，畢業後在社會做事時對信仰產生過許多疑問，近半年來，我才重新組織對信仰的看法，那時候我十分痛苦，我感覺不到信仰對我是眞實的，是有幫助的，所以，當時你叫我傳福音是一件荒謬的事。終於，我發現那些接受我輔導的人（CLIENTS）幫助了我，在輔導的過程中，我在他們身上學到許多東西，他們眞心的反映自己隱藏的深處，當我們赤裸裸的敞開自己，看見自己最黑暗最醜惡的地方，我感覺到上帝對我說：「你看，你是絕望的、黑暗的，但我愛你。」那時候我明白上帝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爲我們死是甚麼意思，我以前基本的心態是覺得自己還挺不錯，並不算是甚麼大奸大惡之人，甚至比很多人好得多，上帝愛我十分合理，直到我發現自己也會落入黑暗沉淪的地步，我才明白過來，我亦嘗試不斷地組織自己的生活，並在片斷中重新組織上帝到底是甚麼意思，對我這個受着困苦的人來說又是甚麼意思，我就開始看見自己以前的信仰缺乏深度。因此，我覺得那些人流失是十分自然的，我認識弟兄姊妹在商界裡做事，他們發現我們持守的那一套道德觀念（WASPIAN）其實是行不通的。如果有人說他行得通而他又是誠實的話，我會很佩服他。但我這些凡夫俗子就行不通，但我相信上帝仍然愛這一班人，他們之所以有這些信仰的轉變，並不是因爲他們本意選擇如此，他們祇不過是一些受害者，我是從這個起點去看的。

甚麼叫做信仰帶給我們生命能力

至於所謂信仰帶給我們的生命能力，我認爲需要一個全新體會信仰的方法，可能聽起來好像有點東方宗教的神秘色彩，但其實並不玄妙，十分簡單，在我們未經歷上帝的能力之前，先經歷自己的軟弱，有自己對自己的看法，我相信每個基督徒都有很基本的經歷，經驗過被隔絕（ISOLATION），覺得自己軟弱無助，易受損害的（VULUNERABLE ， HELPLESS），當我們體察到這些情況最嚴重的時候，也許可以體會聖經上所說的信心和能力。

我有一個很特別的想法，耶穌基督是上帝自我啓示的最高峯，他經常做事出人意表，使我們看見一個無助、易受損害（HELPLESS ， VULUNERABLE）的上帝，而我們能夠與這個上帝認同才可以明白，有些人一開始就覺得耶穌基督是有能力的，是一個領袖，但耶穌常常告訴他們：我是不行的，我要被捉、被處死。而祂也經歷過孤絕、衆叛親離、被譏笑的處境。沒錯，聖經上說耶穌來是要我們得豐盛的生命，但聖經也說，我們要得着生命，必要先喪掉生命，若我們不先去否定及放棄原先做人的看法和生活方式，我們根本無法經歷豐盛的生命。我們常常以爲得救了一切就會變好，其實，那祇不過是一個邁向豐盛生命的起點。

小結

總括來說，我看基督徒心理問題是從一個稍爲不同的知識論作起點，從中我選擇了比較接近現象學派的分析方法，我以上所說的代表着我現在此刻對宇宙時空事物所掌握的一個認知架構，但它可能與我數年前所持的看法很不相同，在數年後，我亦可能會完全摒棄今天的說法。我想強調的是一種不斷尋找認識眞理的精神，隨着我們不斷成長，我們的思想亦不斷改變，就如聖經所說的心意更新而變化。再推而廣之，教會若在劇變的時空仍保守着不變的傳統，祇會產生上面所討論到的問題，而且使信仰越來越脫離現實生活的實質。

註：Argyle, Michael & Beit-Hallahmi Benjamin
The Social Psychology of Religi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ondon 1975

與讀者携手探討心理之謎

霍玉蓮

可是，設想有一天你最親密的弟兄姊妹有人變得語無倫次、行爲怪異；或者過度緊張，無法自制，無法正常工作；或者心情極度抑鬱，却完全無力改變自己的狀況，甚至萌生自殺的意念，你會有怎麽樣的反應呢？

爲甚麽《橄欖》要提出基督徒心理健康的問題呢？也許這是你心裏發出的疑問，甚至這也是一些編輯在討論主題建議時所發出的疑問。這絕不希奇，因爲在大部份弟兄姊妹的切身經驗裏面很少觸及心理失常的問題，即或有遇上心理問題，我們通常三緘其口，極力保密，故此，我們錯覺地以爲基督徒心理健康問題並不存在。

事實上，基督徒群體中也不乏心理失平衡的例子，就筆者的經驗，也認識到這些接二連三的個案，他們有不少更是被公認爲熱心事奉、忠誠愛主的弟兄姊妹，這到底是甚麽緣故呢？一則在感情上我們難以接受，其次在理智上也造成嚴重的挑戰，跑出一連串的問題：基督徒與非基督徒在心理難題上有沒有分別呢？如果聖經應許基督徒得着豐盛的生命，怎麽上帝豈不保守祂的兒女身、心、靈健康和諧嗎？患上嚴重神經失常的弟兄姊妹還是基督徒嗎？他們身處的現實世界與我們所認知的現實又有分別嗎？我們還可否溝通、接觸？心理問題到底是甚麽問題？是病？是罪？是鬼附？是苦難？是奧秘？

一直以來，教會對於基督徒心理健康的問題都十分沉默。聖經上說：「一個肢體受苦，所有肢體都一同受苦。」基於這個感同身受的態度，我們發覺必須勇敢地面對基督徒心理問題。

與讀者攜手探討心理之謎

在主題探討的過程之中，我們搜集資料，與有關專業的弟兄姊妹交談，如臨床心理學家、精神科醫生、心理輔導員。我們有兩方面非常深刻的感受。第一，這是一個非常複雜且富爭論性的問題，有關專業的弟兄姊妹也多數內心充滿疑問，未能透徹地理出頭緒，而且觀點紛紜。第二，心理問題並不單是一個很個人的問題，它其實反映着整個社會形態、教會文化和信仰傳統的毛病。

在處理這個主題的時候，我們嘗試從眞實的個案開始，然後逐步探索問題的原委，從而看看它意味着今天教會和基督徒輔導機構需要有甚麽反省。經過幾個月的探討過程，筆者希望在此提出幾個重要問題作爲刺激讀者思想的起點。

△所謂「不正常」△

在研究心理問題之前，我必需先帶出一些重要但混淆的觀念。

(1)沒有統一的中文譯名

在一般人的認識之中，當我們稱呼某某不正常的時候，我們普遍地接受的觀念就是他患了精神病，可是，「神經病」這個用詞在醫學上和心理學上又有很不同的解釋，正式來說，「神經病」是普羅大衆的慣用語，而心理學上將不正常行爲有兩個基本不同的分類：“ PSYCHOSIS”和“ NEUROSIS ”。現時來說，他們還未有正式一統的中文譯名，常用語爲精神病和心理病將二者區分，但不少時候，精神病又被濫用爲所有不正常行爲表現的代名詞，其中包括了心理、生理、情緒、思想遭遇干擾而引致的問題。暫時來說，在專業界定上，有很明確細微的介說，但在普遍認知及中文用語上仍模糊不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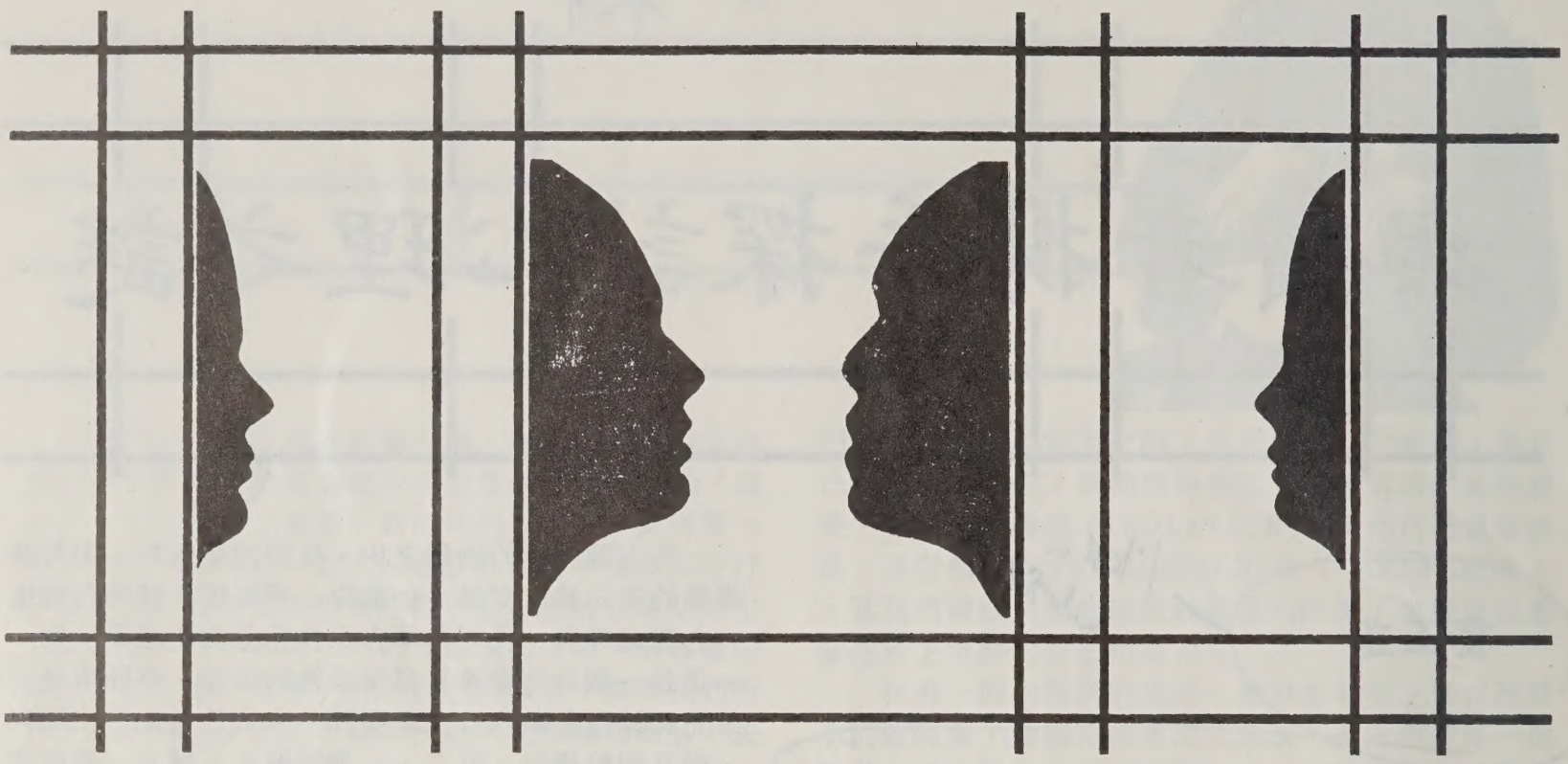

(2)心理「病」的爭論

其次，「病」這個用字也未有一致的看法，原則上，「病」這個字眼容易顯示了一種理解問題的模式——醫學模式，然而，「醫學模式」却是一個引起不少爭論點的模式，尤其是精神科醫生和臨床心理學者由於受訓重點不同，彼此看法也有差異，十分籠統來說，精神科醫生較多採醫學模式的架構。而臨床心理學者較多採取其他心理學模式的看法。這樣討論下去，牽涉到一些專門學問的知識，我不打算贅言，祇是希望指出不同的字眼帶有不同的思想架構特色，故此，我們特別敏感於用詞，如「精神病」、「心理病」、「心理問題」、「心理困難」等等。

但總的來說，我們盡量避免草率地認定一特定思想架構，但由於言語限制，及現時尚未劃一的語言用法，我們也不能避免交替地使用不同的名詞，希望讀者明白。另一方面，我們更希望有關專業的弟兄姊妹努力去建立一些清晰的觀念系統和用詞。而這個主題「心理健康」所包括範圍涉及PSYCHOSIS和NEUROSIS兩方面的心理問題。

(3)看「不正常」的幾個角度

此外，「不正常」的觀念並非一單一觀念，這個觀念可以從不同的角度看，但又可能引起多面性的衝突。首先，從統計學的角度出發，大多數人的行爲就是正常，其餘小數人的行爲表現就在比較下變得異乎尋常，亦即不正常。因爲奉公守法的市民佔大多數，犯法的人就是不正常；推而廣之，在天體會的社群裏面，不裸體就是不正常。而在香港社會裏面，不追求物質享受、不搓麻雀也是不正常。

另一個角度是從道德或社群的好惡出發，（NORMATIVE PERSPECTIVE），簡言之，「良好」的，「理想」的就是正常，但良好和理想的標準隨時勢或環境變遷，舉例，現今社會來說，不論男女，多接受教育總是好的，但在古代社會「女子無才便是德」，女性不讀書才是正常，才是理想。

還有一個角度，就是從實行的角度（PRAGMATIC PERSPECTIVE）看，行得通就是正常，行不通的就是不正常。舉例說，一個人工作認眞誠實，不同流合汚，倘若被老闆開除，他就是不正常的，但不論他工作態度誠實與否，若他不斷晉升事業的階梯，飛皇騰達，他就是聰明、可羨慕及正常的。

(4)心理失常本身是一個問題？

這幾個不同角度的分析引伸出幾個要點。

首先，從人的眼光來說，沒有絕對和不變的正常。正常及不正常的界分隨着時空、文化及環境的替換而改變。因此，有兩個很值得深入研究的量度（DIMENSION），就是從縱切面和橫切面思想心理失常的問題：——縱切面來說，是不是在繁忙緊張的城市生活下才有心理健康的問題呢？在古代務農社會又有沒有精神失常的毛病？彼此間的性質和嚴重的程度有沒有差異呢？——橫切面來看，甚麼文化或社會結構的特色中較容易產生心理健康問題呢？東方社會和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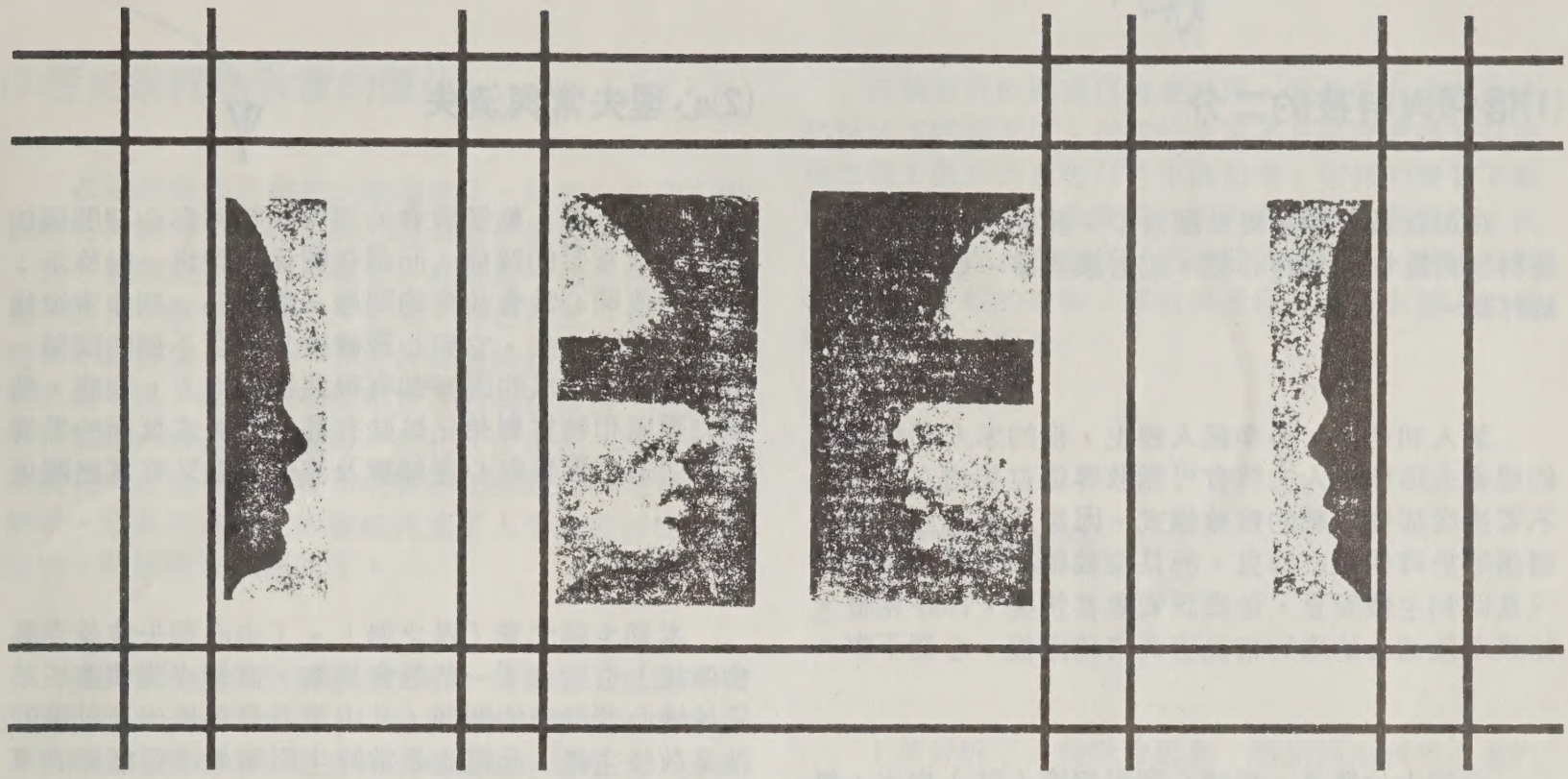

方社會，先進和落後的國家比較的分別如何呢？

這一番解說希望指出一個重要的基礎，心理失常本身是一個問題，還是它只是另一些更根源的問題的具體呈現呢？我們要幫助心理失常的人的時候，是他們值得幫助，還是指定他們爲心理失常的人值得幫助呢？舉例說，挪亞在他的時代，可能就是一個典型的不正常的人物，無論從統計數字的角度，從社群好惡的標準，從實效的功能角度，他建造方舟却類乎「神經病」的行爲，然而，在上帝的標準下，他却是唯一的義人。

值得一提的，失常的觀念在縱面了解中不斷轉變。在醫學、心理學、科學未有發展時，精神失常的人被目爲怪異、危險，與邪靈有關係。他們被排拒、被隔離，甚至被燒死。當醫學發展後，普遍採用一種「病」的觀念去看待精神失常的人，這是個較開明的態度，認爲需要用藥物去治理失常的人。到人文主義及心理學興起，轉而用一種較人文的態度去對待精神病患的人，採一個全人的看法。但由於這些不斷變更的觀念，普羅大衆、學者、專業人仕對整個問題的認識和了解不一致，紛紜的觀點和認知的差異油然而生。

因此，遇上心理問題的弟兄姊妹，縱然嚴重如精神分裂，我們也不能魯妄地用一種「病」態或者「問題」的眼光去歧視他們，問題背後的複雜性令人無法輕率下判斷。固然，將這種理論推到極致也有另一些危機，就是孤芳自賞甚至掩飾了許多眞是問題的問題。

在這裏，討論何謂不正常作爲起點，是用以指出問題的複雜性和多面性，並鋪敍出一些重要的思想基礎。

△教會、社會、人△

筆者指出心理問題的複雜性，希望能夠帶出對環境的一種醒覺。事實上，基督徒心理健康問題並非單單個人心理層面的問題，它反映了整體上社會文化及環境結構的問題。人是無法抽離他周圍的環境而獨立存在的，要更加全面地了解一個人所遭遇的問題時，可能我們需要看他作爲一個在獨特處境當中的個體，他的信念、心態、行爲與他處身的環境有密切關係，並且互爲影響。而一個基督徒經常處身的環境就是教會，以及他的家庭和工作場所。當一位弟兄姊妹遇上心理困難，失眠、抑鬱、緊張等等，我們單單就這些癥狀教導他一些適應方法不一定有幫助的。因爲他的困難可能是根源於面對周圍環境的一個反應，倘若環境不變，他的問題始終會不斷重現甚或複雜起來。故此，基督徒遇上心理問題除了要追究他個人的弱點和責任外，我們必須從他的處境出發，去尋求問題癥結所在。

於是，信徒自己本身以及教會、社會成爲三個互相衝擊的系統，各自存在着值得探索的問題，而筆者在這裏選擇基督徒群體── 教會── 作較深入的分析。

(1)信仰與科技的二分

在追查教會的歷史發展當中，其中一重要的現狀是科技與靈性二分的心態。或者讓我舉一個事例來開始討論。

某人初信主，不幸親人喪生，他的家人都用傳統的禮儀去追悼親人，教會可能教導這位初信主的信徒不要遵從那些傳統的殯殮儀式，因爲某些超渡亡魂的禮儀等於拜偶像或拜鬼。而且指教他死亡並不可怕，只是回到主懷安息，他應該要歡喜快樂，作好見證。結果這位信心幼嫩的信徒感到情緒困擾、心理不寧。

道理十分簡單，根據心理學研究（註）指出，無論瀕死的人或死者的親友事實上必須經過一個心理適應的過程：(1)否認事實(2)憤怒痛苦(3)抑鬱無助(4)接受事實。而各地不同文化的人舉行不同的喪禮儀式發揮着一個重要的功能，就是幫助死者親屬渡過這個心理階段。

故此，當教會無知地而又教條地要求一位信徒不要參加傳統儀式，於此同時，又沒有任何替代的安慰，這無疑是抹煞了人心理、感情的自然需要，強求理性（要喜樂、作好見證）去抑壓感情。結果，情緒被否定、被壓抑，引致矛盾、歉疚、抑鬱、自欺，處理不當會形成長遠的心理陰影。

從這個簡單的例子，筆者想指出教會對一些常識貧乏無知所產生的後果，就是不體諒一些合人性的需要，而表面則冠以「屬靈」、「信心」、「喜樂」、「見證」等名詞，作出違背自然律的要求。其他還有林林總總的例子，或多或少造成信徒身體、思想、感情各方面的不協調。

在問題的底層，基本上是一種科技與靈性二分的心態。一般來說，基督徒把世界看作兩個對立面：科學技術的一面及靈性道德的一面，好像二者絕不相容似的。於是，教會逐漸退避一角，與世上其他學問分家。同樣，因爲心理學也是一門科學，是人的學問而被教會排擠。這種基本的心態只有使我們變得淺薄而貧弱。心理學是一門正在發展當中的學問，而觀念又十分複雜，若不先去研究及作客觀認識，我們又怎有條件去作任何消極的批評，或積極的去蕪存菁？

(2)心理失常與流失

另一方面，整體教會的運行和精神與心理問題的產生有很重要的關係。而這個關係也帶出一點啓示：我們一直關心教會流失的問題，雖然是一個非常複雜的問題，看上去，它與心理健康是完全不同的問題，但原來背後形成的因素却有很共通的地方。到底，教會的環境和特質對弟兄姊妹有甚麼正面或反面的影響呢？而這些影響與心理健康及流失問題又有甚麼關係呢？

本期主題文章「誰之過」、「由心理失常說到教會傳統」也指出了一些教會現象，直接或間接造成弟兄姊妹心理健康的問題，其中筆者最想提出來討論的就是教條主義，而這也是當時主耶穌最深惡痛絕的東西，如果我們急急地指責不是，尋求責任的根源，往往我們就不自覺地穿上了法利賽人的外衣，站在審判官的位置。

事實上，過去新派、保守派福音派都經常墮入這個圈套，甚至《橄欖》也經常血氣方剛地犯上這個毛病而不自知。在這個教條的領域底下，有些人能夠怡然地受着約制和規範，有所依循地過他的生活。可是，當教條凌駕於多變的時空之上，甚至成爲眞理，便會演變成極具破壞性和窒息性的枷鎖。故此，宗教信仰讓人看見的不是新鮮自由的空氣，而是痛苦的壓力和囚牢。

在這裏，我們可以大概勾劃出教條化信仰及心理失常的關係。

首先，基督教信仰本身有極高的要求，事實上是重申人與上帝結合的和諧美善。然而，基於對信仰錯誤的理解，更糟的是變成僵化了的成制，加上人本身的軟弱，引起的必然後果是矛盾和分裂，分裂的形式有許多種，一是聲言改革信仰，跑出了極端或異端來；一是個人地離開教會、放棄信仰（俗稱流失），一是把一切紛亂矛盾內化，而至於精神崩潰、心理失常。在我們不斷尋究心理問題的時候，竟痛心地發現當中許多根源性的問題與基督徒流失的問題有極大的關係，就像一個銀圓的兩面。

一個心理失常的弟兄姊妹不等同於一位流失的人，根本沒有人可以胡亂斷言他的信仰狀況，祇不過，在不適當的處理底下，許多教會可能讓他自動消失，對這些自動消失的弟兄姊妹，我們感到憂傷。

(3)歷史進程中教會的僵化

在這個痛失肢體的大前題底下，除却一些個人因素和特殊因素，我們也關心教會當中需要反省的地方。從一個歷史進程的角度看，教會是一個存在的延續體。因此，教會的精神、文化、存在方式、處事行爲需要不斷傳遞，然而，會否在傳遞的過程之中出現了毛病呢？爲了傳遞的便捷和寬濶的群體傳播，所傳遞的符號和內容很容易變得一致化、普通化、教條化和系統化，在這不斷僵化和成制化的過程之中，教條主義抬頭，以其至高無上的權威抹煞了人生的靈活性和多變性，問題便自然產生了。

信仰與現實生活脫離是其中一個後果。當我們所認識的信仰逐漸地變成了一堆教條和一些死板的概念，我們便很難將這些概念變成具體的現實生活，於是，基督徒便產生信仰實踐的難題。我們老早認定了基督徒是一個無法脫離環境而存在的個體，這些環境除了教會以外，還有社會、家庭和他的工作場所。當這些環境與教會環境脫節；又或者僵化了的信念系統不能與這些環境取得和諧的時候，他的應付方法便唯有作一個「禮拜日基督徒」，或者人格分裂。

其次，人生的靈活性和多變性被否定時，每個人的獨特性亦會被輕視，於是乎，基督徒一種普遍的特色就是追隨大夥兒行爲方式，不加思考便順從權威、認同大部分人的看法，這樣，對於整個教會缺乏自省和批判的能力；對於社會，缺乏一種醒覺和對抗不良制度的動力；對於個人，只有一味要求他符合劃一的標準基督徒模型，無疑，這樣產生了一個沒有反應、遲滯、沒有敏銳觸覺、沒有彈性、不能變通的群體。

一些敏感、內向、愛好思想反省、要求高、不容易滿足的個體就不能適應這個群體的特性，引起懷疑、混亂和決裂。另一些較反判、尖銳、不甘束縛、不易順從的個體亦很容易被這個大群體否定和排擠。於是，教會的成員就是一班學生、一班中產階級、無殘疾的人，因爲成員間越相似、就越是容易互相接納。可惜，教會同時與它以外的群體越不相似、越互相拒絕和疏隔。

有一些很顯然易見的例子，例如幾乎在每一個工作場所，我們都經常在說謊話、在包庇罪惡、踐踏人性、戮害自然，不要說商界、傳播界的從業員，就是較爲醒覺的基督徒老師、護士、社會工作者都要陷入不安、自咎和焦慮的難題中。在這些環境的壓力下，「不正常」可能是最「正常」的反應！

請饒恕我的話寫得這麼酸辣，我眞的在這懸謎性的現狀下感到矛盾。信仰的實質不是叫我們得着自由釋放嗎？但我們竟把自己牢籠起來；信仰的實質不是使人有新鮮活潑的歡樂嗎？但我們却經常在痛苦、沉悶、抑鬱當中。在這些封閉苦悶的情緒下，若不是靠着上帝不計較的恩典，誰敢保證自己不會在個人的局限中隨流失去呢？

△還有的話△

上述分析了一些教會現象，特別抽出教條主義的形態作討論及反映它的影響。然而，整個心理健康的問題還有許多可探索的餘地。

香港教會對心理學的認識仍屬非常膚淺的階段，如果我們不再持一種信仰與科技二分的心態，心理學裏面的理論和發現應該形成對基督徒信仰觀念的挑戰，例如：根據聖經基礎，我們怎樣去了解心理健康和正常的問題呢？到底心理與精神、思想、靈性等等抽象的字眼又有甚麼關係呢？基督教的人觀落實地說又是怎樣的呢？

另方面，教會的教條主義難道是不可避免的？理想的有活力的教會往那裏去了？聖經要求信徒不斷心意更新而變化，可能意味着教會的成制和傳統需要不斷經過拆建的過程，以致更加適切現世環境。筆者也不想單單將問題指向教會，正如文中提及，社會及個人的系統中也有其引致心理問題的重要原因，它們個別的特色、限制及衍生的影響，與及不同系統間相互的關係，大概是另一篇文章才可以探討清楚的，其中最重要的亦最實際的，就是怎樣在不同的職業崗位摸一條信仰的出路，落實具體的見證神。教會的教導、信徒栽培的工作又是否適切現實情況呢？

爲這個「心理健康」的主題，我們一班編輯的確已花了一番很大的心血，但這不過是一個起步，不知道能否刺激起讀者的關心，特別是有關專業的基督徒，加入這個探索的行列，再進深去研討這複雜的現象？

註 KUBLER-ROSS ELIZABETH (1969)
ON DEATH AND DYING
MACMILLAN

異端

輝

在過去一年，對於邪教這個問題，相信香港社會和教會一定不會感覺到陌生。電視特輯、電視劇、突破雜誌、神學院延伸課程也少不了它。另一方面，我們亦察覺到一些異端勢力漸長，一座又一座宏偉的摩門教堂相繼建立起來。這些現象確實令人感到焦慮，但在基督徒作教義比較或痛斥邪教及異端之前，有些地方實在藉得我們去深入反省。

故名思義，異端是指一些有異於基督教的極端組織，而這些組織或多或少都會牽涉到基督教。如果大家熟識個別異端的源流及發展史，便不難發現一個現象：異端出現的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那些創辦人對當時教會不滿因而自立門戶。例如耶和華見證會的創辦人羅素（他父親是一個牧師），便是對當時長老會有關地獄的教導感到困擾，當然這並不一定指當時的長老會有錯誤的教導，但却很可能是反映出當時長老會對地獄的觀念解釋得不夠清楚，或是過份強調。摩門教的創辦人史密夫則對當時宗派林立感到無所適從，因而放棄參加任何教會。這些例子都證明了一個事實：異端的出現是反映教會的低落和失敗。事實上，異端往往利用教會的腐敗去游說一些軟弱的信徒「轉教」，當然這也令一些人無所適從，因而放棄任何信仰。

筆者曾在尖沙咀遇到一個只是十歲左右的外籍兒童，他在派「天父的孩子」的傳單，經過一番質問，發覺他只懂不斷重覆地傳一個信息：今天很多所謂基督徒，他們根本上沒有基督在他們心裏面，只曉得逢星期日例行公事式的返教會。其實當我們平靜下來細心思想，他們的指控是有一定程度正確的。今天教會充滿了「星期日基督徒」、「部份時間基督徒」、存心追求異性或懷有其他目的返教會的人。另一方面，教會在很多問題上往往未能有所突破，只會「單靠過去的光榮作本錢」。因此，異端的出現和興盛，教會要負大部份的責任。似乎很多基督徒都忽略了這一點，一提起異端便只會作教義分析和比較，這是狹窄和不足的。

總而言之，教會或基督徒，在心中認爲自己已擁有純正信仰因而覺得異端信徒皆爲愚民、在講授異端學、在痛斥異端等等之前，應該靜下來好好反省，我們自己和教會是否腐敗？有否過份強調某條教義、守則或規範？有否好好的照顧弟兄姊妹？有否嚴謹的查考和解釋聖經？在指斥別人之前，最要緊的是先作自我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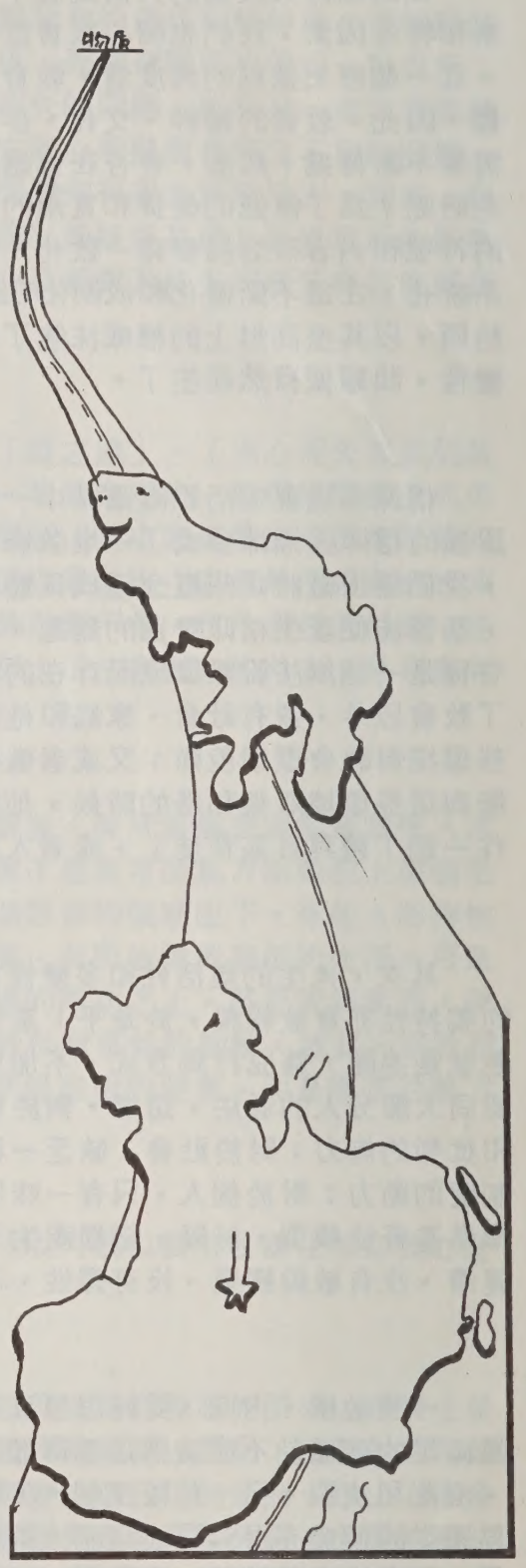

一百步笑五十步

士林

常常聽到一些從中國大陸旅遊或辦公回來的弟兄姊妹發牢騷，數說中國的落後和處事不當。這些不滿可大致歸納爲數點：

⑴不適當地追求物質享受；市儈；貪圖小利。

⑵盲目崇洋；過份優待外國人與「港澳同胞」，致民族自尊受損。

⑶缺乏禮貌和公德心，如隨地吐痰、漠視公共衛生、不守秩序等。

⑷關卡重重；辦事效率低落；「走後門」風氣泛濫成災。

⑸設施及觀念落後，帶來種種不便。

無可諱言，上述各點都言之成理，且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國內實況。但是，若我們只擺出一副痛心疾首的模樣，歇斯底里地向四周宣揚這些弊端，對雙方都沒有甚麼好處，更反映了我們背後那點自義、那點誤置的優越感（MISPLACED SUPERIORITY）。

若我們冷靜地反省，摒除蒙着眼睛的自義，當可發現上述困擾現今中國的問題，不也存在於數十年前的香港麼？所不同的，是隨着經濟發展和生產力提高，今天的香港市民一般來說已無必要崇洋以求自保或往上爬；更大累積可騰出較多財富以改善公共設施；與先進國家的廣泛交流令香港居民接觸和採納了不少先進觀念；物質供應充裕令他們不用再倚賴「走後門」；「衣食足然後知榮辱」，於是市民才較爲注重公共衛生和文化生活罷了。

明乎此，我們又何須厚責國人的種種「不是」，以對比出自我的「是」，或動輒取笑「大陸人」「老土」呢？若我們要指出國人種種不是，必須先了解每個地方的發展都有個過程，而今日的中國大陸也在很大程度上就是數十年前香港的影子。此外，我們更應自我省察，以免陷入自義的圈套。單以追求物慾爲例，香港可說是絕不下於中國大陸，只是他們追求電視機、外滙卷、即食麵、舶來手錶，我們則追求汽車、洋房、美食、皮草罷了！如此，我們又何苦自以爲是，「一百步笑五十步」呢？

從「色情無罪」到抗衡文化

見

八二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城市論壇上，一現場觀衆站起來說了這句話：「色情無罪，暴力……」然後不加解釋便坐下去，主持人、座上客及觀衆都不置可否，彷彿接受了這句話。

八一年內甚至兒童電影裏也穿插了低俗的有味笑話（如「天眞無牙」的假神父），連有史以來最賣座而且聲明老少咸宜的「最佳拍檔」亦逃不過以扭曲性關係來惹笑的情節（還記得麥嘉與張艾嘉的米已成炊嗎？）。總之，邵氏呂奇的出品是鐵保超過百萬收益，報章是沒有幾家不帶色情小說，連環圖中多的是《小吧女》，書刊中滿目《老爺》《大班》，似乎七十年代末的反色情運動還是一敗塗地。

港府現今的話題是如何區別三級電影，貫徹不准兒童觀看，如何減低性犯罪，但可惜的是整個文化早已色情化，整個社會都如看「最佳拍檔」時一樣，把扭曲的性關係視爲笑話題裁，性變成商品的必然推銷手法，色情早已無罪。正如前陣子港大校報八一年第四回性專題所提倡的：人該視性爲遊戲，需要嘗試更多方面的性樂趣，更好的性享受，於是同性戀、獸交、婚前性行爲、婚外性關係等都沒有甚麽不可，反倒是社會道德規範該當更新。難怪新一代青少年早對濫交、作「魚蛋妹」視作等閒，康樂總會、××池林立了！

當然，基督徒不是清教徒般的禁慾主義者，正常的性關係也是神的恩典，但面對這樣的色情社會文化，基督徒又能怎樣回應呢？

翻開登山寶訓，我們看見耶穌基督驚世駭俗的道德倫理要求，不單對性態度，還向現世的物質主義、享樂主義、博彩心態、自我中心意識宣戰。作爲委身活祭，基督徒自當踐行這認眞、捨己的生活態度。不單要抗拒文化的腐敗部份，更倡導有意識地迎擊主流文化的「抗衡文化」（即或不然，也可算是「抗衡生活模式」），使每個人都知道上帝的道德要求，回想及擴充他「道德人」的本質，負責任地思考個人生活與社羣的關係，或而踐行這道德要求①使現今的抗衡文化成爲他朝的文化主流。

以上一切當然不是單靠一時的運動可以達成，乃是每個基督徒日常的一言一行表達出來的人生觀與價值觀，積極具體有意義的鹽光特性的表彰及影響。最後要問：到底我們有否隨了大衆文化走，抱了物質享受、色情暴戾的人生觀仍懵然不知？甚或以此爲樂？

註①參 A.N. TRITON “WHOSE WORLD ?” CHAP.4 “ARE CHRISTIAN MORALS FOR EVERYONE?” 其中提及聖經道德規範的普遍可應用性及“MORAL MAN”的觀念。

場所團契

學生運動的延續

畢業生運動的具體表達

謹以此文獻給一切致力畢業生運動的弟兄姊妹

陳士齊

「一個人的工作崗位就是他的事奉。」

「我們且要留心建立信徒的團契生活，教會生活，信徒彼此支持在屬靈的爭戰上無比重要。」

——「面對磨難的日子」《橄欖》29期，P.4.

"A deliberate attempt to make a radical change in one's own personal and family lifestyles can be so painful and threatening that the need to 'immerse ourselves deeply in christian fellowship.' To 'find our primary identity with other brothers and sisters who are also unconditionally committed to biblical values' becomes of considerable importance."

Rich Christian in An Age of Hunger
by Ronald J. Sider

* * *

任何經過學生團契洗禮，基督徒都會面臨畢業後的失落——那溫暖而又充滿挑戰的環境不復在工作場所中出現，自己的信仰生命遂失去了一股重要的支持力量。不但無法在工作崗位中達成使命——關社及傳福音——甚至能否維持信仰生活也成疑問。這也是筆者年多前畢業時所苦思的問題，由此遂萌生了「場所團契」的觀念。

「場所團契」（FIELD FELLOWSHIP）觀念的萌芽

年多前，筆者正爲畢業後失去團契生活而傷腦筋，又未能服膺於當時傳統的做法——找同屆畢業的弟兄姊妹組成一支持小組（SUPPORTING GROUP），以便日後互相支持。我心中起了一個念頭：「若需要弟兄姊妹支持也應當在工作場所中找。」跟着又來一個意念：「我應該考慮如何在工作場所中建立基督徒團契，以能繼續我的團契生活。」我嘗試引進過去學生團契的經驗來幫助思考——究竟過去的「所謂」學生團契與在工作場所中建立的團契有何關係？——結果給我想通了：原來前者是後者的一個殊相（A PARTICULAR），而後者是潛藏在前者內中的普遍觀念（即共同，THE GENERAL）。

可不是嗎？我們若接受學生是一種身份，甚至是一種工作，有他的「工作」場所，那末學生團契就是一個基督徒首先遇到的「場所團契」了。

「場所團契」的意義

我們若接受「團契」（FELLOWSHIP／COMMUNION）是一個基督徒賴以生活行事爲人的最基本場合（CONTEXT），正如篇首語（見上文）所描述的，便會發覺現行一般有關「崗位見證」的言論太過個人化了。它們大部分都沒有提及「團契」的重要性，更缺乏明確地指出如何藉「團契」推動「崗位見證」。

回顧過去兩三年的情況，「專業團契」的觀念正被不同專業的弟兄姊妹所運用。除了建立較久的專業團契如醫生團契、護士團契、教師團契外，近年更出現了律師團契、警察團契、視播團契、商業團契，以及愈來愈多的工人團契。

但這種發展仍有其局限性，仍未能進一步發展爲更場合化（CONTEXTUAL）的「場所團契」，這無疑傷害到畢業生運動的進一步發展，結果是「崗位見證」停滯不前。因此，筆者才嘗試多費筆墨在這裏做一番「正名」及系統闡釋的功夫（TO FORMALIZE AND ELABORATE THE IDEA）

什麼是「場所」（FIELD）？

這是第一個要搞清楚的觀念。筆者這裏所指的場所（FIELD），是指工作「場所」，這是一個較場合（CONTEXT）爲專門，但又較職業（OCCUPATION）、專業（PROFESSION）及呼召的崗位（VOCATION）更具彈性的觀念。近年大專界強調信徒生活要場合化（CONTEXTUALIZE），「場所」應該就是指信徒工作時的眞正場合。這「場所」的界定是社會——經濟性的（SOCIO-ECONOMIC），但也是地理上

的（GEOGRAPHIC）。對一間學校的基督徒老師而言，「場所團契」應該指他們在校內組成的一個團契，而不是「教師基督徒團契」（TCF）。對一間醫院的基督徒醫生來說，「場所團契」就是他們自己成立的團契，而不是「醫生基督徒團契」（MCF）。

爲甚麼我要強調地理上的分別呢？因爲這是現時很多早已建立的專業團契所忽略的要素。地理的分別通常也意味社會情況（或處境上）的分別。就以教師爲例，不同的學校，由於辦學宗旨，人事組織，地理位置，學生情況等的差異，任教於兩間學校的基督徒老師所面對的壓力和挑戰也就不相同。若成立一個「第三身」的「教師團契」，在一個「中立地帶」聚會，其結果不單只是交通（TRAFFIC）不便（以致參加者減少），更重要的，是交通（COMMUNION）也不便，彼此間有段距離，「交通」未能「到肉」，而互相支持的作用也大減。這種團契不能切身處地幫助信徒在工作場所面對挑戰，因爲它抽離了「群衆」（指信衆，THE LAITY）及他們的處境（SITUATION）。它們只可作爲場所團契的上層結構（SUPER STRUCTURE），而不能當作場所團契的本身。這可能是一些專業團契多年來未能有突破性發展的原因。

但「場所」的界定也是社會經濟性的（SOCIO-ECONOMIC），因爲同一地理位置可以存在多個不同的工作「場所」。一間醫院除了醫生外，還有護士，各級技術員（如職業治療員），一般員工，以及駐院社工人員。若只以一個團契包攬所有基督徒，未必就能有效地促進團契發展以達成「崗位見證」。固然我也不贊成將「場所」劃分得過份細緻，但毫無疑問，能組成「場所團契」的必須是一些朝夕相見，而工作性質及處境又十分相似的弟兄姊妹。無論如何，我們的重點應放在找一班眞正「團契」的弟兄姊妹上。至於「場所」，應是弟兄姊妹親身摸索出來的。這觀念在上列的大前提下含有很大的彈性。

「場所團契」應做些什麼？

當我們組成了「場所團契」後，究竟它應該有甚麼存在目的？我們若肯定它是爲「崗位見證」這大方向而設立的、就能引伸出以下三個目的？

㈠首先，就最消極（但也極重要）的方面來說，它需要達到「保住」信徒在工作場所中不至流失。這在乎發展出適切那種專業及那「場所」處境的基督徒倫理，並加以實踐。其實，這種基督徒倫理的推動還具有更積極的意義，這將於稍後討論。

㈡跟着，它應以達成基督徒的雙焦點（BIFOCAL）使命——即關社及傳福音——爲目的。但這使命不是空泛的，而是落實在各個不同「場所」裏（場合化 CONTEXUALIZED）的特殊使命——仍然是關社及傳福音——但具體表達方式却各異。對一些基督徒律師而言，這可能是認眞攪好基督徒律師的專業道德，又可能是推展一些爲民請命的法律行動。又如基督徒的工程師及建築師，這可能是指向促進工業安全，及怎樣與一般工人相處及推動福音工作。

㈢信徒群體在工作場所實驗使命時所受到的冲擊，所達致的成長，應以能反饋（FEEDBACK）給教會，能幫助後者的更新爲目的。這是一種眞純（AUTHENTIC）的對教會之服侍。

弟兄姊妹若留心，便可以看出上列所提的三個目的，是學生福音運動經多年摸索出來的。而且這三者的次序：「團契」→傳福音及關社→反饋教會是有一種時間上的量度的（A TIME DIMENSION）。我們可以說：「場所團契」的推展，是學生福音運動的延續。而它的「崗位見證」的大方向，又正是畢業生運動的大方向。因此筆者在標題中也點明，「場所團契」正是畢業生運動所應有的具體表達形式。

「場所團契」的推行策略：一些建議

半年多前，筆者萌生「場所團契」的觀念時，正踏足社會，進入一間中學教書，因而我亦着手推展一個以校內基督徒老師爲主的「場所團契」。年半過去了，不敢說有甚麼成績，也未摸透實踐的方法（其實這已應是空泛理論的終結，實際體驗的開始）；因此只能對實際推行的策略提出一些建議。

首先我們必須在教會及學生團契中教導「崗位見證」的意識、「場所團契」的觀念。必需要清楚指出「一個人的工作崗位就是他的事奉。」很多信徒，特別是深受教會文化薰陶的信徒（THE CHURCH-CULTURED CHRISTIAN）仍然執拗着教會是其最重要，甚至是唯一的事奉「場所」。一個人可以將自己完全埋首在教會事務裏，完全罔顧在他工作場所裏所發生的事，所遇到的弟兄姊妹，而竟然全無歉意！這種心態近年在學生信徒中似乎有變本加厲的趨勢，甚而危害到學生團契的延續和生存。

當「崗位見證」、「場所團契」的觀念深植於弟兄姊妹心中後，我們仍不能一下子在全港成千上萬的工作場所中立時建立團契。因此我們需要作一些先導性的實踐計劃（PILOT SCHEME），先在一些較容易或有特別需要的場所建立團契。前者如一些新興的行業（如職業治療），在其專業性質及專業倫理還未完全定型時建立團契，可能較容易，並可能爲未來的福音工作舖路。基督徒較多的行業，如教師、醫生、護士等，場所團契的建立也應較易。後者如社工界，律師等，因其工作對信仰構成莫大的挑戰，造成投身信徒的「傷亡率」極高，但它們又是一些在社會上具影響力的行業，故「場所團契」的建立更是刻不容緩。還有商業界和工業界，應本於關懷下級白領人員及一般勞工大衆的精神，爲他們建立場所團契。

場所團契的建立，由於各自有其獨特的背景，自不能抄襲教會傳統的團契形式。最明顯的是，「場所團契」若要在變化多端的工作場所中生存，必定需要保持足夠的彈性及活力（FLEXIBILITY & VIT-

ALITY)。現今教會一般團契的組織化形式，及以程序編排作主體的安排，肯定不能套在一般「場所團契」中。它們需要以活潑的小組及個人門徒訓練形式，去維持「團契精神」及「崗位見證」。

「場所團契」的影响

當場所團契不斷進展，在各工作場所紛紛出現時，究竟會帶來甚麽影響？

首先就其本身而言，它首先要做到的是支持（SUPPORT），跟進（FOLLOW-UP），建立（BUILD UP）弟兄姊妹，這些都是團契精神的精粹。「場所團契」若成功，它就是「基督徒團契」精神的最實際體現（REALIZATION）。然而這種精神不應單止於那小小的信徒群體，讓它變成一個溫情的小圈子。它應該成爲一個源頭，讓愛心不斷湧流出去，澤及他人。在一些科層組織中（HIERARCHICAL ORGANIZATION），場所團契應是那些幹低微工作的人找到愛、關懷及尊重，也是找到福音的地方。

就傳福音而言，「場所團契」應能對傳福音的策略產生根本性的改變。未信的人是在他那特殊的社會經濟理論（SOCIO-ECO-GEOGRAPHIC）場合——工作場所中接觸福音。這是我們空談了很久要將福音場合化的一個有力的具體行動。

就社會關懷方面而言，在每個工作場所發展場合化的基督徒倫理，不但對信徒面對挑戰有幫助，更是將信徒見證的力量發揮出去的重要方法。我時常發這樣的夢，一班基督徒律師，醫生，教師等等，他們出的基督徒倫理能強烈對比那些爲富不仁的律師、醫生和那些混飯吃的教師，那不但直接接觸他們的人受惠，他們在社會產生作鹽和光的見證更是無可比擬。這是否一個永遠不能實現的夢？我深信不是！不需要等到所有的醫生、律師、教師都信耶穌，只要每一行業有一撮委身的信徒就能在該行業及整個社會上發揮影響力。

對教會而言，「場所團契」有可能做成與教會衝突及甚至對峙的局面。首先，兩者間可能出現「爭人」的現象——你說要在教會事奉，因教會最重要，我却說要在「場所團契」事奉，因那是我的「崗位見證」。其次，受外界冲擊的「場所團契」信徒可能會對教會產生離心的現象——不能接受教會傳統，不了解教會的困境；反過來，受教會文化薰陶的信徒也不能接受，不諒解他們那些受「世界」影響的弟兄姊妹。

這種可能的衝突（事實上已在學生的「場所團契」中發生）源於教會看不通歷史的整體情況及其含義，而只爲眼前益處或需要而犧牲長遠的需要，歷史上就有這例子。廿年前，當陳喜謙先生等人開拓學生福音工作，建立學生的「場所團契」時，一般教會並沒有給予支持，反而多方杯葛，指其做法荒謬。時至今日，當學生工作漸有成果，教會分享到果實時，却又一窩蜂地湧去做學生工作。今天教會也因同樣理由而扼殺一些極待開展的新工作。例如，爲了要「服侍」衆多的學生及知識份子，很多教會根本沒有考慮到支持工人福音工作。

整體教會必須以互相幫助、互相信任的態度去對待「場所團契」。「場所團契」需要教會幫忙教導青年信徒學習「崗位見證」而不是說服他們教會的「事奉」最重要。它需要教會「放人」始能有望發展。教會需要看清楚這不是個孰輕孰重的問題——不是「場所團契」抑「教會」重要，而是「場所團契」最終仍是服侍教會的。讓信徒去到「場所團契」處受磨煉，最終教會得回一批「精」的，有新意，有活力以及能以更新教會的信徒。他們的文化可能與教會的有點格格不入，但這不是教會要頭痛的問題，而是教會能更新的一種刺激。倘若教會不讓信徒去，他們只會註定永世爲她攪些「柴娃娃」的「事奉」！

教會還應積極作「場所團契」的後勤基地，爲之提供諸如地方、講者、輔導員等方面的服務。另一方面，它也需要準備好，去接待自「場所團契」帶返教會的人。

對大專基督徒來說，畢業後的場所團契爲他們提供了大專團契發展的方向。一部分大專畢業生經過「場所團契」的洗禮後，應返回大專界去協助大專的「場所團契」，如此大專團契才能眞正有內容，有方向。至少他們應做到反饋的功夫。

最後，對畢業生團契（GCF）而言，「場所團契」的發展無疑影響了它的角式。筆者認爲它應該扮演中間人的角式——作爲一個畢業生與他的「場所團契」間的中途站。它不應期望信徒長期留在它那裏，而是盡快導引他們往各個工作場所的團契去。每一行業的「場所團契」也可倣效ISCF、ICCF、工業福音團契的模式，在它們之上組成一上層結構———個作爲聯絡、溝通、及其它高層次活動（如研究（倫理等），策動集體行動）的團契（現時的TCF，NCF，MCF 等理當扮演這角式），由全職的專人任幹事。如此一來，畢業生團契或許還能擔任更重大的角式——成爲聯絡、溝通各上層團契的團契。果能如此，那畢業生團契的前景，將是無可限量的。

結語

筆者承認對「場所團契」的建立懷有很大的憧憬。我深信畢業生運動的行事中，第一個項目是如何去推展「場所團契」。我們要將基督徒團契的精神帶到我們的工作場所去。在那裏我們「同有一個心志，站立得穩，爲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腓1:27）。盼望到那時，當各個工作場所都出現基督徒團契時，基督徒出社會工作，不再像喪家狗，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賽53:7）一樣，隨時準備「死」去，而是個個懷有使命，精神振奮，預備去爲神爭戰！求主幫助。

鄉鎮之行之二

將軍澳
清水灣之行

鄉鎮關懷小組

一九八一年二月十四日，我們一行數人，出發往將軍澳及清水灣一帶，開始了自上次探訪屯門以來的第二次鄉鎮之行。

這次行程有三處重點：將軍澳、調景嶺、清水灣半島。將軍澳及清水灣位於新界東南部，屬西貢南部地區，是清水灣半島兩個最大的海灣。前者位於半島西邊，後者則位處東邊（見圖）。在風景優美的清水灣半島上，有清水灣道貫中沿清水灣道兩旁有大小十八個村落，被稱爲十八鄉，其中以坑口村爲最大。坑口村在狹長的清水灣半島兩側，隔著將軍澳而與調景嶺相望（見圖）。

我們從彩虹邨巴士總站出發，乘往調景嶺的九十號公共汽車，經清水灣道，安達臣道，在馬游塘下車，步行至可以俯瞰整個將軍澳的山坡。然後經由山坡下達至將軍澳村，再經過一段重工業地帶抵達調景嶺。探訪調景嶺後，便乘街渡往對岸的坑口村，並在那裏一間教會歇宿一宵。翌晨，再往探訪附近的村落，並分頭探訪調景嶺的各教會。現就探訪及資料搜集所得作綜合報導。

將軍澳

將軍澳是一個偌大的海灣。東面自北端將軍澳村起，沿清水灣半島西面的海岸線向南伸展至佛頭洲，西面爲官塘半島所包圍，面積相當省濶。在這個廣濶的海灣內，只有將軍澳村，魷魚灣村，坑口墟及調景嶺四處村鎮及一些重工業如鋼鐵、鋁鎢及拆船業的廠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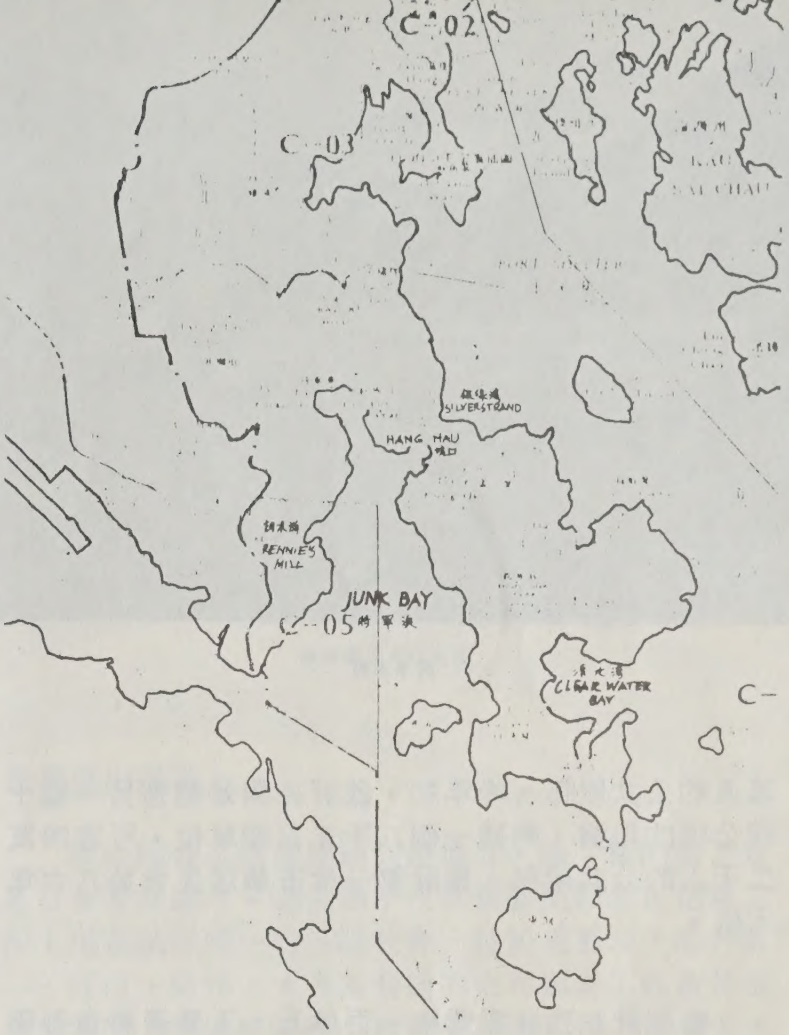

將軍澳是政府預算發展的第七個新市鎮。政府聘請的顧問公司去年夏天已將發展計劃之中期報告書提交政府。根據中期報告書的建議，政府經已制定將軍澳十年發展大計，分兩期進行，每期五年。首期完成後，可先容納十二萬人。整個發展計劃於一九九六年完成，屆時將軍澳將成爲三十萬人口的新市鎮，其中一半人口——約十五萬——將居於五個公共屋邨內，其餘人口會住在居者有其屋單位及私人樓宇內。

由於地勢徙斜，將軍澳之平地約只有四十公頃。報告書建議土地發展之方式將爲沿山坡作梯形發展，以夷平地盤的方法，造成許多高低不等的台階地，預算可增加土地至大約一百公頃。整理台階地所夷得的泥工，將用以在沿岸地方作填海工程，預計得地二百多公頃，主要發展就是在填海區上進行。由於可用土地面積較其它新市鎮爲少，故樓宇建設將向高空發展。市中心將位於坑口墟對開的鴨仔灣新填地上。

在整個新市填三百八十公頃土地中、七十四公頃將作爲工業發展之用，其餘土地則用作發展商業、住宅、公共及康樂設施。區內將發展非污染性工業，爲當地居民提供就業機會，俾區內勞動力與工作機會能達至平衡。

交通是將軍澳發展的一個重要問題。報告書建議延展將軍澳道，並以雙管四線之隧道通過馬游塘山，以連接鴨仔灣之市中心。另一方面，安達臣道及寶林道亦會加以擴濶以容納雙層巴士行走。爲了配合發展，官塘區之道路亦需改善。政府並曾與地下鐵路公司接觸，探討地鐵由官塘延至將軍澳之可能性。

雖然市鎮發展會在八六年才正式動工，但是政府已於去年底進行土地試勘工程，及招標承投今年初開始的龐大填海工程，填海十二公頃，興建一個可容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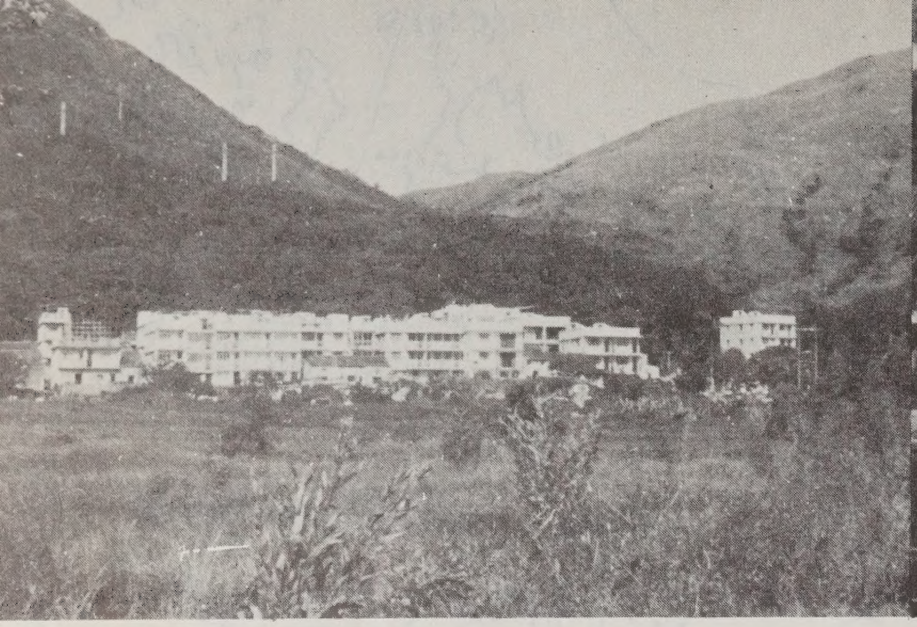

將軍澳村

坑口碼頭回望坑口村

萬人的公共屋邨。今年初，政府亦開始整理另一幅十四公頃的地盤，興建一個八千五百個單位，可容四萬二千人的公共屋邨。預計第一批市鎮居民會於八六年入伙。

整個計劃預計需費約一百億元。工務署將會每年動用約廿億元改善將軍澳的各項措施。單在去年，工務署已在將軍澳用了大約十五億元。

由於當地的居民不多，政府擬定的發展計劃將可以盡量不直接影響當地居民。在開闢土地的計劃中，主要受影響的是當地三十一間工廠。政府已準備動用八億元，作爲收地及賠償之費用，並正在擬定詳細的賠償計劃。現時還未有正式的收地行動展開。但有消息顯示，一些私人發展商已開始收購坑口墟的一些物業。相信當發展正式進行時，坑口墟的居民將受到影響。

當我們站在荒蕪的山坡上俯瞰寧靜的將軍澳，想到日後這海灣將成爲繁盛的新市鎮時，心中泛起無限的感想。我們、及我們的教會，是否準備好在它發展時，把握機會建立福音基地呢？

調景嶺

調景嶺是一個特殊的地方，有著特殊的歷史背景。三十年前，中國大陸的政權易手，不少國民黨的官兵自中國大陸撤退到香港，以調景嶺作爲他們暫時棲身之所。隨着時日的消逝，他們便漸漸安頓下來，生兒育女，調景嶺遂逐漸發展爲一個自給自足的社區。

當我們踏足這個依山建築的小市鎮時，發覺到處插滿青天白日滿地紅旗。在它後面的山頭，還雕刻有「蔣介石萬歲」五個大字。街上店舖的名稱以及學校所掛的標語，均帶有濃郁的儒家精神及政治色彩。據聞，現時這裏仍接受來自台灣的經濟援助。

但這些標榜漸流於歷史痕跡，現在在這個七千人口聚居的社區中，政治意識實際上已經慢慢消退了，一度爲大將軍、大元帥的都已屆耆耄之年，他們下一代的子孫長大成人多半外出港島或市區工作，而成家立室的往往便搬離這個小鎮，完全熔入香港社會的大熔爐中。故此，從現象觀察，這區的人口出現老化現象：老人，尤其是獨身的，在區內特別多，老人問題相當嚴重。在青年人中，學生及「白領」佔大多數，他們平時沒有甚麼消遣，除了看電視或「打麻雀」外，通常會出市區消磨時間。一般少年人也缺乏活動的機會，區內既無社區活動，也缺乏大型的康樂設施，簡單舉例，連一個足球場也沒有。因此很多青少年都喜歡搬出市區居住以方便工作或讀書，這也是造成人口老化的部分原因。

若談到調景嶺教會的沿革也非常特別。這原是一個教會工作很興旺的地方，但現在却一片荒涼。當五十年代初，不少西教士隨着撤退的難民和官兵抵達調景嶺，在這裏建立了傳教工作。由於居民搭紙屋、帳幕開始以至木屋、石屋，教會曾經在穩定和建立社區的工作上盡過不少力，儼然成爲當時社區的核心。那時候，教會派奶粉、派麵包，因此信教的人也很多，只可惜他們大多是「麵包基督徒」、「奶粉基督徒」。正如一位當地牧者所說：「調景嶺是一處教會做社會關懷『做壞』了的地方。」時移勢易，當物質生活漸漸豐富起來，很多人對教會便愈來愈冷淡。

今天調景嶺教會的一般情況都很低沉，在當地共有八間教會，其中有兩間教會實際上已經停止聚會，大門緊鎖，淪爲荒蕪之地。其餘的教會仍然保持聚會（都是建立了超過二十年的老教會），聚會人數却少得可憐。某間教會的名冊內雖有千多名會友，但實際參加聚會的僅廿至卅人，而且大部份教會皆以老年人居多。這些老年人思想保守，一心只想維持現狀而不求發展。他們相互間每每存有很多矛盾，彼此不聞不問，聚會結束後瞬即各散東西。其中一、兩間教會雖然也有青年人參加，但礙於教會的保守作風，缺乏異象，青年人的潛力未能發揮，福音工作十分薄弱。雖然如此，現時教會仍然擔負着不同形式的社會服務工作；包括一直舉辦的老人院、孤兒院、醫院、小學及中學等。這些在在反映出教會過往在該區曾怎樣廣泛地工作。

調景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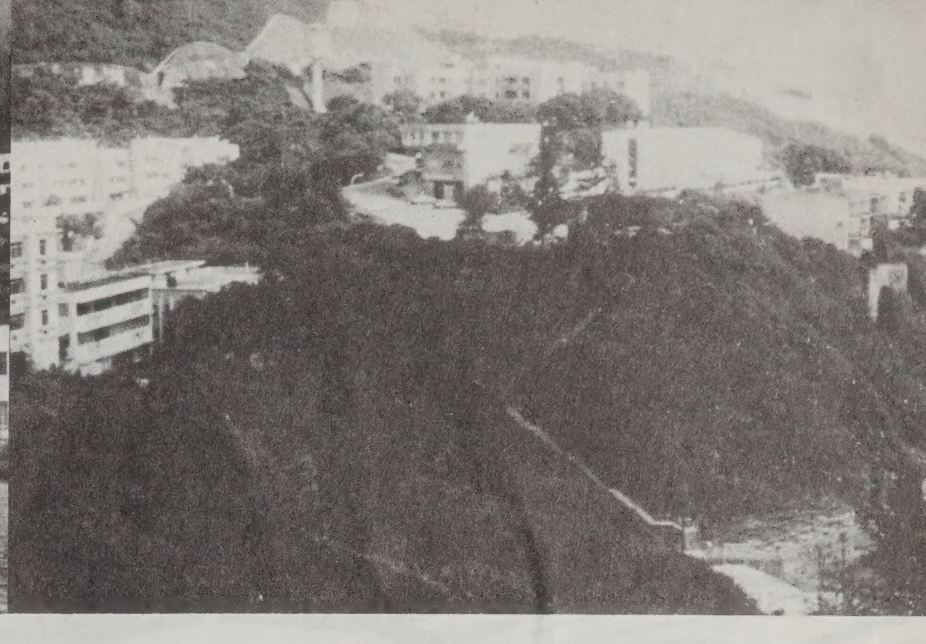

銀線灣高尚住宅區

去年復活節前後，調景嶺各教會的牧者組成了一個「將軍澳基督教聯合事工委員會」以推展未來的建音工作，並以調景嶺爲基地。這個委員會組織目前尚屬雛形，但我們期望這成爲區內各教會共同合作的第一步，爲調景嶺的福音工作帶來前景。

將軍澳的發展，也把調景嶺牽涉在內。在新市鎮計劃中，調景嶺的對開海灣，將被填平，作爲一臨時房屋區，以容納二萬人。究竟發展計劃會對調景嶺有甚麼影響，一時仍難以預料得到。這樣一個具特色的社區一曾一度擁有強烈的政治背景，教會曾一度積極地展開傳道工作，以及參與社會關懷，而現在區內教會却正在掙扎求存，這裏，會不會是一個需要我們去關注的地方？這裏，可能成爲一個探討中國大陸福音工作模式的園地，也是喚起我們反省健全關社模式的場所。（註：去年八月，鄉鎮關懷小組曾在此地進行實驗性的鄉鎮關懷工作。）

我們鄉鎮小組懇切地呼籲教會弟兄姊妹考慮投身在這地區事奉，尤其在官塘、彩虹、筲箕灣等地方教會聚會的弟兄姊妹，別疏忽了天父給你們地理上較優厚的條件，認眞地考慮投身這裏的福音工作。

清水灣半島

美麗的海灣四面圍環，風景優美，這就是清水灣半島。島上山巒起伏，林木蒼翠，整個半島上僅有十八條鄉村，人煙稀疏，一向是旅遊勝地。近年來更逐漸發展高尚住宅區、鄉村俱樂部，一幢幢西班牙式平房，在起伏的山坡上規律地地排列起來。

島上的鄉村，依其傳統分類，主要分爲山村及漁村兩種。但現時務農及捕漁行業皆已式微，大部份村民都已出市區工作，或當地盤工人、工廠工人。各村人口不多，每條村平均只有二、三百人左右，人口最多的一條村也只不過有一千人左右，人口比例中百分之六十至七十是兒童及青少年。普遍教育程度相當低，大多數成年人只到達小學或以下的教育程度。村民平日的娛樂甚少，除了「麻雀」及「電視」外，便是乘車出市區。

很少福音工作能伸展到這地方，除了摩門教及安息日會等異端外，過去幾乎沒有福音派教會在這裏工作，現在祇有唯一的一間教會，位於這裏最大的村落——坑口，前年，大專基督徒的鄉村福音工作就是在這兒展開（該鄉鎮關懷小組就是在此工作之後成立。）

坑口村置身於鄉村城市化過程中，美麗的西班牙式別墅與簡陋村屋成強烈對比。當地大部份年青人因缺乏人生的目標及理想便盲目地追求時尚、物質。而成年人則熱衷賭博，老一輩的村民則很迷信，拜偶像之風甚盛。天主教在坑口工作已有廿年，設有小學、托兒所、老人院、聖堂及調景嶺之中學，因此影響力很大。而那裏僅有的基督教會是聖約教會麗道堂，附設幼稚園教育工作，過去因缺乏同工，故此福音工作未如理想。現任堂主任正積極推行一連串福音工作。但碍人手不足，往往只是孤軍作戰。

坑口將被納入政府的將軍澳新市鎮計劃內，其對外海灣——鴨仔灣，極有可能成爲未來的市鎮中心，因此該村未來將經歷重大的轉變。倘若能在這地建立堅強的教會，那對未來將軍澳新市鎮的福音工作，將具有戰略性的作用。現時正需要一些弟兄姊妹在這地長期投身。

半島上又一條人口較多又較近市區的村落——大埔仔舊村，也逐漸受到都市化的影響而有所改變。村中住了很多從市區遷入來的中上家庭。去年，大埔仔舊村的原居民，便以一方呎地一股的方式，與一些地產商聯合組成「大埔仔發展公司」，預算將大埔仔舊村一帶發展成爲高尚的住宅旅遊區。這種明顯受都市影響的功利行動，肯定會在將來對該社區產生猛烈衝擊。

至於清水灣半島的其它村落，暫時還未有很大改變。現時有一群關心鄉村福音工作的弟兄姊妹，組成鄉村佈道隊，不時經各村落佈道。期望在不久的將來，這些弟兄姊妹的工作，能對那些偏僻村落的居民，產氣深遠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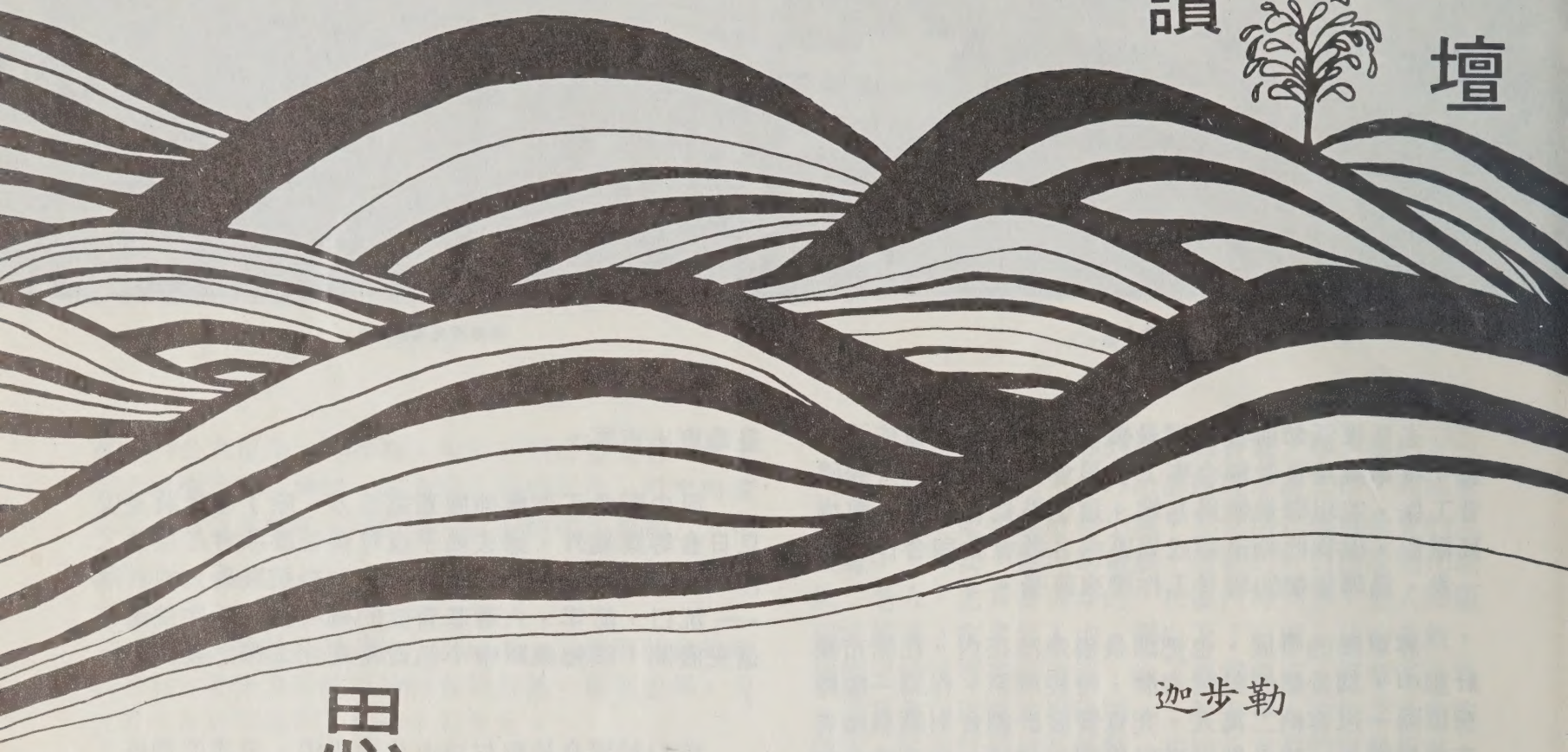

迦步勒

思「再思王明道的福音觀」

讀了35期梁家麟弟兄的文章，一方面佩服他認眞研究的態度，一方面不能完全認同他的看法，更不能同意文章前部的譏諷態度。卽如二十六頁左中的一段，其中有「三自運動的英雄，爲基督殉道的烈士……」，「褻瀆了殉道英雄的形像」等假吹捧眞譏諷的字眼，這種不大方的口吻，的確令人反感，況且這也不是王明道先生自稱自的說法，希望今後不再見到未探討先低貶譏肖的態度就好了。

文章中說到王明道先生福音觀的論述，究其實也沒有甚麽不對勁的地方，正是「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常在他身上」，我們又焉能說個人的救恩有甚麽不是，況且在那年代社會福音盛行的日子，衞道是急不容緩的工作，卽或未能顧及社會、公民等等問題的研討，也應屬情有可原，無可厚非。其實，面對當時混亂世局中徬徨無所依的衆生，落力救人已來不及；目下離經背道的教會教訓，糾歪改邪亦未盡能，那有時間精力做甚麽學術上的本色神學。況且，王明道先生在生活細節上，信仰實踐上的教導亦當屬無微不至，兼且充滿傳統的中國精神。（可參看《王明道文庫》）其實，若單是看了華福會出版的王明道先生的處世格言，也該明白王先生教導的處世方法實在是與中國孔孟傳統文化有很多相合之處，我們又怎可能說王明道先生反對一切本色化的努力呢？說到對罪的看法，聖經對罪的批判豈不是恆古不變的眞理麽？我們持守這個看法自也應該。誠然，對罪的分析更可使人體會到罪的權勢的可怖，但這是錦上添花而已。當然，我亦盼望更多瞭解罪的厲害及其嚴重影響力，好隨時準備予以對付。

其實，在當代政局風起雲湧，割據與戰爭之中，每個人都有犯錯或如王明道先生的以偏概全的可能性（卽使太平盛世也會出現，何況在壓力與混亂之中），我們也不應苛求。無疑，民族意識是每個人都應有的情操，但另一方面，民族意識的意義及表現形式仍然必須在聖經的原則下找尋，我就是不能夠因此而大嚷「王明道思想在民族自救中不僅毫無意義，更是一大危害」等話來。假如福音是普世性的，神是全人的神的話，那麽我們便不應把民族意識抬高，置於創造天地萬物之神之上，而是以神的要求（愛神愛人）起步，進而對我們較親近的（社會性的，民族性的）人等，也就是常說的民族同胞發出情感的愛、意志的愛，愛其靈魂及肉身，思念其所需要。不錯，在香港目前的太平時日以及九七陰影下，我們該當更積極地探求基督徒應持守的、有聖經（或說神學）基礎的社會觀與政治觀，好爲未知之未來政局作好準備，探討可爲國家民族帶來福氣的思想及行動，但如王明道先生嚴厲的提醒，畢竟也是值得我們深思的課題。

最後，誠意的感謝梁弟兄深入的分析與提醒，願意在反省與互相學習之餘，我們仍然擁有溫柔、良善、節制等氣質。

「珍珠行動」的反省？
——一點廻響

陳士齊

我是一個中國基督徒，深愛中國和中國的教會，但對於《橄欖》卅五期「珍珠行動帶給我們的反省」（以下簡稱「珍」文）一文的意見，有幾點不能苟同。

我同意這個行動侵犯了中國的國家主權，但我不能不指出中國政府違反了更基本的人權——宗教自由及出版自由。中國教會既在國家憲法中取得合法地位，中國基督徒是否有權自由去與其它國家的基督徒接觸，並自由出版他們自己的宗教典籍？

倘若我們肯定這些基本人權，而官方却封鎖他們與外間的接觸，又控制他們宗教典籍的出版時，他們是否有權要求外間援助，甚至於違反國家主權？

相信我們還記得阿富汗及波蘭的例子。國外供應武器給阿富汗游擊隊去抵抗卡米爾傀儡政權，是否干涉了阿富汗的內政？是否侵略了阿富汗？另外，將物質甚至彈藥供應波蘭的團結公會去反抗當局的軍法統治，甚或進行經濟制裁，是否干涉波蘭的內政？

事實至爲明顯：當國家主權干涉到人類一些更基本的權利時，國家主權已經失去它的合法性，我們絕對有「權利」不去服務國家主權！

「珍」文提出珍珠行動使人想起過去基督教會以武力進入中國的時代，並說這行動損害同胞；我希望「珍」文的作者解釋這行動怎樣損害中國同胞？國內同胞對這行動的看法是否一定如你們或官方的看法？

有一點是「珍」文作者們在反省中完全忽略了的，就是「珍珠行動」是應國內信徒的請求而進行的，而且該行動也是在國內信徒的合作下完成的。這與過去基督教憑武力進入中國並不相同。若等而視之，我要問，這些信徒豈不成了侵犯國家主權的幫兇？他們是引清兵入關的吳三桂？

我們有否設想過國內信徒心靈的需要？他們的基本人權？不知道「珍」文的作者們曾否被國內信徒懇求帶些聖經給他們？而你們又怎樣回應？我們若否定「珍珠行動」，我們也要否定任何國家、任何性質的偷運聖經行動，包括我們上大陸過海關時蓄意帶幾本聖經進去！這些做法只有程度上不同，而性質却是一樣。如此，「珍」文的作者們引進了一種倫理上的困境。

「珍」文作者提到現時中國的宗教政策是聖靈的工作？在最廣濶的意義下，整個國家社會歷史時空是由上帝掌管，這無疑有上帝的工作，但這個說法就沒有多大意義，因爲在這大前題下，「珍珠行動」也一樣可以說是聖靈工作。

事實上，隨意將一些事情，特別是一些政治發展，與上帝拉關係，不但空泛，而且整個意念十分危險。我絕不否定每一件事情都在上帝的掌握中，但這並不等於都是聖靈的工作。倘若因今天宗教氣氛自由一點而說聖靈工作，假使改天這種氣氛變成一種統戰策略時我們又如何解釋？純粹從人的角度，從政治的考慮，去質疑這行動是否正確，是否會影響中國教會的前途，是值得諒解的。但這並不因此肯定我們的判斷是正確的。我們又怎知事情有甚麼含義？上帝的意思將會怎樣？

從一開始，中國政府就否定任何聖經的進口，任何國內信徒與外界的自由交流，任何非官方的教會接觸，這是否正確合理？文化侵略固然可鄙，但文化交流是否一定意味文化侵略？以基督教這一普世性的宗教，硬要將它鎖在國家內，這是眞的爲了它的生存和發展？還是一種控制手段，將宗教置於黨和國家之下？

我想總結一下我的立場：

(1)我們有理由在考慮到後果的前提下去質疑「珍珠行動」的做法是否有智慧。

(2)我們有理由去質問那些作這行動的基督徒下意識裡有沒有文化侵略的心態。若有，例如「珍」文所要求，『不要將沉重的擔子放到我們肩上。』

(3)我們有理由在正常情形下要求別人尊重國家主權，但却無理由在這國家違反更基本的人權時，去肯定這個國家的主權。這樣，猶如只去責難那侵犯主權者（及其幫兇），而不責備那「逼上梁山」的當權者！

最後，「珍」文有幾處地方似乎意味着作者們的立論是從國家主義出發：首先，文中只強調該行動侵犯了國家主權，而漠視了國家侵犯了誰的主權。其次，文中所定義的教會及教會重開純粹以國家教會及國家表面上的宗教政策爲依歸，根本漠視了地下教會的存在及其意願。一羣信徒反省，倘若不由聖經立場出發，而偏向國家主義的立場，這令我感到痛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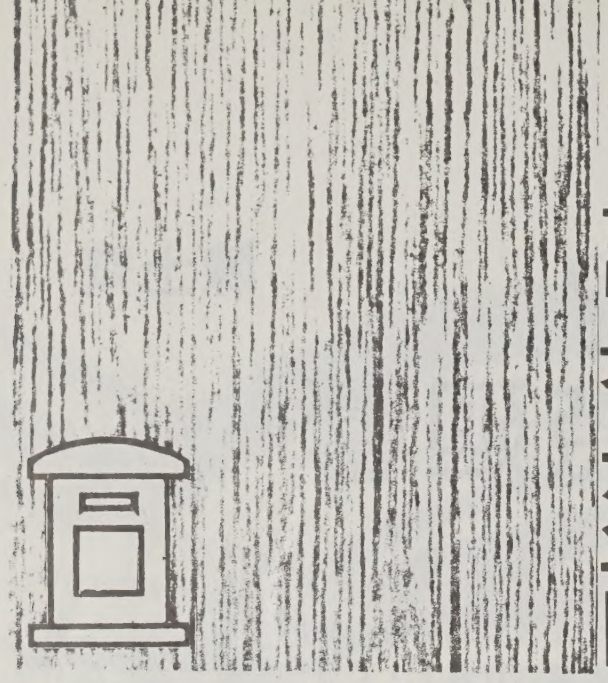

讀者來函

陳曉新

我也回顧

《橄欖》各編輯：

閱罷34期「橄欖回顧」的幾篇專文，心中有些感想，願藉此與弟兄姊妹分享。

筆者曾參與《橄欖》工作，有很多機會聽到對《橄欖》存在價值的不同意見。我不打算在此討論《橄欖》的人力物力等問題。我只希望就我觀察所得，對於認同《橄欖》存在與不認同她存在的兩類弟兄姊妹的特徵作出評價。不容否認，這種分析必然會流於空泛和過度一般化，但相信仍有其一定的價值。（這裏「存在」一詞是指以這幾年的內容和討論方式存在）

很多時候我有一個感覺：一個人對《橄欖》存在價值的態度是繫於他對信仰的態度。若要籠統地給這兩個態度一個名字，大概可以用30期馮煒文所提出的「自以爲擁有眞理」與「不自以爲擁有眞理」。

認爲《橄欖》的討論沒有甚麼價值，只是破壞多於建設的人，必定是非常執著於他們認爲不可「破壞」的「眞理」，他們對信仰的看法大致上認爲他們所擁有的一套足以解釋和解決生活上的難題。即使對某些問題沒有答案，也不就請個專家寫寫文章，歸根究底，沒有答案的事只是地下的事而已。（編者註：見34期吳主光先生訪問稿）因此，他們的信仰系統仍是可解釋一切的，只是將信仰實踐上有難題之處「解釋掉」——目之爲地下的事。不要以爲「自以爲擁有眞理」的態度只出現在極端的基要主義者身上，很多自稱爲「福音派」的人士也或多或少有這種態度。自以爲多看幾本 IVP 出版的書便能對信仰深入了解的便是一例。以我的經驗來說，這種基督徒也不太喜歡《橄欖》的討論，他們認爲傷和氣是不好的，實在有太多事情要做了。

另一方面，因《橄欖》存在而高興的多是親身體驗到傳統基督教的貧乏，對個人及社會種種問題無能爲力，因而極希望藉著討論能有所改進。

開始時我說將《橄欖》的評價分爲兩種態度是粗略的。事實上亦有介乎兩者之間的意見，如蘇詠昌所表達的便是一例。（見34期第9頁）。讓我大胆假設（我不認識蘇弟兄，這假設是基於我對其他持相近觀點的弟兄姊妹的認識）：這些弟兄姊妹對傳統基督教的貧乏有一定的了解，但體察到這問題的嚴重性則有別，亦因而形成這種中間態度。爲甚麼這樣說呢？正如謝準慶所說（34期，頁15）目前見不到有雜誌能取代《橄欖》獨特的角色，若覺得基督徒所遇到的問題已是迫在眉睫，很自然的態度便會是「冒著重重困難，也辦下去。」，若覺得這些問題並不是那麼大不了，很自然的態度便是多考慮編輯水平，人力、財力、資源等問題。（這些都十分重要，也極需改善）

我毫不諱言是站在「不自以爲擁有眞理」的立場，我亦不以爲找寫大題目（蘇詠昌的「COSMIC CONCERN」）的人不難。對於其他對信仰持不同態度的弟兄姊妹，我也沒有甚麼可說。因爲他們的思想系統是可以解釋一切的——只要他們仍然相信。對話只能建基於實踐上的體驗。但願讀者不要以「沒有原則！」或「不擁有眞理又怎能作基督徒！」的謾罵代替同情和了解。

以上所表達的是個人的感想，並不代表80－81的編委會，也並非有意「扣帽子」，有不盡不實之處，還望各兄姊指正。

最後，我認爲我有責任向讀者和李思敬兄解釋一下30期的漫畫。（見30期頁16，34期頁12）我承認那是犯了「一竹篙打一船人」的毛病，但我否認那是偏激的意氣。我們沒有說所有去北美的傳道人都是跑自己的路。但以事論事，每年有那麼多傳道人出國，並不因爲香港基督教工作人才過剩，却和香港中上階層移民風氣相配合，更何況傳道人這「專業」極易在北美取得居留，這能不引起我們的懷疑嗎？我們並沒有論定那一個是怎樣。不錯，李思敬兄所引的「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罷！」是很好的提醒。但若將之濫爲推廣，我們豈非要對別人的行爲緘口不言？若否認我們能從客觀的觀察得到正確的認識，我們又如何實踐「先知的職份」？容許我引用思敬兄的一句話「對問題孰視無睹就正是昔日假先知在患難中仍唸着『平安』的寫照！」（第6期，頁7：「時代的先知——失掉了的恩賜」）讓我們誠實地面對問題，30期的漫畫，縱有其過火之處，却描繪了一個發人深省的現象，有則改之，無則嘉勉！

陳　曉　新

一九八二年一月二日

於美國柏克萊

鄧添祥

《橄欖》——一份危險的刊物？

編輯先生：

這篇文章，是本人對吳主光先生在　貴刊三十四期裏的文章所作的反應，希望能夠儘快在貴刊裏登出，不勝感銘。

順祝編安　　此致橄欖雜誌

投稿人鄧添祥4/2/82

中大新亞哲學系三年級

在第三十四期的橄欖裏，吳主光先生的一篇文章中，討論到他自己對橄欖這份雜誌的觀感。雖然價值評論是頗爲主觀的，但以吳先生在基督徒中間的地位，有些論點含有些誤導成份，很多時基督徒不明底細的，便容易相信接受，故提出來加以討論。但因爲是筆者的一些觀感而已，故不希望長篇大論地續點論證，只以筆記形式寫出。

(1)吳先生以爲沒有人因看橄欖而得救，相反地引致讀者變得更革命性及反叛性，故此橄欖是一份危險的刊物。在這裏，吳先生似乎暗示，要使人得救的刊物，才能算是沒有危險。試問，在云云衆多的知識性刊物中，都沒有令人得救，難道就是危險嗎？果眞如此，孩童也不需上學讀書了。即使退一步而言，沒有使人得救的「屬靈刊物」也是危險的嗎？

(2)吳先生又以爲橄欖沒有屬靈長者作爲權威，沒有確定某一神學立場，便變得好像一個專供人打架，做戲的場地。吳先生更謂「任何評論，無論是學術性的，政治性的，都必須有立場」。在這點上，吳先生的批評似乎不能成立。首先是未必是每一份刊物雜誌，都有一明確學術或政治立場，這是邏輯上的必然性；其次，照筆者所理解，橄欖是有立場的，就是以公開論壇的形式，供基督徒作信仰反省的園地。事實上，在華人社會裏，這樣可以刺激基督徒反省信仰的公開園地實在太少了。橄欖正好補足這方面的缺乏。

(3)另外一點，吳先生在他的文章裏，流露着重視權威信服權威的態度，他認爲沒有權威的鑑別眞僞，橄欖便對青年人產生不良影響。筆者以爲屬靈的權威是很重要的，但未必如吳先生所言之嚴重。以吳先生的立場及看法，當權威之間產生衝突時，橄欖應如何自處呢？是否以教條、獨斷的態度排斥其它不同的意見呢？

(4)至於關社方面，吳先生強烈反對基督徒以教會或宗派的形式參政關社。他舉出中古時期，天主教對一些「異端者」的迫害爲例，指出全面的社會關懷和政治參與，就會引致政教合一，並會帶來教會之間的迫害及互相仇殺。跟着推論在今天香港社會裏，全面的關社也是不應該的。

筆者對吳先生的推論不敢苟同。首先中世紀有關教會迫害等問題，只是一種偶然的歷史事實。另一方面，在時間上這些事件的發生與教會關社吻合，但兩者却未必有因果關係。照筆者膚淺的了解，中世紀的天主教對教徒的迫害或新教對浸信會教徒的殺害，是因爲這些教會組織者，以最高的權威，裁判者的身份，專橫獨斷的態度，對付不同意見者的後果，與教會關社扯不上任何關係。吳先生在這點上，誤導基督徒以爲關社會帶來教會間及信徒間的迫害。

(5)吳先生又認爲基督徒是屬天的國民，所以屬天的事情是首要的，地上一切的事只是短暫的事，短暫的事只是輔助福音的，並暗示關社沒有獨立價值。但當我們反省到神照祂的形象造人時，每個人都有他的生存權利及生存價值，而物質生活正是維持一個人生存的必須條件，假如有些人的物質條件不足夠時，作爲基督徒去照顧他們是應該的，亦不應與福音拉上任何關係。意思就是，照顧貧窮人物質上的需要是有其獨立意義和價值的，即使我們來不及向他們傳福音。退一步言，照吳先生的說法，關社便只能在輔助傳福音時，才有價值和意義，關社便變成爲傳福音的工具了！這樣，便間接否定人生存的獨立意義及價值，生命便不再受到重視了！

《橄欖》又脫期了！而且這期雜誌有不少異乎尋常之處，都需要向讀者交待一下。首先，今期主題文章實在太豐富，加上讀者踴躍來函，「心理健康」主題文章、讀者論壇、讀者來函合併起來，已經足夠一期雜誌的份量。這個稿擠的情況，很令編輯們傷透腦筋，我們手頭上已收集有各專欄的稿件及不少其他文章，但爲了應變，我們只有在今期忍痛將「神學專欄」、「社會專欄」、「學生專欄」暫時停刊，只保留「三家莊」及兩篇有時間性限制的其他文章。對於愛好某個專欄的讀者可能形成一種莫大的失望，對於執筆某專欄的作者亦都是一個耽擱，我們在這裏向讀者和作者誠懇致歉。

此外，關乎《橄欖》加價的事情。《橄欖》的經濟狀況又在百物高漲的情形下出現危機。往常來說，每本雜誌零售三元就已虧蝕五角，即是說，每本雜誌成本起碼三元五角，未計其餘開支和雜項。這些虧蝕的數目一直靠讀者奉獻支持。

去年，紙張加價；最近，印刷費用又告提昇。接二連三的「加」費只有逼着雜誌的零售價提高，故此，我們決議由今期（36期）開始，雜誌零售價每本四元，全年訂戶優待，訂閱一年訂費二十二元。過去《橄欖》在三年內都沒有加價，希望這次合理加價，讀者依舊擁護我們，並介紹新讀者。

事實上，經濟匱乏成爲我們處理雜誌一個很大的制肘，舉例，我們也再三考慮將今期所有專欄稿件照常推出（達80頁），但我們的經濟狀況却無法支持我們這麼大規模的虧本。現在，今期刊出四十八頁特大號，又肯定虧蝕去一筆費用，我們在這裏呼籲讀者奉獻，特別是畢業生，我們需要你們成爲我們的贊助訂戶，作我們後防的支持。

因着稿件的處理方法，本期《橄欖》的內容比較集中，但值得欣喜的是讀者論壇又蓬勃起來，有好幾篇對過去刊登之文章的迴響，你若被刺激而有要說的話，不防執起筆來，加入我們討論的行列。

一封沒有寄出的信——致蘇恩佩姊妹

恩佩姐：

四月十一日的這個晚上，妳離開了生命的客店。

於我們，這個消息來得太突然，一陣失神和錯愕——怎麼？怎麼訣然離別？雖然知道妳一向體弱多病，但每次危病，妳都履險如夷，讓我誤解了「生」是那麼輕易！

是文字使我們結了緣。還記得，當妳答應當我們的顧問時，妳如何在家裏接待我們，捧着清甜的雪糕涼粉，妳與我們殷切地討論：《橄欖》的困境及她的前景。妳對《橄欖》也有許多批評，當時，妳的氣管疲弱，說話困難，依然跟我們傾談了許久，在篤切的言語間，我們感受到妳對工作的熱誠和認眞，以及提攜後進的苦心。

妳是這樣說的：「《橄欖》放在一班學生的肩頭上，實在是太沉重的担子了，她好應該成爲一份獨立的雜誌。」妳的話我們都記得很清楚，因爲我們領略到妳對我們有深切的愛護和關懷，而且，也欣賞我們的努力和心志。

其實，栽培年青人是妳的心願。妳深信文字的影响力，也慨嘆沒有幾個眞正委身的人，屢次，妳强調及澄清：文學和文藝並非傷春悲秋的玩意，更非單屬於「女兒家」的軟性東西，妳不斷鼓勵弟兄加入創作的行列。事實上，文學的表達是要求深刻的思想感情，和對生命有深切的體驗；同時，妳很生氣一般人認爲只需要重視表達內容，而輕視文字操練的重要。所以，妳爲我們做了很多訓練工作：訓練班、研討日。當我們感想到這個年代肯思想的人已經愈來愈少了，妳又答應協助我們舉辦大專論壇，許多個星期六的下午，聖安德烈中心禮堂都醞釀着刻骨銘心的討論。

這個年度，妳又正式開始了持續一年的編輯訓練課程，妳曾經告訴我，這是你多年來未償的心願，妳希望將妳過往的經驗傳遞下去，如一枝火炬，叫文字思想的工作，光芒不滅。只可惜，訓練課程只是進行了一半……妳還有未了的心願。

有一次，妳親口對學員說：「與你們個別輔導的接觸，使我發覺到，在這個年代眞正的讀書人愈來愈少了。」妳是說，年青一輩，急功近利；多躲懶疏忽，眞正博覽書籍雜誌，嚴謹思想的人好像已經失落了。這是眞確的事實，我們又怎禁得住爲自己的無知而感到羞愧！

「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恩佩姐，妳其實不單是一個文字工作的人，在妳的工作裏面，妳表現着一種精神和信心。七十年代，妳是第一個將福音帶離教會的四堵牆，滲入社會的人，捲起一串的白浪，如工福、如互愛、如影音……浪倒潮退，另一個浪頭待誰捲起？七十年代末了，又迎上一個新的十年，滿目瘡痍的社會依舊目瘡痍，同學們所有的是乏力和無奈；所缺的是方向和指標。縱是弟兄姊妹也儘在有一天過一天的徘徊。

想揮掉灰心悲觀的情緒，希望妳的離去並不同時象徵着一種精神的殞落。在基督的身體裡，誰也不高舉誰；可是，沒有打擊，就沒有醒覺，也沒有衝動和決心。若果一、兩個月後，弟兄姊妹在恢復平靜中再享安樂，我們就知道這個時代眞的滿了缺乏——缺乏向上帝討求的心，討求上帝的恩賜；討求祂的吩咐；討求祂興起忠心愛主的人。

總不忘記妳帶着多病的身體常常這樣作見証：「我的生命操管在神的手中，我活到今天，是神讓我多活了，所以我必須用盡我的今天去爲神工作。　驀地了悟生死祇隔一線，試問：誰又敢糟蹋生命？

香港社會還是胡亂困厄，政治的局面在暗湧中只有一片空白；教會又好像頇着厚殼的寄居蟹，我們一班在《橄欖》事奉的人面對所探索的問題，更感到振作的必須。

如今，妳無聲地向我們辭別了，是有一些傷感，但我們深信妳在父神的懷裡享有憩靜和安寧。讓我們肅穆的向妳表示心意：

一粒麥子落在地裡還是一粒，
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　　—聖經—

《橄欖》編委會
總編輯霍玉蓮代筆

郭翠琼	陳明潔	譚啓見	方奕霖	薛鳳儀
霍玉蓮	梁兆輝	蘇兆良	林水招	黃志明
梁志賢	黃秀英	袁淑芬	黃鳳萍	杜聯基
陸錦光	楊啓昌	梁玉嬋	沈濟全	陳友維
陳家耀	曾燕玲	陸鳳兒	孫彥德	陳祖為

一九八一年四月十二日　　致意

橄欖

香港大專基督徒學生雜誌

一份直言、敢言、獨立、勇於探討難題的雜誌
一個作爲基督徒知識份子思想交流的公開論壇
一度溝通香港教會與大專基督徒學生界的橋樑

第二十三卷第三期　公開發售第三十六期　一九八二年四月

目錄

主題
1 似曾相識 專題小組
4 淺論「心理失常」 李展强
11 見仁見智 專題小組
16 訪問基督教輔導機構 專題小組
23 誰之過 石丹理
27 從心理問題說到教會傳統 曾家達
31 與讀者携手探討心理之謎 霍玉蓮

三家莊
36 異端 輝
36 一百步笑五十步 士林
37 從「色情無罪」到抗衡文化 見

專文
38 場所團契 陳士齊
41 鄉鎮之行之二：將軍澳、清水灣之行 鄉鎮關懷小組

讀者論壇
44 思「再思王明道的福音觀」 迦步勒
45 「珍珠行動」的反省？——點迴響 陳士齊

讀者來函
46 我也回顧 陳曉新
47 橄欖——一份危險的刊物？ 鄧添祥

48 編後語 編委會
封底裡 一封沒有寄出的信——致蘇恩佩姊妹 編委會

特大號零售港幣四元正　訂閱全年二十二元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香港大學基督徒團契出版